

汲藥山

胡振慶傳

(1918-1995)

中國一位全心跟隨羔羊的農村傳道

沒藥山

——胡振慶 傳 (1918-1995)

中國一位全心跟隨羔羊的農村傳道

中國大陸聖徒見證事工部出版、發行

需要本書請洽

中國大陸聖徒見證事工部
CCTM (Chinese Christian Testimony Ministry)

郵寄信箱: P.O. Box 292, Alhambra, CA 91802 U.S.A.

辦公室電話/傳真: Tel/Fax: (626) 281-2323

電郵: Email: cctmusa@sbcglobal.net

網址: Website: cctmweb.net

目錄

胡振慶照片	i
《沒藥山》名之緣起	ii
序言	iii
再版序	v
前言	xi
第一章 遙遠之地的異象	1
第二章 張斌橋畔	5
第三章 胡家院中	10
第四章 母腹揀選	16
第五章 十七歲那年	19
第六章 “交給中國人吧！”	23
第七章 婚姻	29
第八章 變賣所有	34
第九章 沒藥和羅大	41
第十章 總台山上	45
第十一章 第一次被囚	50
第十二章 艱難旅程	57
第十三章 遠遠之地	62
第十四章 第二次被囚	69
第十五章 滿杯的苦水	75
第十六章 富春江畔	81
第十七章 特別犯人	88
第十八章 祂暗暗地保守我	94
第十九章 世界不配有的人	100

第二十章 第三次被囚	104
第二十一章 一台戲景	108
第二十二章 擊打磐石	112
第二十三章 苦中的甘甜	119
第二十四章 磨碎的糧	126
第二十五章 乳香崗的芬芳	131
第二十六章 “約旦河”邊	138
第二十七章 以利沙的骸骨	144
後記 乳香崗的途徑	151
附錄一：胡振慶生平年表	156
附錄二：振慶書信選	160
附錄三：胡振慶後代回憶點滴	163
附錄四：胡振慶分享點滴	166
附錄五：關於<沒藥山>的作者	173



胡振慶弟兄（1995年）

《沒藥山》名之緣起

在胡振慶老弟兄病重垂危前幾個月，一些弟兄有負擔，想把神恩待他一生的經歷簡要地記錄下來。但是胡老極其謙卑，婉言謝絕，因為他平時一直勉勵自己“在地不留名”。經弟兄們解釋以後，胡老才開始談他的一些軼事，並反覆要求：只能榮耀神的名，切勿突出他自己¹。

胡老回顧自己一生如何跟隨羔羊，感人之處，使在場肢體無不流淚、敬拜神。那些天裏，他的身體一度奇妙地好轉，後來就逐漸衰弱。記錄工作結束時，弟兄們禱告交通書名，當場根據<雅歌書>四章 6 節，定下具有靈意與詩情的“沒藥山”。

“沒藥”雖苦，卻極馨香，是治病的良藥。它來自受創傷的樹幹中流出的汁液，正可預表主耶穌的十架苦難醫治世上千萬人的靈魂。“沒藥”也象徵聖徒的十架經歷。“山”有沉重、難行之意。在此，“沒藥山”代表十架更高、更重的經歷，散發出基督生命濃郁的馨香之氣，如實地說出主的忠僕胡振慶一生的見證。

¹ 使徒保羅在他的 13 封書信中不少次地講到他自己，且要弟兄姐妹效法他，像他效法基督；而路加及使徒約翰則有意避免提到自己。我們深信，只要是聖靈引導，爲了高舉基督，兩者都爲神所悅納。

序言

榮耀的神在中國大陸教會中近半個世紀以來奇妙、光輝的作為，值得每一位聖徒重視。大陸長輩同工們在烈火試煉中的得勝或失敗，都是血和淚的經驗與教訓，來之不易，值得每一位敬虔、謙卑的人珍惜。

在大陸的主僕中，胡振慶弟兄是位鮮為人知的傳道人。他既沒有什麼學位，更沒有驚人的著作。在人眼前，他實在“比眾人更可憐”（林前 15:19）。然而感謝主，由於神的揀選和奇妙宏恩，他的見證卻極為美好，真可以說是一個無論羔羊往哪裏去都跟隨的人（啓 14:1-5），是一個光輝的得勝者，是一位在患難、逼迫中彰顯出基督復活生命大能的見證人。願榮耀、讚美都歸給父神！

振慶弟兄的妻子張愛靈姐妹，也同樣令人敬重（參看約 12:26）。在十架道路上，她和丈夫極為同心，實在是耶和華賜給振慶的賢惠妻子（箴 19:14）和好幫手，是他當之無愧的親密同工。他們一個在前線上陣戰鬥，一個在後方看守器具（參看撒上 30:24）。在烈火的試煉中，她甘願以“艱難當餅”，以“困苦當水”（參看賽 30:20），堅定不移地順服主、順服丈夫。振慶弟兄在監獄、勞改營雖然極其艱苦，但他周圍除了幹部，都是犯人，大家“腳碰腳”，是半斤八兩（按所受處分來說），很少被旁人奚落、“挖瘡疤”。而愛靈作為“反革命家屬”，卻處於社會的最底層，周圍都是貧下中農和幹部，她在政治上、經濟上、勞動上都低人一頭、兩頭；被人人輕看，受人人欺侮，因而處處要表現得比別人辛勞，專揀重活、髒活、苦活幹。愛靈始終效法主耶穌，沒有怨言，真是“祂被欺壓，在受苦的時候卻不開口，祂像羊羔被牽到宰殺之地，又像羊在剪毛的人手下

無聲，祂也是這樣不開口”(賽 53:7)。這種羔羊的靈，不但值得姐妹們效法(林前 11:1)，也值得每位聖徒學習。

雖然海外在政治、經濟、社會、文化等各方面的客觀條件，和大陸相比，差異極大，但在胡弟兄身上，依然有許多方面值得我們像他那樣效法基督——

他向主忠貞、完全的心；徹底的奉獻；不怕苦、不怕死地順服主，遵行主的道；對弟兄姐妹所顯的肢體血肉之情與深厚的愛；他為教會撕裂心腸、竭力拼搏的禱告(參看路 22:44)、禁食、通宵禱告等等，其中所付出的代價，都是美好的榜樣，值得我們借鑒。

親愛的弟兄姐妹們，主的日子近了，世界越過越像挪亞的日子、所多瑪的日子(路 17:24-32)；教會普遍荒涼、空前混亂。在此末世，我們應當謙卑俯伏在主腳前，像先知耶利米那樣懇求：

耶和華啊，求祢使我們回轉，我們便得回轉；求祢復興我們的日子，像古時一樣(哀 5:21)。

俞崇恩

1998年12月於洛杉磯

再版序

——受苦的心志

自從〈沒藥山〉一書問世以來，胡振慶弟兄夫婦的見證已感動、激勵了許許多多讀者。胡振慶弟兄愛主、為主受苦的心志，是使讀者受感動的一個突出方面。

關於受苦的心志，讓我們以謙卑、敬虔的心細讀主的話：

耶穌就對彼得說：“……我父所給我的那杯，我豈可不喝呢？”（約 18:11）

耶穌說：“……我所喝的杯，你們能喝嗎？我所受的洗，你們能受嗎？”他們說：“我們能。”耶穌說：“我所喝的杯，你們也要喝；我所受的洗，你們也要受。……”（參可 10:36-39）

耶穌……就稍往前走，俯伏在地，禱告說：“我父啊，倘若可行，求祢叫這杯離開我。然而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照祢的意思……。”（參太 26:36-39）

……學生不能高過先生，僕人不能高過主人。……（參太 10:5-33）

基督既在肉身受苦，你們也當將這樣的心志作為兵器。（彼前 4:1）

那首先的、末後的……[主]說：“……你將要受的苦你不用怕。……”（參啓 2:10-11）

使徒保羅蒙恩的頭一天，復活的主藉亞拿尼亞對他傳達的第一個訊息就是：“……我也要指示他（保羅），為我的名，必須受許多的苦難”（參徒 9:10-16）。在保羅初次隨巴拿巴旅行佈道的回程中，重訪傳過福音、剛設立的幾個教會，目的是要“堅

固門徒的心，勸他們恆守所信的道，又說，我們進入神的國，必須經歷許多艱難”(徒 14:22)。這“受苦”的信息成了教會的基本信息。

關於保羅自己所受的苦難，他在林前四章 11–13 節這樣記載：“直到如今，我們還是又饑、又渴、又赤身露體、又挨打、又沒有一定的住處，並且勞苦，親手作工。被人咒罵，我們就祝福；被人逼迫，我們就忍受；被人毀謗，我們就善勸。直到如今，人還把我們看作世界上的污穢、萬物中的渣滓”——實在“是世界不配有的人”(來 11:38)。再請虔讀林後十二章 23–29 節。

跟隨主走十架窄路，要想逃避苦難是絕對不行的。苦難如同水火，“我們經過水火，祢卻使我們到豐富之地”(參詩 66:10–12)。感謝讚美主！因為神要藉苦難把我們模成祂兒子的形象(參羅 8:28–29; “模樣”可譯作“形象”, image)。有一天，“那為萬物所屬、為萬物所本的，要領許多的兒子進榮耀裏去”(參林後 4:17)。

主說：“你將要受的苦，你不用怕”(啓 2:10)。

這是復活、榮耀的主親口對士每拿(受苦的)教會說的(“士每拿”原文作“像沒藥”)。可見受苦這件事也是掌握在坐寶座的主手中[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都已賜給了主(太 28:18)]。

“你們必受患難十日。”我們受患難時間的長短及分量，都是主量過、許可或決定的。所以主耶穌在講到逼迫和苦難時說“不要怕他們”(太 10:16–33)。小小的麻雀——數不過來、毫不值錢——天父如不許，一個也不能掉在地上。我們的頭髮天父也都數(原文作“編號”)過了，因此慈愛的主又重複說：“不要懼怕。”實際上，我們忍受苦難的力量還是來自我們所依靠的神，是祂所賜的。感謝祂！

主僕摩根弟兄(Dr. G. Campbell Morgan)曾說過：“主坐在高高的寶座上”(賽 6:1)，是我們在患難中最大的安慰，因為祂

有無限權柄和大能，更何況祂對我們兒女有無限的父愛(約 15:9,17:23)，祂的話(包括祂的寶貝應許)永遠安定在天，永不廢去；祂的信實廣大，從不失信(哀 3:23 “誠實” 原文作 “信實”；書 23:14)。所以，我們只管剛強壯膽(申 31:6-8;書 1:9)。

忍受苦難(林後 4:5)，需要不住地依靠(耶 17:7-8)，像枝子需要常在葡萄樹上一樣，“因為離了祂，我們就不能作甚麼”(參約 15:5)。每逢重大事情，必須特別懇切、認真地禱告。主自己給我們極美的榜樣。例如，祂在選使徒之前，在山上整夜禱告(路 6:12-13)；在上十字架之前，在客西馬尼園汗如血點地懇切禱告等等。在這方面，胡振慶弟兄的榜樣也很美。

在此我們必須十分認真地學習：

①徹底地、狠狠地對付罪——思想意念的污穢、舌頭上的虛謊、論斷、不從心裏饒恕弟兄、罪中之樂(來 11:25)等等，真誠認罪悔改，求主寶血洗淨，因為一點點罪就會攔阻我們親近聖潔公義的神；祂萬不以有罪的為無罪(出 34:7)。

②要極其謙卑，因為神阻擋驕傲的人。如果我們行在神的光中，[就會看見自己在亞當裏的本相，看見自己真是“罪人中的罪魁”，是蟲，是蛆(伯 25:6)，如同虻蚤、死狗(撒上 24:14)。主說，我們原是“毒蛇的種類”(太 12:34,23:33)，在我們裏面有各種敗壞，“肉體中毫無良善，”]我們就驕傲不起來。

③同時，我們要順服已有的亮光和恩膏的教訓(約壹 2:27-28)。

④在眾光之父面前，不要有絲毫的虛假(詩 51:6)——實際上我們也掩飾不了(來 5:13;詩 139:2)——在人前也不虛偽。

感謝神！在我們蒙恩真正重生的基督徒裏面，已有了永生，即基督復活的生命。這生命在主耶穌基督裏會經過一切試探(來 4:15)而得勝有餘；是已經藉著死，敗壞了掌死權的……魔鬼(來 2:14)。我們憑著基督的生命，不住禱告，時刻支取葡萄樹

的生命供應，也必定得勝有餘；即使偶有軟弱失敗，只要我們行在光中，主的寶血亦必洗淨我們(約壹 1:7,9)。

讓我們謙卑地對照自己真實的屬靈光景，虔讀胡老弟兄和愛靈姐妹的見證，就會發現我們與這些聖徒的差距是何等地大！(我們是否還在追求世福？)讓我們仰望神的憐憫，謹慎自守，在各自不同的實際環境條件下，堅定不移地跟從主，行在十架窄路上，直到見祂的面，阿們！

蒙主憐憫逾六十載的老僕人
2002年8月29日

胡振慶喜愛唱的詩歌

堅心歸主

背負十架，願直到死，
棄絕名利和自己，
時也刻也獻作活祭，
一切都歸祢座前。

除祢之外，並無至珍，
聲色貨財如涼亭，
一切我都歸祢聖名，
看為如足下微塵。

眼淚汪汪，獨向祢流，
安息獨祢懷享受，
舉目無親惟祢我依，
今日依靠到永遠。

[副歌] 求主保守我心堅定，使我只知向祢貞，

純一之心向祢獻呈，步成十架苦路程。

胡振慶喜愛唱的詩歌

讓我愛而不受感戴

(改寫自聖法蘭西斯的禱告詞)

讓我愛而不受感戴，
讓我事而不受賞賜；
讓我盡力而不被人記，
讓我受苦而不被人睹。
只知傾酒，不知飲酒；
只想擘餅，不想留餅；
倒出生命來使人得幸福，
捨棄安寧而使人得舒服。
不受體恤，不受眷顧；
不受推崇，不受安撫；
寧可淒涼，寧可孤苦，
寧可無告，寧可被負。
願意以血淚作為冠冕的代價，
願意受虧損來渡旅客的生涯。
因為當祢活在這裏時，
祢也是如此過日子——
欣然忍受一切的損失，
好使近祢的人得安適。
我今不知前途究有多遠，
這條道路一去就不再還原。
所以讓我學習祢那樣的完全，
時常被人辜負，心不生怨。

x 沒藥山

求祢在這慘淡時期之內，
擦乾我一切暗中的眼淚；
學習知道祢是我的安慰，
並求別人喜悅以渡此歲。

前 言

要宣告耶和華的名；你們要將大德歸於我們的神。(申 32:3)

你當追想上古之日，思念歷代之年。問你的父親，他必指示你；問你的長者，他必告訴你。(申 32:7)

凡是真實的、可敬的、公義的、清潔的、可愛的、有美名的；若有什麼德行，若有什麼稱讚，這些事你們都要思念。(腓 4:8)

胡振慶弟兄去世已經三年多了。凡見過他面、得過他幫助或聽過他見證的人，都盼望能將他愛主一生的經歷和見證編成冊子，以便使弟姐妹們得著屬靈上的教訓和幫助。所以本書匆匆編就，以應肢體們的需要。

“祢所喜愛的，是內裏誠實”(詩 51:6)。縱觀胡振慶弟兄的一生，可以看見神在他身上顯出祂榮耀的作為：從他的前輩、他的出生和他在 17 歲、30 歲、33 歲所經歷的轉折上，都可看出超過常人的奇妙經歷。其原因何在？只有一個答案，就是主說：“信的人必有神蹟隨著他們”，“愛我的必蒙我父愛他，我也要愛他，並且要向他顯現”(可 16:17; 約 14:21)。所以你光羨慕聖徒們奇妙的經歷，並沒有用，而要羨慕他們全心敬畏神和不惜任何代價愛神的心志。這樣，神蹟也要在你身上出現！

對胡弟兄在監獄及勞教營中的生活，我們的認識與世界的看法截然不同。因為世人只看見“人”在那裏誣陷、謀害、製造冤、假、錯案，所以世人內心的不平永遠不能消除，以後就產生翻案、怨恨。但基督徒的坐牢、受苦、受冤屈，卻認定是天上神的安排，因祂一切所作，為的是“萬事都互相效力，叫

愛神的人得益處” (羅 8:28)。正如大衛所說：“因我所遭遇的是出於祢，我就默然不語” (詩 39:9)。所以，這冊上所寫胡弟兄的一切痛苦、艱難，只是叫神的兒女認識十字架的道路，“跟隨羊群的腳蹤” (歌 1:8)，走神所喜悅的路。

胡振慶在世時的一切見證中，絲毫沒有流露對迫害他的人的不滿，反而格外感恩：“神給我一兩黃蓮，卻給我十斤白糖，是神特別抬舉我。”他時常流淚見證說，他的許多同工，都沒有像他這樣有福，可以在監獄中得著保守，不走失敗、變節的道路。我們中間不該有任何為他不平的意念。世人因為不信真神，沒有永生，除了在世盼望短暫的福樂之外，就再也沒有別的指望了，所以一旦受了冤屈，總是要想方設法地伸冤辯屈。幾十年來，中國的政治犯基本上都已平反¹；但認識神的基督徒卻不想訴冤，因為他們只要神紀念他們的苦難就心滿意足了(太 5:11-12)。因基督徒的福樂和榮耀還在將來，所以今生為主所受的一切苦難，都是為著那日進入榮耀、與主永遠同住。因此，不可過重高舉人，因為得勝者仍然是與我們一樣性情的人(雅 5:17)。如果讀這見證的人以為胡振慶弟兄能夠勝過試煉，是因為他特別勇敢、性情特別美好，那是不符合事實的。我們只把一切的榮耀歸給神，因惟有祂是得勝、完全的，是祂流血、捨命，代替我們死又代表我們死，我們在祂裏面與祂聯合，才有我們的“稱義”、“得勝”；不然，罪人能做什麼呢？一切的人不過是塵土所造，因為屬土、軟弱的人得勝，是彰顯神的榮耀(賽 43:7)，也羞辱了撒但(伯 1:21,2:10)。我們一切所求的，只是為要讓神的名得著滿足的稱讚與榮耀！

末後，教會要受更重的“產難”，得勝者要經歷“患難”(太 24:9)，而且“仇敵就是自己家裏的人”(太 10:21,36)。神實在是恩待中國。祂不但藉著大逼迫復興了中國教會，還使本來

¹ 把冤屈誤判的案件糾正過來。

不知道耶穌基督名字的千萬罪人，因著基督徒所受的痛苦，喚醒了他們沉睡的良知，使成千上萬的靈魂歸向父神；並且神藉這樣的艱難，操練了一班祂的忠心僕人，也給教會的後一代留下了寶貴的屬靈遺產，要叫下一代看見，什麼是神所喜悅的路，什麼是神所恨惡的禍患路！只有從火中經過，才能顯明金銀寶石與草木禾稈。“深哉！神豐富的智慧和知識”（羅 11:33）！

所以，你若尚未信主，讀此見證時，必看見世人受苦與基督徒受苦究竟有何不同神在他們身上的作為是何等明顯！這些與你一樣有血有肉、有家庭妻兒的人，他們並沒有犯法，為何甘心樂意坐牢，而且一次又一次前赴後繼（一千九百多年來，無數基督徒只因信仰耶穌而被無辜殺害）。這是什麼原因呢？難道果真沒有神、沒有釘十字架的耶穌，他們竟輕率地拿自己寶貴的性命作兒戲嗎？若沒有真神，沒有為罪人而死的耶穌，那麼全世界和中國所統一實行的公元、十字架、禮拜天（就是神的兒子耶穌基督從死裏復活的紀念日），都是憑空開“玩笑”了！請你不可妄下結論，說“神是沒有的”，更不要效法從前對逼迫基督徒有極大熱心的“無神論”者，向神存懷恨的心，以免你受他們所受的大虧損（指神的審判）！今天，逼迫者和被逼迫者都過去了，只留下一部生與死、血和淚的悲壯歷史。

這歷史在告訴人們什麼呢？你要做智慧人！——神是永存的、真實可信的，是賞善罰惡的，是定規人生死禍福的！你要懼怕祂，並要向祂敬拜，信靠主耶穌的名而得著永生！

如果你是信主卻與世界無所分別的人，請你留意我們的前輩聖徒在那淒風苦雨的年代裏，各自在神面前、在歷史的“戲景”中，是怎樣“表演”的（林前 4:9）：那向神赤膽忠心的是如何？那向世界妥協的是如何？那懼怕、膽怯、要保全性命的又是如何？神做事豈是無故的嗎？神要我們“留心看他們為人的結局”，是何等地憐愛我們！祂給我們這些教訓，是要更多的

兒女不遭虧損(但 11:35,12:10;提後 2:3,3:12-14)，不蹈前輩們的覆轍。當日爲保全自己、要討世界歡喜、聯合簽名把胡振慶送入監獄的弟兄們，今日他們在神面前已到了什麼光景？肉身靈魂結局如何？本文只因愛的緣故，不願詳寫出來。只願你做一個愛祂不惜任何代價的人，做一個蒙天上大福的人，也做一個跟隨羊群腳蹤的人！我們再說：主是爲你流盡寶血，而世界是把我們的主釘在十字架上的！

從前引導你們、傳神之道給你們的人，你們要想念他們，效法他們的信心，留心看他們為人的結局。耶穌基督昨日今日，一直到永遠，是一樣的。(來 13:7-8)

你要細察那完全人，觀看那正直人，因為和平人有好結局。(詩 37:37)

女子啊！你要聽，要想，要側耳而聽！(詩 45:10)

1998年11月

第一章 遙遠之地的異象

舉目向田觀看，莊稼已經熟了，可以收割了。(約 4:35)

我可以差遣誰呢？誰肯為我們去呢？(賽 6:8)

在燦爛的陽光下，遼闊的麥田一望無際。微風吹來，那成熟了的金黃色的麥穗如波浪滾滾，唧唧有聲。在麥田中，有許多戴著紅纓帽、梳著長辮子、身穿各色布長褂的人，在時隱時現地走動。他們的人多得無法計數。正當她覺得稀奇，要上前與他們說話時，卻忽然醒了，原來是一個夢。夢中的景象令她憂喜交加。憂的是她現在隱約覺得主在告訴她，要她到陌生的異國他鄉去傳揚福音；喜的是縈繞多日不能明白的呼召現在有了方向。

這異夢的時間約在公元 1885 年。

她(中文名郭傳誠)生長在英國的皇宮裏，父親在朝中擔任要職，哥哥是英軍中的將軍。她全家雖然富有，但因受教會在全國復興的影響，都是虔誠敬畏神的。郭姐妹自從 17 歲在一次禱告中被聖靈感動、將自己完全奉獻給為她流血捨命的主耶穌之後，心中一直被一種奇妙的愛所吸引。如此，十年過去了。主一直預備著她的心，現在向她啓示，要告訴她當走的路。

當時的英國由舉世聞名的女王維多利亞(1819-1901, 她 18 歲登基)執政。她在位期間，英國的繁榮達到頂峰，稱為“日不落帝國”。福音的廣傳和屬靈的敬虔，更使這種繁榮一直延續到第一次世界大戰開始(1918 年)。女王執政時，英國的禮拜天除了教堂的鐘聲之外，再也聽不見別的噪音。當別人問她“英國為何如此復興”時，這位敬畏神的女王謙遜地走下皇位寶座，恭敬地捧起聖經說：“全賴于它。”在此之際，英國的聖徒們向海外傳揚福音的運動，也達到了史無前例的高潮。他們

2 沒藥山

當中影響最大的是到中國傳道的內地會創始人戴德生(1832–1905, 1854 年來華)和去非洲傳道的李文斯敦(David Livingstone)。

她已經知道夢中所見的是什麼人了。皇宮中有學識的長輩們告訴她：這些戴紅纓帽、梳著長辮子、身穿布長褂的人，是遠在東方的中國人。這個國家的百姓崇拜偶像，生活困苦。由此夢引起的憂慮，使郭姐妹睡臥不安、茶飯不香。爲了拯救中國罪人的靈魂，她巴不得立刻插翅飛往中國。但是，一個有豐富美好的家鄉、出身宮廷貴族的纖弱女子，怎能遠離本國、隻身到人地生疏且又貧窮艱難的異國去呢？心情不安的波濤與那夢中麥田的波浪，在她心中交織在一起。可是，她生性安靜、少言，不肯把自己還未清楚的事告訴父母。就連十年前的奉獻，她也未曾告訴。

一年前，正當她在花園裏禱告的時候，主的呼召清楚地臨到她：“我可以差誰去呢？誰肯爲我們去呢？”她因爲生長在富貴家庭，生活優裕，所以並沒有真心考慮過遠涉重洋去他鄉；而現在，主既然如此明顯地告訴她當去的地方，她還有什麼可推諉的呢？因爲心中痛苦的交戰，她現在只有向主暗暗祈求：“由於人生前途事關重大，自己一直不能輕易地做出決定。”主也願意藉這個異象的啓示，讓祂的兒女經過“坐下算計”，到“自己情願”的時候(路 14:28; 歌 2:7)，才把祂的心意向祂心愛的兒女顯明。經過了幾天的掙扎，郭姐妹蒙主憐憫，終於得勝了。十年前聖靈的提示、今日麥田的夢境、心中被主的愛吸引——她還有什麼理由再拒絕神的呼召呢？！

主所愛的女兒沒有遲延，立即把自己將往中國的意願告訴了父母。在這期間，她的家庭中興起了多少風波和憂傷，我們可想而知。但這畢竟是個敬畏神的家庭，並沒有發生很不愉快的事。更何況本國在戴德生(Hudson Taylor)弟兄前後，已有許多忠心的基督徒趕赴中國，因著神的憐憫，在十九世紀的中國

開了傳道的門。所以，從郭姐妹在花園裏得神的呼召，到她隻身乘船出發來中國，前後只經過了短短四天的時間。

離開骨肉親人時，雖然有千言萬語值得紀念，但感人最深的，莫過於郭姐妹向父母和兄妹們所說的最後一句話：“爸爸、媽媽，天堂再相會！”她知道，若非如此向親人決斷地告別，她會“扶著犁向後看”(路 9:62)，就不能象路得一樣，說出“除非死能使你我相離”的話(得 1:17)而走到聖路的終點！

經過多少天遠涉重洋的海上生活，日夜思念的中國——上海碼頭已經隱約在望。郭姐妹淚眼模糊，心潮起伏，歡喜、憂慮和膽怯，如大海的狂濤沖擊著她的心靈，久久不能平靜。她向主禱告說：“主啊！感謝祢帶領我來到中國。但祢知道我是多麼軟弱，不曉得前面的路當怎樣行。主啊！求祢再帶領我、引導我。”

船到了碼頭，郭姐妹那迫切的禱告和心中的呼籲還沒有結束。信實的神從沒有忘記祂心愛的兒女，祂的耳也垂聽祂/她們的禱告。就在郭姐妹從船上跳下的一剎那，從另一條舷梯上也走下一位來自英國的姐妹。她就是比郭姐妹小十歲的林姑娘，也是蒙主呼召來中國傳福音的。雖然她們同船而來，神卻沒有使她們在船上見面，卻要叫她們在孤單中尋求、禱告，學習親近祂，並要她們更深地知道祂眷顧的憑據。

在陌生的異國遇見主內的同胞姐妹，她們的歡喜和激動真是難以形容。兩人抱在一起，手拉著手，不願放開。即刻，郭姐妹從與主交通的靈中已經知道，這位林姑娘就是她的同工，是主為她在最需要的時候預備的，因為郭姐妹本人出身名門望族，從來沒有操持過各樣縫洗烹調之類的家務。她們倆，一位是經過深造、大有學問和才思的名門閨秀；一位是有極大愛心的“馬大”(參路 9:38-42)。二人自此相愛相伴五十年，直到林姑娘先於郭姐妹在中國去世。

林姑娘一生兢兢業業，為著中國千萬罪人的靈魂，為她所

4 沒藥山

愛戴的屬靈母親郭姐妹，在中國走完了她一生最後的一步路！

林姐妹去世後，下葬在上海西國傳教士公墓裏。葬禮感人淚下。英國傳教士弟兄扛抬棺木，衆多信徒排著長隊送殯。墳墓用水泥板圍成。當棺木放好時，弟兄們將一束束鮮花放在棺木上，然後覆土，以示想念和春華常在，又表示著將來主再臨時，預願她復活仍如鮮花般美麗。在衆人最後一次向遺體告別的禱告中，許多曾經受過林姑娘愛心服事的弟兄姐妹無不失聲痛哭。這位在青春年華時來中國的林姑娘的骸骨，和許多勞苦一生並死在中國的衆聖徒的骸骨一起，靜靜地埋在中國的黃土下，等候著福音在中國的大復興，等候著她一生愛戴和服事的主耶穌第二次來臨。

那帶種流淚出去的，必要歡歡樂樂地帶禾捆回來。(詩126:6)

胡振慶分享點滴

中國教會之所以能產生，與外國弟兄姐妹來中國傳教分不開。孫德爾弟兄常住在山洞裡。有一個外國人，家有千畝地，卻來中國南京[傳福音]，住在別人屋檐下。從前外國的弟兄勞苦，我們享受他們勞碌所得來的。今天應該是我們勞苦了，讓我們的下一代享受我們勞苦所得來的。

有一位[英國的艾梅]姐妹到印度傳道，見當地有許多嬰孩無錢撫養，被送到廟裡做廟童、拜偶像，她感到痛心。起先她買了十多個孩童撫養，後來買九百多個嬰孩撫養，教導他們信耶穌。

第二章 張斌橋畔

你要和我同受苦難，好像基督耶穌的精兵。(提後 2:3)

郭、林兩位姐妹從海輪下船，在上海英國教士公館小住了一段時間後，就按著聖靈的引導和前輩們的指導，南下寧波。當時的寧波福音工作已有了很大的起步。這裏有循道公會、聖公會、自立會、伯特利、基督徒公會和天主教等。

她們先到寧波東南 16 里(約為 5 英里)遠的邱隘鎮。早在本國時，這位立志獻身中國福音事業的貴族小姐，就已將她父母給她起的英國名字改成中國名字——郭傳誠，就是傳揚誠實的救主耶穌之意。

在郭、林兩位之前，基督徒公會就有兩代姐妹在寧波工作。第一代是 28 歲(1893 年)來中國的華·以利沙伯姑娘(E. A. Hopwood, 1909 年死於上海)和妹妹華·路易姑娘(Louise M. Hopwood, 1922 年死於寧波)。第二代是馮姑娘、劉姑娘等姐妹。

郭姐妹效法主的使徒保羅，不把她的工作建立在別人的根基上。因此她們切心禱告，蒙主的帶領來到邱隘鎮。爲了找房子和熟悉環境，她們就在鎮上步行。前面有一座橋，邱隘人叫月洞橋，這裏做買賣的人很多。忽然有一人大聲驚呼起來：

“呀！你們來看，這里有兩個洋人！”

這一下不得了，許多男女老少都圍攏來了。這個這樣說，那個那樣說，沸沸揚揚，如看戲一般。誰能想到這兩個黃頭髮、藍眼睛的外國弱女子，會給他們帶來靈魂救恩的大喜信息！人群中的幾個男人開始起哄，少年人發出尖叫，更有幾個不懷好意的人走近女子，要把她們推下河去。郭姐妹沉著冷

6 沒藥山

靜，使林姐妹也增加了膽量。她們兩人一直面帶笑容，頻頻點頭，如同天使一般。無奈，人群越涌越多，幾乎要將她們吞沒。郭、林兩姐妹靠著主的力量，從人群中往前直走。主使圍觀的人心中畏懼。人們被她們無畏的膽魄所震撼，不由自主地紛紛後退，中間留出一條路來，真如紅海開路一般，兩位姐妹就直行過去了。

在邱隘，房子是找到了，福音工作也開始展開。當信主的人數有幾十人時，她們就在這裏設立教會，然後交付給當地忠心愛主的人，自己就走向寧波。

在那裏的第一件事還是要先找到房子，於是就在大街小巷到處打聽。對保守而又迷信的中國人來說，要把房子租給信“洋教”的外國人，豈是容易的事？末了，在一座橋旁(寧波人稱作張斌橋)，有一幢似乎沒有住人的房屋。從窗外向裏張望，室內積滿灰塵。房外一側有一塊荒地，滿了大小墳墓。她們在這大房子前停住腳步，因為她們現在已經沒有可去的地方了。心中的負擔也在告訴她們，不必再往前走了。郭姐妹用還不熟練的中國話問一位老年人：

“先生！請問，這幢房子是否還住著人？”

老人上下打量著她們，只因見她們面貌和善，也就誠實地告訴道：

“房子是空著的，只因裏面鬧鬼，住進去的人有的生病，有的嚇得大叫從裏面逃出來。沒有一個不遇見鬼的。現在無人敢住，已經空閑好多年了。”¹

郭姐妹說：“先生，我們是信奉天上真神的人，不怕魔鬼。是否請你幫助我們找到房東，將這房子或賣或租給我們？”後來，經過許多周折，兩位姐妹將這一大院子的房子買下來了。因這房子從前鬧鬼，無人敢住，自然價格便宜了許

¹ 這種屋叫“兇屋”。

多。這豈不是神預備的嗎？兩位姐妹向主低頭下拜。祂的安排何其美好！

這裏許多間的房屋，郭姐妹作了精心的安排。初信主的弟兄姐妹一同勞苦，又請了土木工整修改建，分爲南洋房、北洋房、學道室，還有廚房、會客室及生活用房，各樣俱全。在禮拜堂的頂端建造了鐘樓，當鐘點敲響時，鐘聲在整個寧波上空回響，充分顯出郭小姐的才智、學識和膽略。禮拜堂三間，加上講經台一間，用鐵架連接成四間，可坐四百人。椅子做成靠背，擺得整整齊齊。當然，有許多工程是後來信主的弟兄姐妹一同修建的。只不過幾個月時間，從前荒廢的舊房就面貌一新。許多人早就聽聞這間房子裏鬧鬼，現在見她們安然無恙，耶穌的名聲當然越發廣傳了。中國人對於這樣幾位女子能有如此才能，心中暗暗地欽佩。寧波的聖工從此開始。

這位郭姐妹後來被信徒們親切地稱爲“郭會督”。她爲人善良，態度和藹可親，老少皆可親近。她思想敏捷，極富屬靈遠見。說話溫和而莊重，性格剛正而柔順，辦事直爽而誠懇。她待人滿了愛心，自己卻過著非常朴素的生活。從寧波工作起，她就穿著中國婦女的服裝，裏面的衣服滿了補釘，沒有一點相府千金的尊貴痕跡，效法她的主，卑卑微微地服事衆人。她在主日很少與人說話，是爲了敬愛她的主，與主有特別的交通。對於教導小孩子敬畏神，她也有特別的恩賜。

原先她本國的教會有規定：到海外的傳教士每五年可以回國一次，路費共有四千元。但她不但沒有回日夜想念的祖國和親人團聚，反而將這些路費用來救濟窮人和孤兒寡婦，幫助福音。

晚年時，爲了愛她的救主，郭姐妹願意爲著神的旨意，死在她所獻身的中國，葬身中華，所以她將自己的墳墓修在寧波的下白沙西教士公墓。只因後來時局變動，才沒有成就她的心願。這是後話。

8 沒藥山

以後的幾年間，郭姐妹帶領弟兄弟姐妹以寧波為中心，向內陸、海島傳揚福音。在此值得一提的是普陀六橫島上一位因她傳福音而信主的陸弟兄的見證。

陸弟兄信主時只有 12 歲。當他聽見福音時，喜樂得不得了，回家卻不敢告訴父親，因為他父親是島上做迷信的頭，即佛事柱首²。後來還是有人告訴他了。這下父親氣惱得火冒三丈，因他知道這個“紅毛教”不但使“菩薩”被人藐視，就連做佛事的，也要因此大大失去得利的機會。如今自己的兒子卻信了這個教，他的火氣真是直衝腦門。所以，當他兒子從外面砍柴回來時，他就拿了一根粗木棍，站在門後，等他兒子進來。陸弟兄一進門來，他父親就奮力打下去。豈料木棍在門檻上折斷了，沒有打著！過了一、兩天，父親的氣終究難消，就預備了斧子，把它磨快，在兒子熟睡時，輕輕地走進他的房間，朝著床上兒子頭部所睡的地方狠命地砍下去，卻聽到後門口一個少年人的聲音說：

“爸爸！你在做什麼？”

父親大吃一驚，才知又沒有砍著兒子，不免心中暗暗驚奇，卻不知該如何是好。原來，在父親未進房時，陸弟兄在睡夢中聽人大叫一聲：“陸阿富！”他就趕快起來，打開後門，向外張望，因他以為有人在後門外叫他。所以當父親砍下去時，卻砍在枕頭上。這使兒子又一次幸免於難。

第三次，陸弟兄又砍柴回來，就到廚房去吃飯。他父親看見，就發起怒來，隨手拿起一枝獵槍，邊裝火藥邊說：“我要叫你飽肚而死！”聖靈在陸弟兄裏面催促他：“快！起來逃命！”於是他就往山上逃去，父親在後面緊緊追趕。因為父親身量高大，跑得快，眼看就要追上兒子，就用槍瞄準，扣動扳機，但是槍卻沒有響。於是又追上去。在快追上的時候，卻在凹坑裏絆了一跤，倒在地上。當父親從凹坑裏爬起來時，兒子

² 做佛事時的領頭者。

已經逃遠了。這時他便放聲大叫：“阿富啊！你回來吧！因為你所信的耶穌是真的，從此我再也不打你了。”

這位陸弟兄長大後，奉獻田地，建造會所。他從寧波東鄉僱了福音船，供養船上的傳道人和船工。又印了許多福音單張，貼在各處的牆上、柱子上。在他死前，留下遺囑：“埋葬不用棺材，只用兩口水缸，合起來，埋於地下。”他也不做墳墓，而將省下的錢，用於修築一條山路。後來這位弟兄葬在六橫島上的莊小沙鋪。

因為知道你們的勞苦，在主裏面不是徒然的。(林前 15:58)

胡振慶喜愛唱的詩歌

主愛了我，主愛了我

主愛了我，主愛了我，
千萬人中揀選我，
現在已經恩待了我，
將來還要迎接我。

每想祢愛，天高地厚，
恩債一生還不盡，
用何聲音向祢讚美，
但願萬有同朝歸。

奇恩厚惠，待我不配，
我拿什麼報答神？
萬古之先把我揀選，
永世計劃祢定意。

第三章 胡家院中

那把我從母腹裏分別出來，又施恩召我的神……(加 1:15)

郭巨鎮距離寧波約有五十公里¹。這裏三面環水，傍海的大陸像一柄利劍伸向東海。站在鎮後不遠的總台山上，舟山群島盡收眼底。這是一個有著上千年歷史的古鎮。許多年前，鎮上的居民爲了防止海盜的騷擾，在鎮外築起了城牆，架起了吊橋。到了胡振慶弟兄前輩們在世的時候，居民生活十分艱苦，就在海灘圍田種植，並在荒山上開墾種植蕃薯(又稱紅薯、山芋)之類的雜糧。

城中有一座城隍²廟，座北朝南。因迷信之故，居民的房子就不能與廟門一起朝南，必須與它的方向相偏。因爲若與它一個方向，就會“大逆不道”而遭禍。胡家院就在背靠著一座名叫鳳凰山的小山腳下。胡振慶的父親胡聿忠及其父母兄弟們就住在這裏。胡聿忠的父親是城隍廟的柱首。雖然他對偶像非常虔誠，然而有氣無力的黃胖病卻一直纏繞在他身上，不見好轉，家境自然更加貧困。胡聿忠就靠殷勤織布維持生計。這樣一個家庭要接受反對假神的基督信仰，可想而知是何等難了。

一日，郭姐妹由一位信主的老人何省三陪同，從寧波來到郭巨。何老爲她挑著鍋台、盆碗及鋪蓋等用品。一到鎮的西門，郭姐妹就站在路邊的石頭上，向那裏的居民傳講基督的救恩。此時的郭會督已經熟練地掌握了中國的官話，加上她智慧勤奮，又很快學會了寧波各地的方言。這位身著中國服裝的外

¹ 約爲 31 英里。

² 迷信傳說中指主管某個城市的神明。

國女子，態度和藹可親，言語句句中肯。聆聽和看熱鬧的人很多，但神的恩典和人的心願是成正比的。雖然許多人都在聽，但誰能得著大福，就是另一回事了。

本書的主角胡振慶，是一位從眾多長老、牧師手中贏得第一位愛主大福的人³。這與他的父親胡聿忠從郭巨鎮人手裏贏得第一位信主的大福有關。

一天，胡聿忠正在屋內織布，忽聽外面有人說話：

“今天，我從西門回來，看見有一個外國女子在傳紅毛教，講得可好聽啦！”

聿忠雖然聽說過這個陌生的“紅毛教”，也聽人說在寧波早就有了，但究竟是怎麼一回事，卻一無所知。他從織布機上起來，也不告訴父母親，徑直往西門走去。寧波各地農村的居民還未認識基督的救恩，只因這些有紅(黃)頭髮的外國傳道人，就把他(她)們所傳的教叫做“紅毛教”。

郭小姐誠實地傳講，諄諄地教誨。她那顆為著中國罪人靈魂得救的心火熱，傾注著遠離家鄉、獻身中華的滿腔熱血。她眼中飽含淚水，把基督十字架的救恩講得那樣透徹、深刻，令少年的胡聿忠心中受到極大的振動。他一直注視著這位外國女子的臉。開始，他覺得這個女子的頭髮和面貌很不順眼，甚至有點可怕。但是，隨著她講述天上神的獨生子為罪人釘死在十字架上的悲慘故事，胡聿忠覺得眼前這個女子越來越可愛，就好象那位釘十字架的耶穌與她是這樣的相連，以致渾然不能分別一般。周圍的人逐漸看出，這個有點面熟的少年人，眼中已是熱淚盈眶，全神貫注得幾乎忘記自己。

女士傳講主耶穌的福音暫告一個段落，唱了一首短歌，然後用目光掃視四週。胡聿忠那思想釘十字架耶穌的心還沒有平靜。女士說：“各位鄉親，你們中間要相信這位耶穌的，請把手舉起來。”

³ 指郭傳誠返英國前振慶勇敢地接班一事（詳見第六章）。

人群中一位少年人舉起了手。大家一看，就是剛才還熱淚盈眶的胡聿忠。但稀奇的是，當場舉起手來的，竟是寥寥無幾。許多人都面面相覷，有的怕上了這個外國女子的當；更多的人要信奉他們祖輩流傳的禮教迷信，所以神情木然，下垂的手沒有一點要舉起來的跡象。

接下來，郭會督與聿忠談了話，並教他如何禱告，又請他寫了姓名住址。他依依不捨地向外國女傳道人告別，帶著歡喜快樂的心向家中走去。

堅信偶像的鄰舍立刻將他和外國人站在一起並且舉手相信“紅毛教”的事告訴了他父親。父親手中拿著挑擔的馱柱⁴，惡狠狠地問回到家中的兒子說：

“你相信了那外國婦人傳的紅毛教嗎？”

兒子說：“不是紅毛教。那女子說的，是一位天上獨一真神的兒子——耶穌——來救罪人的事。爸爸，我們從前所信的錯了，是迷信！爸爸，不要再信那些泥塑木雕了。”

父親哪裏肯聽？因為他是郭巨鎮上做迷信佛事挑大梁的人，現在兒子信了與迷信格格不入的“洋教”，以後叫他的臉往哪裏擱？怎麼了得？他舉起馱柱就沒頭沒腦地打下去，胡聿忠的頭上馬上青一塊、紅一塊。父親還要再打，母親卻出來攔阻了。父親的黃胖病也因為火氣而大發，使他又一次上氣不接下氣，就沒能再打下去。不過，以後父親用各種可打的東西打聿忠就成了家常便飯，特別是他從主日禮拜回來，幾乎每次必挨打。但無論怎樣打，聿忠愛耶穌的心志，卻是越發堅定。他父親除了嘆息打罵之外，一無辦法。

聿忠首先偷偷地將福音告訴了他的兄弟們，並邀請他們一

⁴ 馱柱是腳夫省力的棍子。腳夫長距離挑擔，中途需要休息時，如將擔子放下，則再起肩時就相當費力。馱柱是一根直徑約 4 公分的硬木棍，比肩高稍短一點。休息時用來支撐扁擔，使後端著地，前端懸空，這樣再起肩時，可省力不少。

同去聽福音。沒有多少時間，他的兄弟們，包括堂兄弟姐妹，幾乎都信了耶穌。自此，單是胡家信主的，就有二十多人了。作父親的除了罵天罵地之外，想不出什麼辦法去難為他們。其實，作父親的並非天生硬心，實在是因爲作了廟會佛事的柱首，放不下這個得人抬舉的差事罷了。兒子們不但自己信了主，也勸勉他們的母親信主。一天，幾個兄弟瞞著父親，商量妥當，在夜裏用一乘竹轎抬著母親，翻過四條山嶺，到一百多里外的寧波張斌橋施了洗。這樣，短短的一、二年光陰，胡家除了聿忠的父親之外，都受洗歸入了基督的名下。

當父親死期臨近的時候，全家都圍在他的床前，兒子們流著眼淚向他述說主耶穌的救恩。老人閉著眼睛，一直靜靜地聽，回想自己從前是怎樣毒打他們，現在兒子們卻沒有一點點計較他的粗暴，反而爲他的靈魂焦急擔憂。他想到自己敬拜偶像一生，沒有從偶像得到過什麼安慰、福樂；也從無一人告訴過他：崇拜偶像的人離世後能有什麼可信可靠的去處。現在，離世就在眼前，究竟應當依靠哪一位呢？痛苦使他的心如海潮翻騰。主垂聽了祂兒女的祈禱：這位迷信頭目在即將跨向另一世界的緊要關頭，接受了主耶穌的救恩。

父親的一切喪事均按著基督教的禮儀進行。父親去世後，胡家的院子來了個徹底的改變：房子重新修建，改成坐北朝南，從此再也不用爲怕那廟裏的城隍而不敢將房子朝南了。(不過，胡家人後來接二連三遭受壯年死亡的不幸，鎮上的人就以他家房屋的改向，攻擊他們不敬偶像。)院子的地被重新整平，在中間做了一個很體面的施浸池，用磚石砌成。從此，郭巨的教會有聲有色地建立起來了。

聿忠和他二弟成爲教會的長老。聿忠爲人正直，當講道的人有不合聖經的地方時，他就當面指出。就是親戚、家人生活不夠敬虔，他也不肯放過。郭姐妹那辛勞的工作，又一次在郭巨結出了美麗的果實。她那年輕而因疲勞顯得蒼白的臉上，露

出快樂的神色。以後，她將郭巨的工作託付給當地的弟兄們，自己就向更遠的地方去傳揚主的福音。

當郭巨的教會開始大大興旺的時候，魔鬼占據了千百年的陣地全然搖動起來。聿忠弟弟的妻子產期臨近了，然而生產甚是艱難。在黑暗權勢的籠罩下，全家都非常緊張。男人們在外間屋裏跪成一圈，女人們則在房內圍著產婦焦急地守候。雖然大家都切切地禱告，但在天快亮的時候，這位飽經痛苦的賢良媳婦還是離開了這個世界。血從破舊的床單往地上流淌，孩子也沒有能夠留下來，全家沉浸在莫大的悲痛之中。這場悲痛還沒有結束、墳上的泥土尚未乾燥，聿忠的一個兒子又得了重病，不多幾天也離開了世界，到天父那裏去了。以後，聿忠的四個兄弟每家都死了人，其中第四個兄弟不僅死了兒子，還死了一個女兒。在這短短的幾年中，胡家的哭聲一直沒有停止。一場又一場的喪事，轟動了全鎮。譏笑、辱罵、議論像波浪般鋪天蓋地而來。郭巨福音的前途似乎烏雲重重，魔鬼像個被迫急的盜賊，窮兇極惡地攻擊，作拼命的垂死掙扎。這正可表明它盡頭的來臨。

神的智慧就在於此：祂容讓魔鬼如此地破壞，為要讓天下萬民看見祂的救恩何等浩大，叫凡信靠祂的人，縱然遭受莫大的悲痛，也不至反悔，因為基督所賜的生命是如此地堅強。“衆水不能熄滅，大水也不能淹沒！”“雨淋、水沖、風吹，撞著那房子，房子總不倒塌；因為根基立在磐石上”（歌 8:7；太 7:25）。胡家雖然遭遇了如此重大的困境，但是依靠救主的心仍然沒有動搖，以致鎮上的人再次覺得十分驚奇。從此，基督福音的信仰，雖然經過許多年的變遷、各種風波的打擊，仍深深地在郭巨扎根。

胡振慶就是在這樣的景況下誕生在這個胡家院中。他的父親就是在郭巨的西門口第一個信耶穌的人。當振慶五、六歲剛剛懂事的時候，正是胡家遭受親人接二連三死去的艱難時刻。

大人們那撕心裂肺的哭聲，如同悲慘的種子落在他幼小的心靈中，在他日後爲罪人的靈魂得救不辭任何艱難痛苦、甘願獻出一切的生命中，起了重大的作用。胡家那些去世的親人，雖然過早地離開世界，但他/她們脫下了世界的勞苦，已進入那沒有眼淚的樂園，再也沒有疼痛和勞累了(參賽 57:1-2)。他們那短暫的一生，顯示神要從他們的後代中興起一位傳道人，爲了更多罪人的靈魂、更多像他們一樣痛苦的人，能得蒙基督的救恩。從振慶尚未出生到他幼年的歲月中，胡家院中就有了如此起伏曲折的悲壯歷史，父神豈是沒有祂智慧的安排呢？胡家既然被神命定要生下一位讓陰府恨之入骨的人物，魔鬼豈肯放手安睡？神的道路和不能更改的旨意是可稱頌的，直到永遠。阿們！

深哉！神豐富的智慧和知識。祂的判斷何其難測！祂的蹤跡何其難尋！誰知道主的心？(羅 11:33-34)

胡振慶分享點滴

主啊！雖然世界要受審判，但祢對敬畏祢的人來說，是公義的日頭，其光線有透海之能。讓這世界過去，我們盼望新天新地，有義居在其中。

有一天波浪洪濤漫過我身，但是我們仰望主的救恩。我們下錨於耶穌，敢經人生風暴。

我們要面向神，背向世界，從世界裡出來。.....世界不知道殺了多少神的兒女，一切江河都變成血。他們殺害先知、聖徒，神給他們血喝。祭壇底下的靈魂，神賜給他們白衣。主神全能者啊！祢的審判義哉誠哉！

第四章 母腹揀選

我未將你造在腹中，我已曉得你；你未出母胎，我已分別你為聖。(耶 1:5)

1918年5月，胡振慶出生在鎮海郭巨的胡家院中。當他出生時，胡家信主已經好幾個年頭了。振慶因為出生在基督徒家庭，從小就跟著父母和兄姐們一起去聚會，只是年幼，就在禮拜堂中玩耍。禮拜天鈴一搖，胡家的四房人就都去聚會。這裏的聚會日程是：早上八點禱告讀經、上午十點講道，下午一點讀舊約，兩點鐘又開始講道。不過振慶似懂非懂，只聽大人們說，有一位釘十字架的耶穌，其餘就不知道了。

當他長大開始懂事時，第一件使他扎心的事，就是感覺人生的痛苦。他幼年時大人們失去親人的哭聲，在他腦海裏如鐵筆銘刻，流逝的歲月也不能把它從記憶中抹去。以後每次聽見鎮上有人死去，他都會一同陪著流淚。在他八歲的正月初一，別人的孩子穿著新衣服，放鞭炮、捉迷藏，高高興興地玩耍，而他卻在木樓上打草鞋。他活潑的心靈多麼想和孩子們一同玩啊！無奈身不由己。如此孤獨憂鬱的心情，久而久之，一種厭世的情緒在他裏面慢慢滋長，以至巴不得有一種方法，甚或是毒藥，好讓他早日離開這個悲慘痛苦的世界。總台山離他家不過一、二里路，振慶小時候就常常一個人偷偷上山，面對著一片片密密麻麻的墳墓發呆。尤其他家中許多死在中年的親人的墳墓，更是讓他浮想聯翩，憂患的思想如脫韁的野馬，使他不能自制。

當他還不明白世界和在世為人生活的時候，他常和比他大三歲的二姐睡在一起。因著父母和姐姐的榜樣，他從小就學會

了禱告。曾有好幾次，他跪在地上，也不知是有意或無意，禱告說：

“耶穌啊！當我長大的時候，請你差我到無人去的地方。”

這個禱告振慶後來全然忘記了，但他的姐姐卻把這事放在心上。後來，她弟弟振慶遭難判刑、發落內蒙古時，她才記起來：這是神聽了她弟弟童年的禱告。

慈愛的父神要栽培這位從小多憂多慮的孩子，成為今後的鐵柱、銅牆(耶 1:18)。他 9 歲就訓練早起讀書學習，到了 14 歲，就正式開始守晨更禱告的生活。他從父親那裏繼承了剛直不阿的賦性，就是同住一室的姐姐或姐夫、哥哥，他也要他們一同守晨更。別人對神不敬畏，他會覺得難過而加以責備，不過自己卻是模糊不清，在他裏面不過是孩子一般。但是這樣的心願是神所悅納的，與他長大成人後蒙神特別的恩典有重大關係。也正是在這 14 歲，魔鬼就起首攻擊他，因它知道這人長大後必與牠勢不兩立。於是，魔鬼在他睡覺的時候常常侵擾他。到了白天，他的思想無形中受到難以克制的擾亂，以至多次想去自殺。然而感謝主，這一切都蒙主的保守過去了。這位生於憂患家庭的胡振慶，因著父神為了今後憂患時代的需要，正如當日的耶利米，從幼年就被主所召，為著神的榮耀，為著以色列國家，在那艱難困苦的歲月裏，作了美好的見證。

從 14 歲開始，振慶就因家境的貧苦，要走五、六里的山路去砍柴，這當然也加增了他厭煩人世困苦的心情。實在說，這一切都有神的美意，有助於他以後在傳福音和長期艱難的監獄及勞改生活中，比較容易適應艱苦的生活，有利於做一個得勝的人。今日有許多沒有受過勞苦的青少年，往往不愛勞動，不敬畏神，也不知天高地厚和人生艱辛，常常走向反面，也有此原因。作基督徒的青少年啊！不要怕苦，因為天上的父神正是為了你永遠的前途在預先籌劃，要讓你象當日的約瑟和大衛一

樣，經過苦難的磨煉，成爲永遠蒙福的人。

父親胡聿忠離世的日期臨近了。他蒙神恩待，一生沒有患過大病，只偶有一點氣管炎的癥狀。他一生忠心事主，從信主直到死日，沒有爲家中的貧困及失喪子女而有半點退讓，反而時常教導家人和他所能遇見的主內肢體，以主的話勉勵他們。現在他在世的路已經走完，天家歡迎他的鐘聲已經響起。

1935年正月初十，禮拜天，主日的聚會正在進行。老人因病不能起床，就留在家裏。下午的講道聚會剛剛結束，老人抱著一條小被子，穿過兩條弄堂，走過三間屋面，上了一些台階，就來到講台旁邊。他慢慢轉身面向弟兄姐妹，舉目四圍觀看。弟兄姐妹覺得他的臉比平時更加莊重，似乎有光發出一股。只見他稍靜默一會，開口說道：

“弟兄姐妹，我們天堂再相會！”

當時，弟兄姐妹誰也沒有想到，這是他跟大家最後的告別。他們來不及起來向他說些什麼話，他就又慢慢轉身，從原路回去，並且自己重新睡到床上。第二天早上，當他妻子和他大兒子振秀陪著他時，他用眼看著兒子說：“振秀，你把弟弟(指振慶)送到寧波聖經學校讀書去。”別的再沒有說什麼，然後就閉上眼睛，到天父那裏享安息去了。這是父親對他小兒子振慶信心的囑咐，因神必定指示他，將來這個兒子要爲著主耶穌的名，作美好而又重大的見證。當時的振慶正好是17歲。父親在這年去世，而振慶也就是在這一年，因聖靈充滿而蒙恩，將自己的一生奉獻給主。這豈是偶然的呢？

神所定的日子，我尚未度一日，祢都寫在祢的冊上了。(詩139:16)

第五章 十七歲那年

那把我從母腹里分別出來、又施恩召我的神……

(加 1:15)

振慶 17 歲那年，有三件事是最值得紀念的，其中有羞、有憂、也有喜。屬天的事為何與世界的事不同，在此可見一斑。

父親去世的事當屬憂。那時振慶尚年幼，父親不單是家庭中的長者，更是兒女們的屬靈教師。如今父親被天父收取，自然對振慶來說是莫大的悲傷！

正月初一，有個很有學問的王先生，是位年老的弟兄，帶振慶去上虞參加奮興會。出這樣的遠門對他來說還是第一次。沿途的山山水水，是那麼地美麗可愛，令振慶心曠神怡。神在他的心靈中作工，現在開始要用愛的手抓住他。

上虞這次奮興聚會，是由寧波伯特利的楊雅各弟兄主講。楊弟兄以深入淺出的詞語，將十字架的道理講解得非常透徹。主的愛抓住了振慶的心，這是振慶從出生到現在從來沒有過的經歷，眼淚不斷從他的臉頰上流下來。主愛的激勵，如強烈的光一樣，把他的內心全然顯明。台上的弟兄越是講到主的可愛，他越是看見自己的卑污。從前他總覺得自己比別人善良、正直，現在才知自己是那麼需要主耶穌的救恩。他巴不得伏在地上大哭一場，只是在許多人中間，不能象在家裏那樣隨便。

湊巧的是，作堂守¹的是個做棺材的，振慶每天晚上都得躺在做好的棺材小弄中。開頭很不自在，還有點懼怕。等到聖靈強烈地工作，他才醒悟到這次神安排他躺在這些棺材中間有祂

¹ 聚會場所地管理看守者。

的美意，似乎要把他的亞當舊人在這次聚會中徹底埋葬。

聚會到正月初三結束，參加聚會的人都已回家，會堂裏只剩下那位講道的雅各弟兄和管會堂的長老兩人在談話，振慶卻跪在會堂角落裏向主痛哭認罪，以至兩位年長的弟兄不得不停止談話，過來和他一起禱告，並以主的話勉勵他。

從上虞回來，振慶與以前判若兩人。他從此之後，除了主內有益的交通之外，不願多說話，世界再也無力抓住他。聖靈在他裏面作焚燒的工作，爲要把他的渣滓煉盡。

有一件事，一直抓住他的心，就是他在幼年的時候，偷過人家兩個西瓜。可是因爲西瓜還沒有成熟，那次的偷真是得不償失。但是聖靈抓住他，非要他對付不可。爲這事的爭執，一直過了許多痛苦的日子。終於，主向他說話：“你若不去認罪賠償，你就不是我的好孩子！”

器皿不同，主的對付也不同。爲了在神面前能成爲一個合用的器皿，神要使他謙卑、痛恨罪惡，才能教導、訓誨許許多多的人。當掙扎的日子實在不能再拖下去的時候，主的能力也臨到他身上。一天早晨，振慶經過禱告，拿著福音單張和銅錢，就向這戶從前種西瓜的主人家走去。雖然覺得可羞，但他感到主耶穌與他同在。到了這戶人家，門還未開，振慶就又在門外禱告說：“主啊！求祢給我好機會。”剛禱告完，門就開了。振慶上前，紅著臉說：

“大伯，早二年，我從你們地上偷了兩個西瓜，虧欠了你們。現在我信耶穌了，主耶穌責備我，要我來向你們賠償。”

那戶人家的主人覺得非常稀奇，因爲西瓜被偷是常有的事，但是從來沒有人來賠禮道歉過，就說：

“你這個孩子，偷了兩個西瓜，也沒有大不了的事，爲何要這樣早到我家來說這事？是大人教你的嗎？”

振慶邊拿出福音單張，邊說：“不是的，是這位主耶穌叫我來的。”接著，他就將天父怎樣愛世人、主耶穌怎樣爲罪人

釘十字架的救恩，簡單地向這位大伯述說起來。後來，這家的人都出來了，靜靜地聽這位小傳道人講述救主的大恩。末了，振慶拿出 48 個銅錢，放在桌子上，轉身就走。家主再三推辭，振慶就是不肯拿回。

從此之後，福音的種子就在這戶人家的心中扎下了根。不久，在家主的一次病中，全家都接受了基督的福音。

感謝主的憐憫，這戶人家真是因“禍”得福。從前他們在不知不覺中失了西瓜，現在卻得了靈魂救恩的大福。想不到，因著主聖靈的工作，福音竟因此得以傳開。後來，這個家庭成了此地教會的聚會處，他們的女婿後來成為當地各處教會作牧養的弟兄。就是這件因羞得福的事，令振慶在後來的屬靈道路上得了很大的鼓勵。沒有死，就沒有生；沒有羞辱，就沒有榮耀。許多基督徒要保全自己的臉面，不肯破碎自己、聽從聖靈，結果不單自己遭受虧損，也使別人得不著祝福！

神管教你們，待你們如同待兒子。(來 12:7)

胡振慶喜愛唱的詩歌

每想祢愛

我不願忘記，
祢救我那天，
領我悔改向祢投誠，
每想祢愛淚涕淋。

念主愛何深，
救我脫沉淪，
主我怎能忘懷祢恩，
我願做一還恩人。

第六章 “交給中國人吧！”

.....你為什麼搶著來呢？(創 38:29)

1931年，日本制造了“九·一八事件”，侵佔了中國東北。1932年1月28日，日軍襲擊上海閘北中國駐軍，狂轟濫炸上海(南)市區，制造了震驚中外的“一·二八事變”，戰爭局勢空前緊張。野蠻的日本軍隊的罪行，使中國人民遭受了重大的災難和損害，在中國的外國人也未能倖免。因著許多西方國家不贊成日本侵略中國，日本人惱羞成怒，於1932年把在佔領區內僑居中國的敵對國家的外籍人士，投入浦東變相的監獄——集中營裏。郭會督在第二次來中國後，也被關在裏面達七個月。她在監裏受了許多痛苦。

1935年的正月未完，振慶因事去上海。在一次聚會中，一位牧師站起來說：“英國的郭小姐被關到集中營裏，現在生活非常困難。弟兄姐妹能否有點愛心的奉獻，好使我們的姐妹不至挨餓受凍？”但是會眾的反應很冷淡，只捐出三角銅錢，因為大家還不知道奉獻的意義。當時振慶因為拿不出錢，只能徒呼無奈，心中卻嘆息這些弟兄姐妹們缺乏愛心。這是後話。

1935年，日本制造了“華北事變”，國內的抗日運動也趨向高潮。神已命定中國教會進入極深的死蔭幽谷。隨著時局的改變，福音工作已受到嚴重威脅。那年，也正是振慶17歲的那年。海外各國根據中國的局勢，紛紛召回自己的使節和傳道人。英國政府也派遣船隻到上海接本國的教士回國。郭會督也在被接之列。這時的她77歲，已經老邁。在中國長年的困苦歲月裏，她就好象一位奶母，把孩子養得白白胖胖，自己卻已骨瘦如柴、面容枯槁。她的背已經彎曲，慈祥的臉上滿佈皺紋，

一頭銀髮只剩下依稀可數了。她來中國的青年時，講起道來，聲音是那麼優美，如銀鈴般清脆，如今卻嘶啞了。她如同神家一隻忠心的母牛，耕耘了一生，現在仍然望著田野，爲著從前辛勞的耕種而留連忘返。

當郭會督將從中國啓程的前夕，在一個大雪紛飛的冬日，振慶被一位弟兄帶到她的面前。在郭會督的屋裏，沒有可以取暖的設備或火爐。因爲天氣太冷，老人看上去似乎還在瑟瑟發抖。可她那忍受艱難而仍然滿了喜樂的神態，令振慶終生難忘。振慶一坐下，就自我介紹說：

“郭會督，我是郭巨胡聿忠的兒子。”

老人一聽，略思索了一會，立刻顯出高興的神色：“啊！謝謝主耶穌！胡聿忠啊！我知道了，我知道了。”

很快，老人作了一個禱告。在禱告時，這位神的忠心使女把寧波一帶十三處的教會逐一地禱告過。這個數點式的禱告，給振慶以後一生服事中的代禱，作了美好的榜樣。(當振慶以後接見弟兄姐妹時，他總是先簡短禱告，把人帶到神面前。)然後，老人對於振慶今後在愛主、跟隨主的道路上，很簡單地作了交通。因爲郭會督年老而又疲倦，振慶就很有禮貌地告辭了。

這樣過了幾天。振慶因爲想念這位可尊敬的屬靈母親，一直打聽她的情況。有一天，有人告訴他，郭會督就要動身回國去了。振慶立即從郭巨起身，到寧波去給她送行。

到了張斌橋基督徒公會的聚會所，正遇上郭姐妹要離開中國的告別聚會。寧波各地十三處禮拜堂的負責弟兄也都來了。由於戰事的影響，有的傳道人已經改行做生意或做別的什麼，放棄了事奉神的工作。許多主的群羊因此得不到餵養。在這樣內外悲痛的緊急時刻，郭姐妹一面是無力挽回，一面又被迫必須快快地離開，心中的慘痛和悲傷自然可想而知了。

聚會中坐著的有年老的教會負責弟兄、中年的牧師和女傳

道人，共有幾十位。大家默默靜坐，好象各有各的心事。有的是爲教會的前途憂慮，也有的在爲自己今後的生活擔心，這當然與從前外國差會的薪水制度有關了。會場中的氣氛沉悶而又壓抑。中國教會自此在外國人離開後，就必須實行自立、自養、自傳，完全直接依靠主而事奉、生活，這其實反而使教會更加堅定、更加穩固、持久，實在有父神的美意。不然，長老和監督如果仍然依靠薪水度日，教會及弟兄姐妹信靠、幫助的功課就減少了。

振慶和這些長者們坐了一些時候。他們沒有理會這位年輕的“不速之客”，振慶也不敢與他們說話，因爲他十分尊敬他們。過了約有幾十分鐘，禮拜堂的一扇邊門開啓了。郭老姐妹踏著沉重的步子走進會堂。會場中多數的人都站起來，但有些人好象還在想著心事，臉上連表情都沒有，使振慶對這些人很是驚訝。他不明白：爲何這些人對這樣一位爲中國福音盡忠一生的老年人的反應竟是如此冷漠？

郭會督在一個位子上坐了下來。她用目光細細地觀看每一個在場的人，因她知道這是在中國的最後一次聚會。這一班她親手栽培起來的中國教會的牧人，也將是和她最後的會面。她慢慢地打開手中的聖經，讀了一節經文：“我父所給我的那杯，我豈可不喝呢？”(約 18:11)她讀的時候，眼中飽含著淚水。環顧四週，她又說：

“弟兄姐妹！因爲中國的時局即將改變，我現在不得已只有回國去了。可是你們知道我是何等地捨不得離開中國、離開你們啊！但主既這樣安排，我知道必有祂的美意，永不會錯！現在有一件事，是我所掛慮的，就是我去了之後，基督徒公會的工作誰來主持？這裏的群羊誰來牧養呢？是我回國後設法叫外國的弟兄姐妹來呢？還是把這個工作交給中國人呢？”

會場中鴉雀無聲，連會堂中掛鐘的滴答聲都能聽見。這樣約有三、四分鐘，年老的郭會督舉目看著大家：在場的人除了

振慶之外，都低著頭。振慶心中十分激動，他那顆心跳動得很快。只見他忽地站起來，使那些坐著的人都吃了一驚，不知道他要做什麼，只是呆呆地看著。郭會督也從自己的座位上看著這個似曾相識的青年人，竭力從腦海裏追尋著。然後她記起來了：這是在早幾天見過一面的郭巨胡聿忠的兒子。振慶用那不高不低的聲音說道：

“郭會督，請你把這個工作交給中國人！”

說完這一句，他又跑上去，站在郭會督的旁邊說：

“郭會督，請你把工作交給中國人！”

郭會督點了下頭，說：“Yes”（“是”的意思），接著又用寧波方言說：“你說的沒錯！”她用目光看了一下會眾，說：“弟兄姐妹！中國的工作，應當由中國人自己來負責主持。我們這些外國人在中國總不可能長久留下來。以後你們的生活和事奉，雖然非常艱難，但主是你們的力量，祂必看顧你們。你們千萬不可灰心，總要仰望這位為你們流血的恩主。我去了，主卻與你們同在。弟兄姐妹們啊！要剛強，要同心合意，要彼此相愛。我們雖然暫時分離，但是在主同在的榮耀天家，我們將要永遠相會、永不離散！”

郭會督說完話，就站起來，與大家一一握手。在她說話的時候，在場的人有的流淚哭泣，有的露出憂愁的神情，以至郭會督與大家告別時那悲壯和複雜的場面，真不知用什麼來形容才好。當她和振慶握手時，這位主使女的目光在振慶的臉上停留了好久，濕潤的眼睛顯出一絲別人難以覺察的寬慰。她已經知道，主永不會錯，祂的意念永遠高過人的意念。握手後，一位六橫弟兄的後代（陸孝裕）攙扶著她，走回了她的房間。神預備了陸孝裕在林姐妹去世後，接替她來照顧郭姐妹。郭會督那樸素誠實的生活就是這位弟兄所作的見證，因他親眼看見這位出生皇宮相府的貴族小姐在中國為福音盡忠一生的生活中，吃著粗茶淡飯，穿著滿了補丁的衣服。

當郭會督從門口消失後，那老年老的牧師和傳道人忽然都站了起來。他們圍著振慶，紛紛點著手指責備他，有些話幾乎與責罵相差無幾：“你真不懂事！你知道什麼？你又不是傳道人，你懂得什麼？我們老牧師難道不知道嗎？青年牧師不知道嗎？女傳道不知道嗎？外國人會不知道嗎？要你管什麼事！你這個爛頭爛腳的！”

振慶用驚奇的眼光看著他們，不知道他們因何發這麼大的脾氣，只是默默無聲地聽他們責罵。雖然面上很不舒服，心中卻有說不出的平安。以後多少年過去了，每想起那件事，他心中仍有極大的甘甜，因為他清楚地知道，就是這一次，他向神勇敢奉獻的心，蒙父神的悅納，成了神恩待他的美好起頭。倘若那一天，沒有振慶起來代表中國基督徒表達堅定的心願，主耶穌和祂的使女會有多麼難受、多麼痛心！

主的使女郭傳誠從寧波來到上海。她一看見青年時來中國所登上的碼頭，眼淚就再也不能抑制。回想就是在這裏，她遇見了心愛的同伴林姑娘，陪伴了自己五十年，已經長眠在中國的土地上，而自己願意死在中國的志向卻不能如願實現。如今五十多個年頭過去了，碼頭雖然改變了許多，大海仍然依舊。英國政府派遣的輪船早已泊在那裏，她的心卻象母親要離開吃奶的嬰孩一樣地難受。悲涼的往事，歷歷在目。來中國時，她是個 27 歲的青年姑娘，現在已成了白髮蒼蒼的老人。如今她象一個母親被迫丟下許多需要餵養的孩子而遠返故鄉，怎能使她不傷心流淚呢？上海越來越遠，漸漸消失在湮波之中，老人的心好象沉入了太平洋的深淵，痛苦的思念如刺心的尖刀，使她在無限的惆悵中嗚咽。

郭姐妹回到了她所生長的英國，她親人的後代用車接她回家。街上的一切都是那麼陌生，可她無心觀賞離別多年的家鄉，心仍然被中國的教會和她所來不及傳福音的千萬罪人緊緊抓住。她所做的第一件事，就是趕快寫信。信是寫給林姐妹去

世以後接著服事了她五年的六橫的陸孝裕弟兄。這是她回國後寫往中國的唯一的一封信。因為多年的操勞、日夜的思念和心中的憂鬱，終於使她心力憔悴而一病不起。所以，在她還沒有寫完第二封信時，就離開了人世，跑完了主命定她所跑的路。她在寧波雖然修好了墳墓、預備為拯救中國罪人的靈魂死在中國，但主卻安排她葬在她所生長的英國。

相信她臨死前，沒有忘記在她痛苦無奈離開中國之際，在她面前站起來要求“將工作交給中國人！”的那位少年。他正在被主預備，要實踐他所說的話。在主的寶座前，她一生所敬愛的主耶穌，必告訴她，主在她從中國走後所做的一切智慧的安排。

我所作的，你如今不知道，後來必明白。(約 13:7)

胡振慶分享點滴

我比老年人明白；你比師傅更通達。神要憐憫誰就憐憫誰。

主啊！孩子在這裡不知道怎樣述說祢的話。十架道路是祢先走，我是跟在最後。神的兒女都不推諉，都願緊緊跟隨。

你服事主有否眼中流淚？如無眼淚，你算不得服事主，因保羅時常流淚。

第七章 婚姻

唯有賢惠的妻，是耶和華所賜的。

才德的婦人誰能得著呢？她的價值遠勝過珍珠。

(箴 19:14,31:10)

自從郭會督離去之後，中國的政局因為日本的侵略而越來越不穩定，郭巨的教會也更加荒涼。胡聿忠本是這個教會的長老，如今已經去世。振慶的二叔負責教會的工作，也是力不從心。主日的聚會幾乎是勉強維持。振慶常常落淚，日夜想念著離去的郭會督，好幾次在夢中向她訴說對她的懷念，訴說教會在她走後的荒涼。常常一覺醒來，只見窗外一彎冷月，正向他家背後總台山的山巒裏下沉，又勾起對已經遠隔重洋的屬靈母親的深沉想念，枕頭上留下了不知多少眼淚。他想，這位年老的郭會督，一定在為著她所離開的羊群和教會，心中牽掛、不住禱告。當然，他無法知道，這時的郭會督已因積勞成疾，很快回天家，到天父那裏去了。

他第一次見到郭會督時，會督那恭敬的禱告，猶如一幅圖畫，一直在他腦海裏浮現。振慶惟一能安慰自己的，就是盡力為著主耶穌去作工、傳福音。首先得到的印證是歡迎他去講道的梅山。他去那裏的路上先要擺一次渡，又要翻一條嶺，而能聽他講道的卻只有三、四個人。這實在是個信心的試驗：走了那麼遠的路，每個月要去二、三次，而聽道的竟是寥寥幾人。振慶卻沒有灰心，他想到主耶穌在世時，雖然飢餓困乏，仍向撒瑪利亞的婦人傳講救恩的道。

振慶這樣謙卑地學習事奉，一去就是三年。

青年弟兄姐妹啊：一個蒙神所愛、所召的人，務要學習誠

心樂意地、卑微地事奉主，切莫有貪做大工的思想。若不肯在小事上學習忠心，也不能被主在大事上使用，而想做大工的心，遲早會犯驕傲的罪。這是多麼嚴肅的事！

振慶後來蒙神重用，和他有這樣謙卑的開頭分不開。

這三年中，振慶全憑自己殷勤種地、親手做工，養活自己，而不效法當時別的傳道人靠薪水生活，所以弟兄姐妹都親切地稱他為“義務傳道人”。薪水制的傳道人，實在是海外差會不得已的做法，但這靠工資的傳道人，在信心和生活敬虔方面缺乏操練，很難在重大的試煉面前站住，不能在信心生活的榜樣上顯出神的作為。而這個年輕的胡振慶，卻在無意中把神要中國人自己起來傳揚福音、憑著神所賜的信心自力更生起來治理教會的重大安排，行出來了。郭小姐及當時的許多傳道人，可能並不知道為什麼神要藉著抗日戰爭，將海外的工人“逐出”中國。但神智慧奇妙的安排，誰能測透呢？(參羅 11:33-34)

溫州有一戶人家，在鎮海的江南開米店，振慶的叔父就在他們店中做幫工。當振慶 18 歲時，叔父見店主的女兒聰穎過人，就為自己的侄子作了介紹。店主見振慶為人端莊，也就很樂意地同意了。只是好景不長，日本飛機把米店給炸毀了，於是店主一家不得不逃回溫州去。此事拖到振慶 23 歲時，好心的叔父要幫忙到底。他與振慶家商量後，就動身往溫州去，要把姑娘接過來。

叔父到了寧波，正在急急趕路，冷不防一輛自行車從對面向他撞來。老人家趕忙避讓，總算沒被撞上。那人下來向他道歉，因為無甚大礙也就過去了。老人為了趕船，又匆匆走路。不料，剛走了不遠，又一輛自行車向他撞來。這次叔父來不及避讓，大腿被自行車撞上了，只是傷得不算很重。為著主的名和趕時間，叔父沒有和他多加計較，就匆忙趕到碼頭，上了船，還是要往溫州去。結果情勢更不順利：船剛駛出城外不

遠，就遇上趁亂打劫的土匪，他們以為船上有錢可圖，就緊緊跟在岸上，不斷地威脅要向船開槍，以至船上的人都懼怕得戰戰兢兢。到此時，叔父才如夢方醒：這豈不是神在攔阻他往溫州娶親嗎？於是，他就悔改並切切禱告，求主保護。總算挨到一個村鎮的碼頭。土匪因不敢在這裏公開行動，就退去了。叔父趕快上岸，空手回郭巨來了。

振慶知道他的婚姻是神在親自干預，就為此向神禱告，因他深知自己既已奉獻給神，神一定有美好的預備。他也想到自己是一隻拴著的驢駒，婚配的姐妹若沒有愛主、受苦的心志，將對他一生愛主的年日發生重大的負面影響。後來，叔父和弟兄姐妹商量，就將一位基督徒公會傳道人的女兒介紹、許配給他。這人就是後來成為振慶妻子的張愛靈小姐。

愛靈家因父親在公會作傳道，每月有 24 塊銀圓的薪水，每塊銀圓在當時可買一擔半谷子。她父親又在鎮上開了一個藥鋪，因此，她家的生活在當地來說，算是比較寬裕的。因為父母信了主耶穌，愛靈從小就為人安靜，特別是在她本人信主之後，更是不隨便說任何無益的話。她與主常有很美好的交通，能體貼別人的痛苦，好象是她的主親手教導她一般。她愛好唱詩，也能彈一手好琴。因此主揀選了她，要讓這位有一顆純潔心靈的女兒，經過艱難、痛苦的生活，可以得那永不衰殘的冠冕。

談好婚嫁的日子，娶親的日子很快也就來到了。愛靈原不打算這樣快就成親，但她順服父母，默默聽命。再匆忙出嫁，也總得做些結婚時穿的衣服，因此她就與親戚們一起趕做。一天，愛靈正用劃粉在布上劃線，因為屋內光線太暗，她就低頭察看。想不到，這小小的劃粉竟奪去了她的一隻眼睛！父母雖盡力多方求醫，卻終如江水東流，回天乏術。

啊，主啊！祢的美意真不可測，屬地的人怎能明白呢？也許，神知道她的一生將充滿艱難坎坷，後半生在世的年日將與

眼淚相伴，便先收取了她的一隻眼睛，好叫她在孤單痛苦的歲月裏，以一隻眼睛維持她痛苦的生活，而以另一隻眼睛時常看見天上家鄉的榮美和神那溫暖的笑臉，好叫她的痛苦有神的安慰，維持她在世悲慘的日子。

在家中全然是閩中小姐的張愛靈，結婚那年 18 歲(振慶此時 23 歲)。到了胡家，只有三天新婚的日子，就下地幹活了。一年後，他們的大兒子生了下來。但神沒有叫他留在世上，這孩子不久就夭折去世了。第二個兒子取名宇光，即主是宇宙之光的意思。以後，在繁忙的家務中，愛靈姐妹每逢禮拜二就步行很遠的路，去探望病人和那些軟弱有需要的人。振慶 30 歲那年，蒙主呼召，變賣了所有。從那以後，她和孩子們在許多年裏幾乎沒有吃過一次肉。生活清苦，又常常為傳福音搬家，愛靈姐妹卻從無怨言，還對她丈夫說：“頭啊，我的恩典是從你而來的呢！”

她對別人非常寬厚，教養兒女卻十分嚴格。一次，兒子宇光把他們房東碾的米拿來給自家的雞吃，被母親發現了。她十分嚴厲地責備了他，還叫他拿加倍的米去歸還房東。宇光哭著把米拿去，但這個令他羞辱的教訓卻使他一生受益不盡。

因為弟兄常常出外傳道，家中事務自然落在她的身上。這位出身富家的女子，從沒有一句怨恨的言語，特別是在弟兄被囚的年日裏，家中因為孩子多，更是窮得一無所有。不知有多少年，沒有魚肉菜蔬過門，只好用鹽炒飯，將就著吃。她有時騰出時間，去河裏摸一些螺螄，就算是最難得的葷菜了。除了貧窮之外，這位與她丈夫一起進入“流淚谷”(參詩 84:6)的傳道人的女兒，還有更多的艱難和風波要臨到她身上。在這黑暗無光不認識神的悲慘世界，神好象特意揀選出祂心愛的兒女，要他們在這些不要神的世人面前作見證。神忠心的兒女，牢記為他/她們捨命流血的主，在任何艱難困苦面前，都沒有一絲一毫的退讓和怨言，目的是要叫魔鬼蒙羞而被永遠定罪，叫良心發

現的世人蒙恩得救，叫看見而故意瞎眼的人在審判時無話可說，叫忍受苦難、甘心一生愛主的人在國度中執掌王權！

今日事奉主的弟兄的妻子們：你們是象這位姐妹一樣，幫助丈夫忍受艱難一同往前呢，還是拖後腿、使丈夫在屬靈戰場上畏難呢？

新郎怎樣喜悅新婦，你的神也要照樣喜悅你。(賽 62:5)

胡振慶詩歌選

獻一切，獻一切

這首詩表現胡老以身作則，將自己奉獻給主。他把體力、光陰、金錢、生命、妻子、兒女、田地、房產、視、聽、言、行一並獻上，做一個徹底奉獻自己的人，也成了被主驗中的人，在一生路途中，為主作了美好的見證，他的路徑滴下脂油……

獻一切，獻一切，獻上全所有，
體力、光陰、金錢、生命，
全放主壇上。

獻一切，獻一切，不留下絲毫，
房屋、田地、妻子、兒女，
同歸主所有。

獻一切，獻一切，主權交給主，
親聽、言宣，同行起臥，
一切聽主喚。

獻一切，獻一切，奪今世百倍，
不再被那物情牽累，
做主驗中人。

第八章 變賣所有

這樣，你們無論什麼人，若不撇下一切所有的，就不能作我的門徒。(路 14:33)

振慶結婚前三年，就是在他 20 歲那年，曾到東崗磧給他姐夫家做幫工。以後，他就租地而種。當時正值日本侵華戰爭，許多土地荒蕪，他就到小港去開荒。由於荒地太多，所以開荒者三年不必付租金。他起早摸黑地殷勤工作，還僱了牧童和工人，又是種地，又是曬鹽，產業逐漸加多。等到再一次搬家到陳山村時，他們已是有 60 畝土地、可收稻谷四萬多斤的小康家庭了。振慶從結婚時到 29 歲，一直是一面種地，一面傳福音。

1947 年除夕，妻子在廚房為孩子們炒豆子，振慶在裏面房間默默思想。不久，他開始低聲唱一首歌：

主若今日接我靈魂，我能坦然見祂否？
缺少珍寶向主獻呈，贖罪大恩全白受。
功尚未成我即去乎？何能如此見恩主？
未領一人來歸耶穌，豈可空手回天府！

如此唱著，也不知有多少遍，及至他一邊唱，一邊嚎陶大哭起來。後來，他覺得有沉重的負擔要禱告，就跪下來，向主說：

“主啊！祢要我做什麼呢？主啊！我將自己完完全全交在祢的手裏，我願意一生為祢活著，再也不為肉體的事去操心勞碌。主啊！祢收納我的奉獻，加添我的力量！”

這年的除夕是他人生道路上的又一個轉折點。他妻子實在是個愛主、順服丈夫的好榜樣。當振慶與她商量這事時，她低著頭，默默地聽著。由此可知，她心中的爭戰和揀選是多麼激

烈。但她愛主的心終於得勝了。結果，他們倆跪在地上，流著眼淚將自己和他們的一切，全數交給為他們捨命的主耶穌。過了這一夜，振慶正好 30 歲。

就從這年春節起，他們變賣家中的田地、農具、牲畜。這年他們尚留 18 畝地、兩頭牛和一輛車。地仍由妻子種著，其餘的一一拍賣，使村上的人都非常驚奇。不多日子後，連這些最後的財產也都變賣乾淨了。

振慶用錢請人製作了福音單張和鐵皮大話筒，帶著它們，一個村、一個山坳地向人們傳福音。他走過的山坳村莊，不下二十幾個，凡是他能走到的地方，他都去了。但是，“我們所傳的有誰信呢？耶和華的膀臂向誰顯露呢？”(賽 53:1)福音的工作一直沒有果效。有許多從未聽見福音的人，在聽振慶嚴肅地向他們講耶穌的救恩時，卻問他說：“你是來教書的啊？”

“你賣什麼藥水啊？”¹令人啼笑皆非。多少次振慶為這些罪人痛哭的眼淚，好象總不能感化他們的心。

啊，主！祢在世時也是這樣。到此時才真正讓人知道，什麼叫作“體會基督耶穌的心腸”和什麼是“肉身上補滿基督患難的缺欠”的意義了(腓 1:8;西 1:24)。基督的福音落空了嗎？當然沒有！多年後，振慶從監獄出來時，凡他從前傳福音的腳蹤所到之地，都建立了教會。叫人稀奇的是，他沒有到過的地方，不但沒有教會，就是信主的人也極少。這樣的情形，在五十年代浙江弟兄弟姐妹移居的江西也發生過²。他們有十多年的福音工作，看似一無所成，但到了神定規的時候，他們從前傳福音所到之處，蒙恩的人如火蔓延。神奇妙的智慧誰能識透呢？

振慶又回到郭巨。這裏的教會除了一些老年人在維持聚會

¹ 因當地方言“教書”、“藥水”與“耶穌”發音相似。

² 那時，浙江蕭山有若干戶信主的家庭——主要負責的有馮和仁弟兄、金鍵弟兄等——為福音的緣故，全家移民到江西弋陽去。

之外，教會如同將殘的燈火。外國人回國之後，教會缺乏牧人，屬靈光景低落得可憐。振慶在此共住了五年之久，情形才開始好轉。因著他的禱告，青年人也起來了。有幾次，振慶去聽聽他們有沒有守晨更，果然發現凌晨一、二點鐘就有人在那裏禱告。這給了他不小的安慰。

他又用愛心服事一切有需要的人。有一家人，家主是癩腿，振慶就常去供養他們，幫助他們開了一間理髮店。振慶又收養了三男一女共四個孤兒，同住了約有一年。在他們離開他家時，振慶給了他們幾百斤蕃薯乾可以度日。他也接待從外地來的弟兄姐妹，並和家人搶救、幫助過二十幾個在戰爭中受傷的人。

五年後的一天，他去了六橫海島。那兒有一位劉仁患弟兄，是蝦峙島上的傳道人。他家生活非常艱難，只能靠兒子做長工的微薄收入度日。這位弟兄住在弄堂角落，兒子媳婦住在下面破屋裏，全家窮得一年四季晚上沒有燈。一位弟兄給了他們一支蠟燭，只點了兩晚就被風吹完，全家再次天天晚上摸黑。當振慶給他 5 塊銀圓買來蕃薯乾時，他們家的米缸已經好幾日底朝天了。振慶邀請他來大陸³，他便欣然同意。當這位劉弟兄從家中出來時，身上只穿著短袖衫和短褲，手裏提著一個小小的包裹，拿著一本大字聖經。振慶就把郭巨的工作交給了他，自己則向北侖霞浦方向去傳福音。

動身的這一天，場面是那樣悲壯。弟兄姐妹依依不捨地爲他全家送行。有弟兄已把他家一、二擔的全部家產和妻子、孩子先往前送去了，振慶走在最後。

那時，中國的政局已經改變⁴，領導國家的人竭力主張無神論，基督徒的前途更加險不可測，風聲一陣緊似一陣。振慶心中有著爲罪人靈魂憂急的心；這心靈痛苦的煎熬，如同雅各向

³ 相對於舟山群島而言，指近海島之陸地。

⁴ 1949 年全國“解放”即政權易手。

哈蘭走去一般(創 27:43,28:10)。因為不知前面的道路如何，一陣陣的緊縮，使他走幾步就跪下去，伏在地上禱告一次：

“主啊！這條路我向來沒有走過，求祢捏牢我的小手不放。主啊！我是個軟弱的人，求祢背我騎行經沙漠！”眼淚不斷地湧流，因為聖靈在告訴他，將有苦難要臨到他身上。

到北侖霞浦⁵傳福音，是他多年的負擔。當他二十多歲從郭巨出來時，看見那麼多的村莊無人信耶穌，心中就禱告說：“主啊！有一天祢讓我到這裏來傳福音。”這是神悅納他心願的印證。

振慶一家到了霞浦，就租了一間破房。在修房的那一天，一位鄉政府幹部來了。他在房子外面走了一圈，什麼話也沒有說，就走了。振慶心中受壓，覺得逼迫就要來臨，於是晚上就到麥田裏去禱告。然而，神的時間沒有到，當時並沒有任何事情發生。在振慶到來之前，剛好有幾個上海人在這裏傳過福音，所以他一到，就有幾位初信的人來找他，要得他屬靈上的幫助。振慶自己也急急地傳福音，因他靈裏知道，能自由傳福音的時間已經不多了。

有一位姓徐的初信者，常拿一些小茶來幫助一無所有的振慶家。後來振慶被囚時，這位徐弟兄為振慶禁食 21 天。另一位從前常與別人吵架的婦人，罵起街來，人人畏懼，現在她也信主了，生命從此大有改變。這段時期，有些被鬼附身、患各樣疾病的人也信了主，有的甚至住在振慶擁擠窄小的家中，要他禱告。振慶從霞浦又到大湖，從大湖又到新碶。信的人雖不多，神蹟卻常常出現。這些信的人，後來基本上都成了當地教會的柱石。這是振慶在被囚之前能自由傳道的最後時光所結的果子。

蒙召傳福音的肢體們啊！今日可能也是你我最後能自由工作的時間，求主使我們不至有一天後悔！

⁵ 當時為鎮海縣霞浦鄉。

振慶 35 歲那年，他的家在大湖已住了一年。有一家人，因兒子的病，母親整日哀哭。振慶向她傳了福音，這位母親就因救恩的喜樂而得到了安慰。兒子的父親不肯信，哪知幾天後，即得一夢：他到山上去，看見一株草，很嫩，就把它拔起來，誰知這草下面有熊熊的烈火向上翻騰。他嚇得大叫而醒，因此也就信了。這位硬心的漢子，自己的父母離世時也不會流淚，但當振慶將離開時，卻如孩子般放聲大哭。

振慶又從那裏搬到徐家洋去。此時他家已有四個兒子，即一家六口人了。從變賣所有到現在的六年中，那些因變賣所得的積蓄在六年內已全部吃完。現在再沒有半斤油、半塊錢了。他的家在七年中過年時沒有買過一次肉，平時就更不用說了。因無菜可吃，妻子愛靈就用米糊加上鹽當菜。振慶說，“我們吃的是飯，小菜也是飯。”身無分文的振慶到了徐家洋，如何生活呢？

但主卻沒有睡覺，祂感動一位小港的弟兄，挑著石灰，給他們家砌了灶；又感動一位孫姐妹，三天兩頭買蔬菜來供應他們，使他們的生活並沒有到過不下去的地步。

振慶第一次被囚時，給孫姐妹寫信說：“姐妹啊！我把我的家托付給你了。”姐妹看完信，大哭了一場，然後禱告說：“主啊！弟兄家的擔子我來挑。”自此，她每月寄錢給振慶的妻子，直到振慶釋放。

振慶一生中，十分喜愛<箴言>書十章 3 節的話：“耶和華不使義人受飢餓。”他常常以此勉勵弟兄姐妹。

使振慶憂慮和痛苦的，並不是他生活上的艱難，乃是教會在無神論的重壓下屬靈光景越發低落，聚會的人數日漸減少。更令人傷心的是，許多從前的傳道人因為經不起環境的改變和重壓，紛紛退後，甚至變節⁶。

⁶ 振慶 35 歲時是 1953 年，那時解放已經四年。在“土地改革”、“鎮壓反革命”、“三反五反”等一次又一次的政治運動中，基督徒在政治上、經濟

在地上，振慶的家雖然由富變窮，但在天上，他們卻有了取之不盡的永久財富！

你們知道我們主耶穌基督的恩典：祂本來富足，卻為你們成了貧窮，叫你們因祂的貧窮，可以成為富足。

除了這外面的事，還有為眾教會掛心的事，天天壓在我身上。有誰軟弱我不軟弱呢？有誰跌倒我不焦急呢？

(林後 8:9,11:28-29)

胡振慶詩歌選

貧窮，貧窮

這是振慶在 30 歲那年年底所寫的奉獻的詩歌。主的靈大大充滿他，他隨即把所有都獻上：年初把家產變賣，過帳棚貧窮生活，為主窮到家中無錢，把米磨粉加鹽充饑……

貧窮，貧窮，這是我主的一生。
貧窮，主道路，誰願與主同行走？

貧窮，貧窮，誰願與主同貧窮。
捨去世一切與主同貧窮，以至輕換那極重。

貧窮，貧窮，這是主僕的腳蹤。
貧窮，為主成，甘願與主一同經。

貧窮，貧窮，這是十架路一段，
赤身守寒冷，多次不得食，分擔主憂歷忠赤。

上、勞動上、工資待遇上各方面受到的壓力越來越重，處處低人一頭。在此情況下，許多弟兄姐妹不熟練向主支取恩典(耶 17:7-8)，就逐漸冷淡了。

貧窮，貧窮，這是示每拿教會。
貧窮，是富足，使我主心得滿足。

貧窮，貧窮，經歷信心上富足，
不願成貧窮，怎使人富足？攜手與主同行吧。

第九章 沒藥和羅大

神能從這些石頭中給亞伯拉罕興起子孫來。(太 3:9)

西國傳道人離去了；國內教會在政局的改變中又陷入一片荒涼。孤單的振慶多麼盼望有屬靈上的同工來做他的助手啊！神是信實的；祂既然差遣祂的僕人，就必然為他們預備一切的需用！

舟山群島中有一個島嶼，名叫桃花島。島上居民多以捕魚為業。有一戶人家，妻子勤勞、善良，丈夫卻染上了賭博的惡習；妻子辛苦捕魚的錢，還不夠還賭博的債，生活十分貧困。這位妻子起早摸黑，仍然養不活一家五口人。當蕃薯收獲的時候，她就到別人已經挖過的地裏去，尋找別人丟棄的小紅薯，曬成乾，供家人充飢。寒冬中，她又到別人已經採摘過的棉花地裏去搜尋劣質的棉花，用凍僵的手辛苦採摘，然後給丈夫去賣。誰知丈夫將這些沾滿妻子眼淚的可憐的一點點錢，又去輸得一乾二淨。多少次在灰心之後，她身心絕望，想要走自殺的路。但當她一看見孩子們個個面黃肌瘦的臉，作母親的強烈責任感又一次甦醒，勉強自己再活下去。而到每次丈夫從外面胡混回來的時候，她又想去尋死。正在這樣的掙扎中，振慶來到了桃花島，將主的福音傳給了她。從此，這位活在悲哀之中的母親，從主耶穌身上得到了莫大的安慰。

因見她有如此淒慘的生活，振慶就給她另外取了一個名，叫“沒藥”。以後，弟兄姐妹常常親切地稱她為“沒藥”姐妹，甚至連她的原名都記不清了。

令人痛苦的是，她丈夫的惡習不僅沒改，反而越來越甚。主只給了她心中的喜樂，她生活上卻沒有什麼改善。這個試煉

沒有使沒藥灰心，她反倒爲自己所受的苦難暗暗地覺得歡喜，因爲若沒有這些苦難，她恐怕還不會接受耶穌的救恩呢！

眼看這樣下去，孩子們就會餓死。她裏面好象有一個聲音叫她往大陸去。正這樣想著，她丈夫的兄弟來對她說：“阿嫂，我要去大陸買紅薯乾。你去不去？”他知道嫂嫂的生活已過不下去，只好去要飯了。

沒藥心中雖然不願意，但覺得這是神在給她預備，也就同意了。她很簡單地帶著三個孩子 12 歲的大兒子，9 歲的二女兒以及才兩、三歲的小女兒，背在背上上了船。在船上，孩子的叔叔說：“阿嫂！我帶你到太陽出來的東邊去”意思是在那裏會遇見好運。但因當天刮著強烈的東風，船無法往東方去，只好順風往西行，一直到了晚上八點，船才在大陸合巖靠岸。到了岸上，進入一個涼亭，裏面住滿了要飯的人。沒藥把蓆子鋪開，叫孩子們都跪下，一同禱告，求天父看顧他們。禱告後，有一個人將還溫熱的年糕送給他們吃，孩子們才沒有餓肚子。

天一亮，母親說：“兒啊！我們要飯可以慢慢地來，最好讓我們先找到禮拜堂。”他們就向三山方向走去。

三山有一戶人家，只有母女二人。主婦姓邵，是一位寡婦[她信主後，振慶爲她改名叫“羅大”，因她服事主，正如聖經中的羅大(參徒 12:13)]。她是個裁縫，不識字，爲人卻很善良，只是隨著祖輩，迷信偶像。

這幾天羅大心中正十分難受，因爲幾天前，她做了一個夢，清楚地覺得自己的靈魂被一群豬在撕咬。她想逃走，但一點力量也沒有，正在大喊“救命！”忽然醒過來。她當時大汗淋漓，心跳得厲害，卻不明白這夢是什麼意思。當然，除了加倍熱心地拜偶像，她還有什麼辦法呢？

這天早晨，她和女兒正在吃早飯，看見門前走過一位母親和幾個孩子，就叫自己的女兒盛幾碗飯來。她女兒只盛了三碗來，那位母親把它們都給孩子們吃。9 歲的女兒分一半飯給母

親，母親卻不肯吃。羅大看不過去，又叫自己的女兒再拿一碗來。她們吃完了飯，沒藥向她母女道了謝，就向前走去。走了不遠，羅大卻從後面追了上來：

“看你這位大姐，穿得乾乾淨淨，好象不是常討飯的。你們在東壘、西壘要飯後，晚上如果沒有地方睡，可以到我家來。”

當時羅大不知道自己爲什麼要這樣說，後來才知道這裏有聖靈的意思。沒藥母子們白天走來走去，到了晚上，不知不覺地又走到了邵羅大家的門口。兒子說：“媽媽，這個大媽早晨說，我們到她家去住宿。我們去不去呢？”母親說：“我們去吧。”這一晚他們就住在羅大家中。

五更時分，羅大輕輕地從床上起來，拿了香燭，走到樓上偶像的神龕下面，拜了幾拜，就拿出火柴，要點香燭。誰知第一次點不著，再點還是不著，如此好幾次。她的心跳得厲害，因爲這天夜裏，她家好似有許多鬼魔在屋內走動，現在這些鬼怪好象要從那黑暗陰森的神龕裏跳到她身上一般。羅大因爲心裏著慌，不得已從樓上下來，臉色十分蒼白。

就在此前，沒藥醒來，發現不見了羅大，就問她女兒。女兒告訴她說：“我母親到樓上拜觀音去了。”等到羅大從樓上一下來，沒藥就開口說：

“阿姆，你的罪很重哪！”羅大一聽，很是生氣，心想，“我好心待你，你反而說我的罪很重！”但她爲人很有修養，沒有立刻變臉，就諷刺地反問說：

“你說我的罪很重！你自己呢？”

沒藥沒有一點羞愧的樣子，而是接著這個話題，從神創造天地萬物開始，一直講到主耶穌釘十字架的救恩，認認真真地向羅大傳講。羅大聽著聽著，就被耶穌爲罪人流血捨命的恩典深深感動。她驚異一個要飯的婦人竟有這樣的知識和口才。當晚，羅大就相信和接受了主耶穌。

第二天早晨，羅大對沒藥說：“阿姐，你敢不敢把我家樓上那些假神牌位都去拿掉？”

沒藥說：“可以！你去看著。”

兩人一前一後，到了樓上，把羅大家祖輩積存的偶像迷信之物，統統清除乾淨。兩人高興得真是無法形容。到這時候，沒藥才知道，主把她從島上帶出來，原來是有這樣的美意！

羅大剛一蒙恩得救，就把家中的四間小房給沒藥及孩子們住，自己變賣了所有，速速去寧波循道公會學聖經。因她渴慕真道，只有六個月，就能自己讀聖經了。從這開始，她到處傳揚福音，而且常常不吃中飯。在當時，別人還不知道禁食禱告的意義。離開循道會後，她先在三山與胡祖學等弟兄一同傳福音，然後到昆亭等各地。到後來，附近地區已經無處可傳了。

振慶還在郭巨時，知道了羅大的情況，自然為主奇妙的作為而歡喜得不得了。有一天，振慶遇見了與她同工的另一位胡弟兄，對他說：“如果在那裏沒有可傳福音的地方了，是否可以叫姐妹到郭巨來？”後來，羅大就來到了郭巨，且從此再也沒有離開。振慶為主的工作中，羅大是一直用禱告托住他的好同工。羅大的靈非常細嫩，當振慶在會中傳講主的信息時，羅大常常以眼淚響應聖靈的工作，以至振慶自己也大受感動，整個會眾的心因此被主的愛抓住。振慶在監獄和勞改農場受磨難的那些年中，羅大一直為他流淚禱告，使他在極重的苦難中，得以站住，沒有虧負主榮耀的名。

.....因他屢次使我暢快，不以我的鎖鏈為恥。

(提後 1:16)

第十章 總台山上

但知道聖靈在各城裏向我指證，說有捆鎖與患難等待我。

(徒 20:23)

郭巨的總台山，有五個小山頭，一個高過一個，好象五個台階，郭巨人因此稱它爲五台山。山上有一座石屋，據石碑記載，是明朝洪武二十年(公元 1387 年)爲“抗倭而建”的烽火台，專門爲兵士守望所用。這石屋在五台山最高的山頂上，建在中間略低窪的地方。石屋年久失修，四圍長滿了野草。石屋下的草一片倒伏，正是野獸平素躺臥之處。

這天，在這人跡罕至的荒涼石屋，正有一位身量瘦小、面帶憂患的中年人，俯伏在石屋的草地上，向天上的神痛哭禱告。他不是別人，正是胡振慶。不知過了多少時候，他才從地上站起來。太陽已漸漸下山了。從五台山向西瞭望，落日的餘輝使西邊的天空五彩繽紛，非常美麗。而從山頂向東觀看，舟山群島散臥在暮色蒼茫中。霧氣從海面上升，群島的山峰正慢慢下沉，被黑夜的昏暗所遮掩。月亮從東方向西急行，在海空相接的霧氣和雲層中時隱時現，群山也就時明時暗。

當天空完全暗下來的時候，郭巨鎮人家的燈火星點點地亮了起來，鎮上的婦人趕雞鴨時的吆喝聲和斷斷續續的犬吠聲隨風從山下傳來。振慶又一次地跪下去。風從海上刮來，荒蕪的山頂顯得更加淒慘悲哀。野草的瑟瑟聲使孤零零的石屋在暗淡的月光下如泣如訴.....。下半夜時，振慶在荒草中睡著了。這是振慶人生中的一場艱難的戰爭：是進是退，就在眼前。人畢竟穿著肉身，有誰不體貼自己、不愛惜骨肉家人呢？可是，感謝主的恩待，振慶這一夜在神面前的痛苦掙扎，猶如雅各在毗努

伊勒的經歷(參創 32:22-32)，得勝的能力再一次充滿了他。翌日，他從山上下來時，正看見太陽從海上升起的無比美景。振慶心靈中基督公義的日頭如烈火熊熊燃燒，在他這個瘦小軟弱的人身上，顯出神莫大的能力，要向抵抗基督的整個空中黑暗權勢宣戰！

當振慶變賣所有以後的第二年(1949年)，中國的政局就改變了。他還沒有出郭巨時，各種風聲就接連不斷，使他心靈上的壓力日益加重。神那永不能測透的智慧安排，正要使中國的教會遭遇烈火般的試煉，為的是帶進更大的復興。

家中的禱告已不像以往那樣可以隨意，而振慶的負擔也不能在家中的禱告得以脫下。離開他家三里多路有一條河，夜裏有人在那裏捕魚。振慶有時就在這河旁邊的棉花地裏禱告。秋夜的露水使他的頭髮和衣服幾乎濕透，但每次禱告中，神親自的同在都支撐著他面對艱難的爭戰，時時加增他心中的力量。

雖然環境越來越險惡，但振慶卻更抓緊時間去看望各地的教會。到了三山，一位弟兄告訴他：“阿哥，現在已經開始抓人了。”話剛說完，一位很有追求的姐妹就來告訴他：“弟兄啊！我昨日做了一個夢，夢見有一車白米送到我家，忽然有個人把沙子撒在上面。你今天來了，這夢與弟兄你有關嗎？”這位姐妹心中十分著急，立刻在家中捉殺了一隻雞，務必要請這位她所敬重、將要遭難的弟兄，為的是在與他尚能見面時，給他一點滋養。

振慶知道這是主已經向他顯明，捆鎖很快就要臨到他身上了。看到各地教會有那麼多軟弱的群羊正需要守望者去堅固他們，振慶的心一陣陣地緊縮。他沒有說什麼，到屋裏拿了一個墊子，就到屋後的竹園地裏，跪在地上，將臉伏在兩膝之中(參王上 18:43)，向主痛哭祈求。

黑夜的氣溫逐漸下降，約到零下六、七度。振慶的衣服上結了一層白霜。屋裏的弟兄姐妹把蓆子、棉被拿出來給他，振

慶都謝絕了。他現在只有一個心願，就是要知道神的心意。到了清晨三點鐘，主喜樂的安慰臨到了他。他如釋重負，就進到屋裏。天一亮，又照常聚會。他的手仍如沒有凍僵一般，令弟兄姐妹又驚奇、又滿得安慰。

離開三山，到了沿海，有三天的聚會。因為環境的壓力，魔鬼竭力地作工，弟兄姐妹的靈非常沉悶，振慶自己也覺得沒有力量。晚上聚會結束後，他拿了墊子，獨自走到村邊海塘¹下去禱告。一位姐妹告訴羅大說：“阿姐啊！胡弟兄拿了墊子，不知哪裏去了？”羅大知道，弟兄這是又去室外禱告了。那一位姐妹說完話，就要脫衣睡覺。羅大問她：“姐妹啊！我們的弟兄在外面寒冷中禱告，你能睡嗎？”後來那姐妹就與羅大兩人跪在地上，流著淚禱告。

第二天，聖靈又一次充滿他們，使弟兄姐妹忘記一切的懼怕，信心大得堅固。聚會結束了，振慶站起來說：“弟兄姐妹，地上沒有機會再見面了，我們天上再會吧！”他自己也不知道為什麼要這樣說，後來才明白，這是聖靈親自為他嘆息所說的話，因為會中許多年老的人，在振慶被囚以後，在地上果然再也見不到了。

振慶離別沿海，到了永豐。有幾位弟兄姐妹在一起談話。振慶不能坐下，就從前房走入後房，心靈中響起了一首詩歌：

……

死於神旨絕非空。
把我身體和靈魂，
全然獻給我主用！

因為心中激動，他無法安靜下來。羅大忽然從外屋進來，脫口說道：“阿弟，要禱告！要禱告啊！”說完，有四、五個人就跪下來，聖靈大大地感動他們，以致他們嚎啕大哭。這次的大哭，好象在給振慶這位屬靈戰士上戰場廝殺前送行一般。這些

¹ 沿海地方防禦海潮的堤。

事在當時沒有人清楚知道，到後來才明白了。

主日到了，振慶就在永豐帶領聚會。下午的敬拜結束後，他說了一句：

“弟兄姐妹，起來！我們走吧，賣我的人近了。”

話音未落，一隻腳踏進門來，原來是“三自教會”的負責人、稱爲“弟兄”的張主席。他帶著一個人，正從門口進來。這人要迎合世界，不顧教會聖潔，後來卻在生活上顯出他的本相來。振慶很客氣地拿凳子給他。他坐下後，振慶問道：“你們到這裏來，有什麼事嗎？”張說：“請你加入我們的組織！”²

振慶說：“我不會去！”說完，隨口說了一句經文：“豈不知與世俗爲友就是與神爲敵嗎？”(雅 4:4)張聽了後，點點頭，不再說什麼，起身就走了。振慶送他們到門口，卻沒有想到禍患就從這裏開始！

神啊！祢曾試驗我們，熬煉我們，如熬煉銀子一樣。祢使我們進入網羅，把重擔放在我們的身上。

(詩 66:10-11)

胡振慶分享點滴

我從前被告，都是牧師、傳道人，甚至我的兄弟也告我。這就是猶太人。

有一位弟兄向我認罪：“我不應該用指頭蓋印，把你告到上面去。”

² 指“三自革新”。“三自教會”實在是一個屬世的組織。他們以人爲頭，不以基督爲頭。他們尊重人的話過於神的話(聖經)。

我們遵守忍耐的道，吃小苦。如果不肯吃，將來吃大苦。有的，要加給他；沒有的，連他所有的也要奪去。

第十一章 第一次被囚

.....有火發現；這火要試驗各人的工程怎樣。

(林前 3:13)

十九世紀海外來華傳道達到高潮。二十世紀初興起的復興，又使中國教會有了一定程度的增長。但基督徒人數與全國人口相比，還是少得可憐。“一粒麥子不落在地裏死了，仍舊是一粒；若是死了，就結出許多子粒來”(約 12:24)。世人要興旺，就要活得好、活得發達。但神的教會和聖徒要得到屬靈的復興，卻一定要經過死，因為“若不死就不能生”(林前 15:36)。基督徒蒙主教導，要“愛你們的仇敵，為那逼迫你們的禱告”(太 5:44)。因為一切臨到我們的事，都是經過神的許可，有神美好的安排。神藉著試煉，使忠心愛主的人得到操練，日益成聖而成為得勝者，同時使那存心不正的人顯明出來。神的建造一定要金銀寶石；祂不要任何偽裝的和外表的。因此，中國的基督徒沒有對逼迫他們的人懷恨在心，因為那些人只不過是神所使用的工具。在這些浩劫中，受損失最嚴重的，莫過於經不起試煉、紛紛向艱難屈膝的基督徒。讓人難以理解的是，這些政治運動被後來的政府所糾正，但當時給教會製造難處的那些弟兄們，卻不想“糾正”他們從前的態度——他們比政府更“左”¹。

1955年7月，振慶所在縣的基督教“三自革新”會議在一個大禮拜堂舉行了。全縣二十多處的長老、牧師、執事聚在一處。會議的主要目的是要他們彼此揭發各人的罪行，但矛頭卻

¹ 指在共產黨眼中看作是進步的、革命的。

明顯指向胡振慶，因為那位在聚會中要他參加“三自”組織的“弟兄”，已將振慶不肯參加的事報告了上級。在那偏激的日子裏，許多人被迫寫控告振慶的話，條子越疊越厚。有的控告他不參加“三自”組織，有的因無事可寫，就寫他有男女的事。用什麼作根據呢？有了！就寫他以幫助寡婦為名，如何如何……。

有一位弟兄要證明自己對上級的忠誠，就走到一位寡婦江姐妹面前，因為振慶和弟兄們曾經幫她家幹過活。這位邀功心切的人以為，只要她起來控告振慶，“條件”或“證據”自然充足。於是問她說：“你寫了檢舉信沒有？”江姐妹回答說：“我看胡弟兄沒有不好的地方，沒有啥可寫的。”這位弟兄趕緊就去報告政府，說江某是包庇胡振慶的。為此，這位貧窮的寡婦江姐妹，被判刑坐牢五年。只可惜這位出賣弟兄和姐妹的人，也沒有能得到世界的好處：他不僅被戴上“壞分子”的帽子，自己的家中也不得安寧。因為他貪婪，眾信徒都厭惡他。

振慶回到家中，想到即將離開親愛的妻子和孩子們，心頭的壓力十分沉重。但他不知苦難會到什麼程度，也不願讓妻子擔憂，就沒有把開會時的情形告訴她。一天晚上，振慶實在感到壓抑，便對妻子說：“愛啊！近幾天我心中難受，真不知為什麼？”妻子對他說：“是啊，家裏有那麼多孩子，應當為他們打算啦！”振慶知道她所說的和他心裏所想的根本是兩回事，好像一個在天、一個在地一般。

振慶又拿起一個他常在禱告中使用的墊子，向離家幾里路的茅洋崗山走去。他一步一步向山上爬。山上有一座庵堂，他繞過去再向山上走，來到一處僻靜無人的岩石下，跪下禱告，直到天亮。第二天，他再向山上走，直到山頂，站著禱告。他先面向東方，為柴橋、大碶地區的各教會禱告；再面向西方，為五鄉、寧波東鄉等地的教會禱告：

“主啊！求你紀念這些教會，紀念弟兄姐妹，紀念罪人的

靈魂。主啊！求祢牧養他們。……”

從山上下來，他的負擔脫去了，心中又無比平靜，準備為主獻上一生。他相信主與他同在，並且也悅納了他的禱告。

第二天，一班人馬來到徐家洋，因為振慶的家已經搬到這裏來了。這些人徑直往他家而來，前面是一個身量高大的復員軍人，後面跟著全副武裝的公安人員。那陣勢把孩子們嚇得大哭起來。振慶還不知道這是來逮捕他的，還拿出凳子請他們坐。公安人員沒有坐，威嚴地拿出一張紙，問他說：“你叫胡振慶嗎？”振慶答：“是的。”那人厲聲宣佈：“我們奉上級的命令，前來逮捕你！要你簽字。”

振慶就依從了。那復員軍人拿出一根牛耕田用的犁索，將他反綁起來。這個身材高大的人，用力把綁索拉得很緊，使振慶的頭很快垂下去。他額上的汗大滴大滴地流下來。宇光這時 12 歲，剛從外面回來，一看見父親被綁得如此痛苦，不禁嚇得渾身發抖。

一位公安人員抓著振慶的綁索在旁看守，其餘的人就進屋抄家。他們只抄出了聖經和一些日記之類的紙張，別的一無所有。公安人員問振慶說：“這是你的嗎？”然後把振慶鬆了綁，讓他簽了字，又把他綁上。這次綁得要鬆些，否則，在剛才那樣極重的捆綁下，振慶可能就活不成了²。這是振慶第一次被五花大綁。以後，在他的一生中，還不知有多少次這樣的捆綁，也不知要為這捆綁受多少的苦。

這是一次“肅反運動”³。在鎮海被抓的約有二百多人。振慶是最先被捕的人。第二天有更多的人被抓來，他們夜裏就躺在石板上。許多人是在田裏勞動時被捉的，腳也來不及洗就被

² 綁得太緊，血液難流通，時間久了，人就會殘廢。

³ 1955 年 7 月左右起開展的“肅清反革命運動”。北京的王明道老弟兄就是於 1955 年 8 月 7 日被捕的。不少信徒因為尊主為大，拒絕參加“三自”而被判為“反革命分子”，有坐監的，有流放勞動改造的，也有殉道的。

帶走了，以至他們赤著的腳上都是泥巴。又過了一天，衆人就被解到鎮海去。

一到達看守所，神的話就臨到振慶：“父親，燔祭的羊羔在哪裏呢？”(創 22:7)振慶並不理解這是什麼意思，還幻想著被關的日子不會太長，因他實在想不出自己到底犯了什麼罪。過了一個多月，看守所所長叫他去把飯錢拿來，他還以為就要回家了。豈知這樣一關，就是幾十年。

從 37 歲到 62 歲，中間雖有幾年(1957-1958,1969-1973)稍得釋放，但日子也不好過。1956 年 5 月 1 日，鎮海法庭判胡振慶下列罪狀：

- 一、破壞三自革新；
- 二、私立家庭聚會；
- 三、貪污財物。[因他的聚會處有兩條小凳、一塊小黑板、一架破舊的風琴，都是基督徒公會被炸彈炸壞後，他自己修理好拿來公用的，其它再也沒有可以被指證為貪污的東西了。]

法庭宣讀判決書：“判處胡振慶有期徒刑七年，解往內蒙古服刑。”

神的話又臨到他：“服在神大能的手下，到了時候祂必叫你們升高”(彼前 5:6)。

判決後一個月，一位工作人員對他說：“胡振慶，我們跟你講明，你的事有出入，你可以去上訴。”振慶答道：“不用了。時候過了，神已經為我安排好了。上訴沒有意思了！”那人說：“你可以去上訴！”振慶被這人力勸，就寫了一張上訴書，總共只有四十來個字，令那人驚奇不已。其實振慶對此並不抱希望，因他深信一切都在神的手中。

上訴書的大意是：

- 一、我與“三自”主席只有一次和善的談話。我沒有任何反對國家和“三自”的言論；

- 二、我們聚會是按照聖經的，歷來都是如此；

三、聚會中的用俱，是我自己花錢做的，沒有一樣東西是我貪污來的。

這份簡短的上訴，不知是否有任何作用。以後，振慶還是被解往遙遠的內蒙古，走神爲他所預定的道路。

因我所遭遇的是出於祢，我就默然不語。(詩 39:9)

胡振慶詩歌選

誰以神旨爲樂

爲不參加屬世的宗教組織(“三自”)而作。有人雖明知不當參加，卻因怕環境(指逼迫)，違心向世界屈膝。胡老卻以神旨爲首要，因著敢得罪人，不敢得罪神，而走上十架窄路。約在 1955 年間寫下此詩，以勸勉弟兄姐妹.....

誰以神旨爲樂，甘背苦架，
雖然身處逆境，仍然聽命。
鐵鏈鍍上黃金，昔日羔羊腳蹤，
敵再無法可施，獨尊我主。

我衆作主替代，貪安豈敢。
不願背起十架，怎配被選。
十架是神命定，惟神旨意當遵，
歡迎十架到底，擁抱上前。

誰不歡迎十架，即不歡神，
平安之中爲神，有誰不能？
但是奇妙之主，卻選上那十架，
因惟受苦十架，把我贖回。

跟隨、跟隨

這首詩歌是振慶弟兄走十字架苦路之前，被聖靈感動而寫：一生願意跟隨主，如路得那樣：“你無論往哪裏去，我都要跟隨你。”他向主表達心願，如貧窮山、眼淚壘、饑餓嶺，艱苦牢及最後斷頭臺。但主悅納了他的心願，使他親歷過一站站的苦路程，特別經過三次苦牢，經歷了多少苦難歲月。經過了死蔭幽谷。但最後一站斷頭臺主沒有叫他經歷，如同亞伯拉罕獻以撒：主吩咐，我順從，把以撒從祭壇帶回來。但神已經看見了他的心願：他沒有留下自己不獻給神，為主全心獻上，也為後代兒女留下榜樣和美好腳蹤……

跟隨、跟隨，我願跟隨耶穌，
不論到何地方，我願跟隨主。
跟隨、跟隨，我願跟隨耶穌，
只望耶穌引導，我願跟隨主。

跟隨、跟隨，我願跟隨耶穌，
不論到貧窮山，我願跟隨主。
跟隨、跟隨，我願跟隨耶穌，
只望耶穌引導，願過貧窮山。

跟隨、跟隨，我願跟隨耶穌，
不論到眼淚壘，我願跟隨主。
跟隨、跟隨，我願跟隨耶穌，
只望耶穌引導，願過眼淚壘。

跟隨、跟隨，我願跟隨耶穌，
不論到饑餓嶺，我願跟隨主。
跟隨、跟隨，我願跟隨耶穌，
只望耶穌引導，願過饑餓嶺。

跟隨、跟隨，我願跟隨耶穌，
不論到艱苦牢，我願跟隨主。

跟隨、跟隨，我願跟隨耶穌，
只望耶穌引導，願過艱苦牢。

跟隨、跟隨，我願跟隨耶穌，
不論到斷頭臺，我願跟隨主。

跟隨、跟隨，我願跟隨耶穌，
只望耶穌引導，我路早走完。

第十二章 艱難旅程

主向我說：“你去吧！我要差你遠遠地往外邦人那裏去。”(徒 22:21)

振慶和被判刑的犯人一同從鎮海押解起行，到了寧波火車站，乘火車到臨平，就是浙江省第一監獄。這裏約有兩萬多名犯人，電網與鐵絲網把監獄團團圍住，大圍牆裏又有小圍牆，監房都有編號，建造得非常嚴密。進入這裏，給人一個清楚的感覺，就是：“你是一個失去自由的人。”

振慶第一次領受這鐵窗滋味，心中有說不出的孤獨。他想念妻子和孩子，不知他們現在如何；更想念教會中的弟兄姐妹們，不知他們在怎樣過屬靈的生活。他現在唯一的安慰，就是深信主是永活的，祂坐在全能的寶座上，統管萬有。他相信神必永遠與自己同在，也與他的家人和弟兄姐妹們同在。

有許多犯人被判無期徒刑，被派到採石場幹敲碎石子的工作。

在臨平暫住沒有多少天，一日傍晚，約有兩千多名犯人被召集到一塊大場地中。管教人員叫他們把東西全都帶齊，放在各人身邊，然後管教人員走過來，用腳踢犯人的包。凡踢出去的，都不准帶。犯人們只是木然坐著，等候發落。不一會兒，一位領導模樣的人站在一個用石塊堆成的高台上，用普通話宣佈說：

“犯人們都聽著：政府已經決定，要把你們這些犯人送到內蒙古去，以加快你們的改造。現在準備出發。排好隊伍，路上不許說話。只許你們老老實實，不許你們亂說亂動。若有任何不服從命令的行動，必將從嚴懲處！”

隊長的話還未說完，兩千多人已低低地嗚咽哭泣起來。每人的頭都垂得很低很低。這些犯人中，有很多是受運動衝擊而一夜被打倒的政治犯¹；也有許多面容白晰、雙手細嫩的知識分子。他們將離開溫暖的家鄉，到他們從未想到過的那遙遠的內蒙古去，怎能不哭泣難受呢？在這一片悲嘆的痛苦聲中，振慶心靈中又一次清楚地響起去年主向他說的話：“我要差你遠遠地往外邦人那裏去。”

在他旁邊的幾個犯人已經注意到，這位身材瘦小的犯人，與眾不同。他高抬著頭，面露微笑。令他們驚奇的是，他不象是去內蒙古服刑，倒象是去做官、享樂一般。有人懷疑他是不是傷心過度，精神錯亂了！他們怎能知道，這位基督的僕人和他們截然不同——他們受苦，或因爭名奪利而被人暗算，或因政治不測而受人誣陷，或因肉體放蕩而違法犯罪；而他卻是為義受苦，並在受苦之前，主已預先告訴他了。

許多到內蒙古去看管犯人的看守人員，也是為命令所迫，他們豈願離開溫暖的南方？勞改農場的基層幹部，多為原國民黨的低級“芝麻綠豆官”，如普通國民黨員、政府科員、軍隊班長、警察等。這批人人數太多。按政策，他們劃不上“歷史反革命”，就被派去當勞改農場的幹部，不去不行。

但振慶卻是為神所命，甘心樂意地去為主作美好的見證。神與他同在，他們怎能知道他內心喜樂的秘密呢？

在這暫住的幾天中，另一件令振慶歡喜的事，就是他遇見了兩位同遭患難的弟兄，他們是因為寫信規勸“三自革新”組織的領導胡某而被捕的。小胡弟兄被判 10 年，朱弟兄初被判刑 12 年，後來因在獄中傳福音而被加刑，因此在勞改場和“留

¹ 這種事在歷次政治運動中是經常發生的。在運動高峰中，一些人被叫去開會，就被突然宣布他們所犯(莫須有)的罪狀，被立即關押起來，不准回家，任其家人空等到天亮。有時，甚至過了好幾天，官方才通知家人送衣服、被褥等日用品給他們。

場”前後一共 30 年²。

小胡弟兄判刑時才 23 歲，剛結婚不久。他的妻子只有 21 歲，是位很有技術的產科醫生。丈夫判刑後，別人都勸她改嫁，她卻沒有動搖。單位因而剝奪了她產科的工作，叫她去做繁重的苦工。她在白天含羞忍辱，到了晚上，孤單一人，每夜的淚水幾乎把枕頭濕透。

朱弟兄是個針灸醫生。因他常為犯人醫病，使隊長減少了許多麻煩，所以隊長很看重他，特許他在監房跪著禱告。朱弟兄從勞改營釋放後，專門作了一首對聯：

耶穌領我		
風		山
風		山
雨		水
雨		水
三		六
十		千
年		里

兩千多名犯人從臨平監獄的後門出發，到火車站去，時間已是後半夜。這天夜里，月亮很暗，只有看守們的電筒在一閃一閃地發亮。一路上是三步一崗、五步一哨。監守人員全副武裝，氣氛緊張。犯人們默默地走路，誰也不敢說話。振慶緊緊地跟在他們身後。忽聽前邊有人喊了一聲：“啊！我的背包帶

² 很多六、七十年代內刑滿的人，政府仍不准他們回家，命令他們留場繼續改造，稱為“場員”，即“留場”。若要爭取到“農場職員”的身份，則尚須努力。在名義上，“農場職員”已是公民，可以有正式工資，但一般情況下仍不得離場回家(尤其家在大城市的)。直到 1978 年改革開放之後，這種情況才逐漸改變。

斷了！”接著“啪”地一聲，背包掉在了地上。看守嚴厲地說：“快走！不許撿！”隊伍又不停步地向前走去。

這是一輛裝貨的火車。犯人們都走進去，在車廂的地板上席地而坐。天剛亮時，火車就向北開動了，這是一次痛苦的旅行。因為火車不能多帶糧食，所以每天早晨八點鐘，每個犯人才發到一小碗碎餅乾末，只有到車站停車時，才可以分到半杯涼水。因為水實在太少，餅乾沫難以下咽，加上車內通風不足，人的內火起來，大多數犯人都流了鼻血。四天四夜擠在一起；由於個別人身上帶來的虱子很快傳開，每個人的身上都長滿了虱子，渾身奇癢難忍。

四圍雖然充滿了悲哀的聲音，但振慶卻不斷地禱告、默想，因他知道在他將去的地方，繁重的勞動、嚴密的看守正等待著他。急難還沒有臨到前，他已經過許多次的禁食，現在身體雖然軟弱，卻不覺得十分難受。

那些沒有受過禁食“訓練”的人，在這悶罐似的貨車廂裏，受著乾渴、飢餓、窒息、惡臭和虱子侵襲的煎熬，自然是苦不堪言。其實，更大的痛苦還在後頭呢！

靠祢有力量，心中想往錫安大道的，這人便為有福。他們經過流淚谷，叫這谷變為泉源之地。(詩 84:5-6)

神是我堅固的保障，祂引導完全人行祂的路。(撒下 22:33)

胡振慶分享點滴

我從前在杭州第一監獄遇到一位杭州的弟兄，.....[他從前]大學差幾個月[畢業]就不讀了，[被送]到內蒙古去勞改十年。我一見面，就對他說：“我們現在一同蒙差遣。”他的妻子本是婦產科醫師，後來也一同背十字架，被勞改，搞鐵沙，幹最重

的活。

第十三章 遠遠之地

我差你到他們那裏去，要叫他們的眼睛得開，從黑暗中歸向光明，從撒但權下歸向神。(徒 26:18)

經過四天四夜的痛苦行程，終於挨到押送的終點站——內蒙古呼和浩特火車站。犯人們下了車，往勞改營走去，沿路又是三步一崗、五步一哨。走了約半個多小時，來到一個工廠，大門上寫著：

第二十二改造大隊 新生磚瓦廠

這個大隊有七千名犯人。時值西北大建設，犯人的工作就是製磚。到改造現場的第一件事，就是加緊搭住房。先用樹木搭好架子，上面用木條鋪好，再把用腳踩爛的泥抹在上面，這就是住房了。沒有床和蓆子，地上用小米稈、玉米稈一鋪，就算作床鋪了。犯人們一排排地睡進去。西北許多地方刮風的時候，塵土飛揚，地上、棉被上落下厚厚的一層，用手可捧。犯人太多，便桶又少，因此糞水橫流。要去方便，腳都會陷下去。犯人們白天工作勞累，天氣又冷，爲了要多睡一會，滿是污泥的雙腳只得往棉被裏鑽。

從臨平出發時，每人發到五斤重的一件棉衣和一件背心，此外再無別的御寒之物了，所以大家感覺非常冷。這裏最冷時達攝氏零下 40 多度，在棉被上呼一口氣，立即結成冰；呼出的氣會形成極細的冰花。從廚房出去，衣服上的水氣立即結冰變硬；剛打來想洗澡的水，可以看見臉盆中的水很快凝結成冰，在盆中像小山一樣突起來。整個冬天無法洗衣服。對在南方生活慣了的人來說，這種寒冷自然是苦不堪言。耕牛在幹活時還

披著棉被，但勞改營的牆上卻書寫著“此地無冬天！”的口號。

過了五月初五，冰雪開始融化。泥抹的屋頂上，人們在冬天呼出的氣所結的冰就開始融化、滴落下來。棉被又一次被弄濕。夏天的雨水很少，只有靠引地下水使用。

內蒙古人以畜牧為主。這裏的草場上有牛、馬、羊、駱駝。牧民們在夏天割草，曬乾後收藏，冬天給牲畜吃。振慶到時，這裏還沒有回教徒，所以他們把牛肉、羊肉及狗肉之類¹用火烤了，放在口袋裏，隨時食用。這些肉也就當作他們的主要食糧了，所以他們穿的棉大衣很油亮，因為吃肉時無法洗手，就擦在衣襟上。

振慶從來沒有經歷過這樣的寒冷，手腳常常發麻，不聽使喚；全身常似水澆一般地寒冷。在這樣的冰天雪地裏，有時還得出去勞動。戴著的口罩結了冰，如瓦片一般。有時凍得全身僵硬，寧可躺下去，永不起來，強如勉強活著，受這樣的痛苦。但主是他的力量“我差你遠遠地到外邦人那裏去”的呼召，是他今天受苦的印證。所以，聖靈的喜樂一直充滿著他，心頭的溫暖時常勝過這外面來的寒冷。

有個從浙江定海來的犯人，叫徐仲慶。他是個地主，被判刑六年。以前，他著實錯過了一次蒙恩得救的好機會，因為曾經有傳道人在他家住過一個月，他弟弟就在那時相信了救主耶穌，而他卻為著土地、產業，沒有時間為靈魂的永生接受福音。現在，他的土地、產業被充公，他本人還身受監獄、寒冷的苦痛。振慶時常向他傳福音，他卻不肯信。在這樣的苦難中，他實在忍受不下去了。在一個大雪紛飛的日子，犯人們用凍得僵硬的手仍然在場上工作，終於等到收工了。徐仲慶仰天長嘆：“今生今世做次人，為何做得這麼苦啊？”

他來到振慶這裏，問他說：“老胡啊！我判了這六年刑，

¹ 回教徒是不吃狗肉之類的。

在這生不如死的地方，怎麼辦呢？你爲什麼一點也不著急啊？”

振慶說：“判六年不好嗎？作犯人有什麼不好呢？對一個爲耶穌受苦的基督徒來說，這是人生最美麗的一頁。比方說，人的眼睛，光有眼白很難看，一定也要有眼黑(眼珠)才行²；又比方，大腳瘋也不正常，該小的地方要小，該大的地方要大。”

簡單的幾句話，摸著了仲慶的心。他雖然當時沒有表示相信耶穌，但“這是人生最美麗的一頁”這句話，卻無論如何不能忘記。他回想自己從前不肯接受耶穌，一心要添置土地，加增產業，卻沒有想到竟因此被劃成地主，受這麼大的罪。倘若沒有今天這些苦難，他一直忙忙碌碌地經營，哪會有什麼功夫去思想靈魂的事？現在身陷囹圄，忍受寒冷苦痛的生活，還不知前途凶吉如何。啊，人生啊！你竟給我今天如此美麗的一頁，讓我重新正視人生的現實，思想人生的意義，評估人生的價值。他終於蒙聖靈的光照，實實在在地接受了這一位爲他捨命釘十字架的主耶穌。

他接受主耶穌後，做了一個夢，看見一棵桃樹，上面結滿了鮮紅的果子。他因飢餓，急不能耐，就摘下一顆，一口咬去，裏面都是香得不可言狀的精肉，口中甘甜無比。一覺醒來，主溫暖的同在，使他眼中滿含感恩的淚水。主似乎在向他說：“孩子啊！這就是你人生最美麗的一頁，因我已經收納你，爲你預備了沒有眼淚的天家！”從此，這位徐仲慶再也沒有憂愁嘆息。主的同在佔據了他的全人。無論寒冷、艱難，他的臉上始終平靜、安穩，令旁人異常驚奇。

仲慶蒙恩以後，對振慶如像對父親般親愛，雖然他們的年歲幾乎相仿。不多幾日，他們都好像有種預感：他們在一起的日子不多了。一個夜間，他將頭靠在振慶的胸前，臉對臉地望

² 眼白比喻生活平靜，眼黑(眼珠)比喻艱難。

著他，象孩子依偎在母親懷中一般。過了一會兒，仲慶說：“哥哥，你有那麼多的兒子，能給我一個嗎？”過了一會兒，他又說：“等我有一天出去了，一定忠忠心地愛耶穌！”

第二天，隊長進了他們的監房，威嚴地說：“徐仲慶！拿起你的東西，跟我走！”仲慶的眼淚立刻流了下來。他一邊收拾東西，一邊哭泣，因為他知道，這一次分手，再見面就不可能了。當他正要動身時，忽然忍不住嚎啕大哭起來。他拉著振慶的手，哭得快要昏過去。隊長好像也受了感動，不知道這兩個犯人竟有如此深厚的情誼。過了一會兒，隊長在他背後一推說：“走吧！”

這一次分別後，仲慶和振慶再沒有見過面。不知仲慶在以後的運動中，是喪了命還是仍活著。總之，他已經明白了什麼是人生最美麗的一頁；他也活在救主耶穌的安慰和同在的美麗之中。

主知道振慶所處的環境，祂好像很有步驟地要振慶救那些痛苦的人。一位從廣東來的青年犯人，只有二十多歲，因血氣衝動，說了些對政府不利的話³，被判刑十年。他因灰心，對自己完全絕望。在內蒙古這個寒冷、痛苦的地方，他再也不想活下去，幾次有意向有武裝警察看守的監獄大門衝去，目的是要他們將他打死。看守們因他幾次鬧事，很不耐煩，就將他銬住毒打，甚至打得他昏死過去⁴。經過幾次這樣的折騰，他的精神明顯地崩潰，在幹活時常常站著發呆。看守和犯人們起初還氣惱他，後來乾脆就沒人理睬他了。

在這位青年快要進入死亡邊緣的危險時刻，振慶在無人注意的時候，靠近他，悄悄地向他講說天上的父神和主耶穌愛的信息。這位青年聽著聽著，眼淚大顆大顆地掉下來。未了，他

³ 稱為“牢騷怪話”或“反動言論”。

⁴ 儘管上級有規定，幹部不可以打犯人，但違規的事或變相打人(例如指使犯人打犯人的事，仍時有發生。

和振慶跪在地上，向主耶穌悔改，接受了主的救恩⁵。從這之後，他不想去死了，也不再呆呆地獨自苦想，幹活也甘心樂意了。

振慶從這些救人的工作中得到莫大的喜樂，他知道父神差他到這裏來，有何等的美意！這些在地獄門口徘徊的可憐罪人，父神是何等地愛憐他們哪！

一次，他看見草原上的駱駝馱著重物，在主人的引導下任勞任怨地向前行走。他忽然被聖靈感動，隨口吟詩一首：

捏住我小手不放，背我騎行經沙漠(參出 19:4)；
使我夜間詩歌唱，領我到生命泉旁。
懇求賜每日恩典，爲義受苦絕怨言！

凡是振慶所能靠近的人，他總是將主的愛告訴他們。他們中間有信的，也有不信的。似乎到了再也沒有人肯接受他所傳的福音的時候，神定規的安排又一次來到。

振慶來內蒙古第二年的三月，他的一份改判書下來了。上面寫著：“撤銷原判，釋放回家。”隊長來向他宣佈這個消息，然後問他：“你要不要留場？”他答：“我有家，要回去。”但隊長走後，振慶心中就翻騰起來，一夜不能睡覺。“主啊！祢不是差我到這裏來的嗎？”主卻沒有回音。

第二天，他就把日用品留給廣東的青年朋友；結果，又是一場難解難分的哀哭。振慶後來再也沒見到他。分手後，振慶就去買了開往杭州的車票。上車的時間快到了，他卻又覺得不平安，就走到退票處，可售票員說：“車快開了，不能退票！”無奈，振慶只得蹣跚著上了車，因他的心靈好像一直在告訴他，他的苦難還沒有完。後來的事實證明，苦難確實還沒有過去，只因有一位姐妹在向神痛哭哀求，神才叫他暫時回

⁵ 在勞改營傳福音乃是“反改造行爲”，亦屬“反革命活動”，一旦被發現，要受嚴重處分。

來。

振慶坐在回家的火車上，窗外急閃而去的江山河川，似一幅幅圖畫從眼前消失。回想當初從這條鐵路往內蒙古去的時候，乾渴飢餓的艱難景象又一次浮現在他眼前。他想念在內蒙古勞改營那些已經接受主耶穌救恩的弟兄們，不知他們的前途如何，只有在心中默默地為他們禱告。

到了杭州，在省公安廳報到時，他說：“國家工作人員，請讓我再回內蒙古去吧！”那位身穿制服、態度嚴肅的工作人員非常驚訝地看了他一會，說：“你這是什麼意思？別人還是求之不得呢。叫你回去？你不想家嗎？”振慶答道：“我是為耶穌坐牢的。耶穌好像還要我坐下去呢！”那人又看了他一會兒，拿起一張紙，填上一些文字，蓋上章，然後以和善的語氣對他說：“快去吧！到本縣公安局去報到，不要再說什麼了。”

回到家中，振慶第一句話就說：“愛啊！耶穌不要我！”妻子趕快接過他簡單的行李，說：“啊！弟兄啊！不會，不會的！耶穌不會丟棄你的。”

雖然妻子給他安慰的話，但振慶心靈的負擔仍不能放下。因著主苦難十字架的吸引，他無心與妻子、家人傾談離別的思念和內蒙古寒冷的痛苦，就拿起禱告墊子，要兒子宇光和他到屋後竹林裏去禱告。宇光只有十四歲，到半夜時就回屋去了，他父親卻一整夜在神前禱告、求問：為何主使他提前回來？

當妻子清瘦的臉上顯出笑容時，振慶忽然想起在他遭難的時候曾向妻子說過的話。主實在是應允了他的願望，使他在內蒙古那遠遠之地沒有“空跑”、“徒勞”（參腓 2:16）。

那帶種流淚出去的，必要歡歡樂樂地帶禾捆回來。（詩 126:6）

第十四章 第二次被囚

祂垂聽窮人的禱告，並不藐視他們的祈求。(詩 102:17)

自從振慶弟兄入獄後，他的屬靈同伴——邵羅大姐妹，一直忠心地堅守教會的純正立場，而這時的教會在無神論的重壓下，已經奄奄一息，行將徹底關門。多數傳道人爲了保全自己，就與世界聯合¹，教會已極度荒涼。羅大姐妹雖然到處奔波，又奮力禱告，得到的回報卻只是許多的冷面和無情。萬般無奈之下，她唯一的希望是請振慶回來，也許能挽回一些弟兄姐妹的心。

她流淚哀哭地祈求：“主啊！祢讓我那苦難的弟弟回來吧！主啊！哪怕只是見一面也好。”主聽了她的禱告，振慶就被奇妙地釋放回家。這就是他爲什麼感到苦難還沒有完、負擔還沒有放下的緣故。

振慶在家住了五、六天，就到三山去看望這位他所敬重的姐妹。因爲當時的政治氣氛仍然十分緊張，他心中不免憂慮。當他爬上三山嶺的時候，主給了他一句話：“國中太平，沒有爭戰”(書 11:23)，給他帶來莫大的安慰。

羅大姐妹多年爲福音奔波，爲教會勞碌，加上教會正處在重壓之下，所以她的身心受了很大的損害。振慶到了她家，進入門內，上前叫了一聲：“阿姐啊！我回來了！”她一句話也

¹ 指參加“三自教會”。1955年下半年，胡振慶、王明道先後被捕。政治壓力隨著1956年基督教界的“肅反運動”達到高潮而加劇。此時(1957年)弟兄姐妹有的冷淡，有的加入了“三自”，有的則退回到自己的家庭，單獨和主交通，還有的放棄了信仰。只有極少數彼此熟悉又同心的肢體還能偶爾見面、短暫交通。

說不出來，淚水像驟雨後的溪水，從她深陷的眼眶裏嘩嘩地流下來。她驚異主竟垂聽了她的禱告。到這時，振慶才知道，自己能回來，是她禱告的結果。

在振慶第二次被囚回來的幾年後，羅大雖然已經眼瞎，還是被捕判刑二年，罪名是不肯加入“三自”組織。當振慶第三次入獄後，她刑滿釋放回來不久，因在獄中身心衰殘和為教會極度憂慮，離開了人世，到她所心愛的主那裏去了。

振慶趕快再到郭巨去看望姓劉的弟兄，因為知道他已經重病在身。這位劉弟兄在環境的試煉面前站立不住，加入了“三自教會”²。從前，振慶剛剛蒙恩時，曾與劉弟兄、羅大姐妹三人有過令振慶終生難忘的聚會。那次聚會，劉弟兄講〈創世記〉二章 25 節的經文：“當時夫妻兩人，赤身露體，並不羞恥。”這一節經文在那一天發出奇妙的亮光，給振慶在後來的一切羞辱和痛苦面前以莫大的力量因為是與主耶穌基督在一起“赤身露體”蒙羞，就不覺得羞恥。當劉弟兄還未失敗時，有一次，振慶在他苦難中去看望他，問他：“弟兄，你對苦難如何認識？”劉弟兄回答說：“母親啊！苦難是我母親。”當時，他的心志非常寶貴。可是現在呢？

如今，這位曾被主所重用的弟兄，卻因為懼怕困難，向環境屈服了，將神的教會出賣給了世界。振慶經過內蒙古那樣痛苦的生活，心中平安，且有說不出的喜樂。當他進入房間時，正聽見劉弟兄在懇求他的兒媳婦，叫她拿縫衣針劃破他的身體，因他全身腫脹，皮膚如石頭般堅硬。媳婦站在床邊，眼看著她受苦的公公，兩眼噙滿淚水，垂著雙手，一籌莫展。振慶進去，叫了他一聲。劉弟兄可能因為痛苦太深或者良心有愧，臉上的表情麻木，仿佛二人從未分開過一般。豈知振慶被某些弟兄們“檢舉揭發”後，已經判過刑、坐過牢，並剛從寒冷的

² 這種情況相當普遍。有的因為害怕而被迫加入“三自”；有的甚至落到賣主賣友；也有的錯誤地認為不加入“三自”就不能傳福音，等等。

大西北回來呢！

劉弟兄望著振慶，忽然大叫起來：“神啊！約旦河爲何這樣難渡呢？神啊！祢的審判義哉、誠哉！”振慶默默地站在他的床前，心靈深處好像一片空白，竟想不出該說什麼話才好。他只得找了一處地方，跪在地上爲病人切切地禱告。然後，聖靈又引導他爲郭巨的教會禱告，這樣足有半天。

就在振慶來看望他、爲他禱告後不久，劉弟兄去世了。因爲發生在半夜，竟無人看見。這樣的一位弟兄走得那樣淒慘，令振慶思緒萬千。神好像是特意叫振慶回來，給他在屬靈生命方面，上一堂有益於他一生的功課，使他明白，自己今日的站住，全在於主的憐憫，也看見爲主受苦是何等上算、值得！

這次的釋放後，另一件可紀念的事，就是他兒子宇光的得救。羅大因爲眼睛完全瞎了，就被接到振慶家中。一天，她叫住了振慶，問他：“你兒子這樣愛唱‘蓮花落’³，還像是神的兒女嗎？”振慶一聽，心頭一驚，慚愧自己一直只顧外面的工作，竟忽略了對子女的屬靈教導。他急忙和兒子一同跪下，自己先向主痛哭認罪。宇光跪在一旁，在羅大老姐妹和父親的哭聲中，蒙聖靈大大地光照，起來向主承認自己的罪孽，並表示悔改。主的生命進入他的裏面，他重生得救了。如果宇光沒有得救，振慶以後在監獄的生活中不知還要增加多少痛苦呢！

振慶最小的女兒也在他這次短暫的自由中生下來了。振慶常常說：“主給我一兩黃連，卻給我十斤蜜糖，因祂總是把甘甜給我。”因此，女兒取名“蜜”，即胡蜜。

振慶在大陸各處看望之後，就往海島去，堅固那些還有心願意跟從主的信徒們。令振慶傷心的是，許多在平安時期傳過道的牧人，現在多已後退，反而是那些從前沒有一點名聲的信徒，仍在持守主的道。

一個主日的早晨，振慶向新碼頭的一處家庭聚會走去。剛

³ 流行於浙江的屬世曲調。

走到一半，心靈深處一個聲音出來：“行路停在這裏！”振慶一驚，只得聽從裏面的意思，轉身走回家去。姐妹問他：“你怎麼這麼快就回來了？”振慶告訴她：“有阻攔。”過了幾天，是禮拜六，他又去了。他前腳剛進門，那家不信主的丈夫立刻從後門走出去，報告了鄉政府，民兵就來把振慶押去了。不過，只關了半天，晚上就將他釋放了。第二天是主日，振慶還是照常聚會。這次行動成了他後來重新被抓去的罪狀之一。

他現在又乘船從海島回來。面對蒼茫大海和匆匆逝去的大小島嶼，振慶的心忽然興起一陣波動，聖靈在啓示他，前面的路途又有艱難在等待他。在島嶼相接的狹窄之處，船槳泛起層層污泥。在船上，振慶回想他所目睹的人間坎坷，即興作詩一首：

一、苦海塵世，非我永久家鄉，
天上福樂永遠，浩瀚無疆。
擦淚再奔剩下未完之程，
求主偕行，免我孤苦傷心。

二、苦海塵世，非我棲身之處，
發海洋波，萬靈啼哭無數。
穡多工少，待到何年何月？
勉我前進，莫使我靈疲竭。

三、苦海塵世，遙望彼岸甜家，
永享安息，再無疲勞乏力。
享愛更深，淚痕主必擦盡，
慰我遠超人世所歷鬱驚。

釋放回來十個月後，即胡蜜生下約二十天，振慶從海島回來。一進家門，就見家人一個個眼睛紅腫，他就知道火的試煉又一次臨到了。灰子聖光告訴他，公安局的人來過了。家裏的人又哭起來。振慶心中平靜，態度鎮定，因他從內蒙古回來，

就已知道這次回來不會長久。他是人回來了，心靈深處的感覺卻沒回來。他向坐在凳子上低頭流淚的妻子說：

“愛啊！莫再哭了。請你給我弄一點飯，讓我吃了好走。與其讓他們再來抓，不如我自己主動去，省得他們麻煩了。”

當妻子在做飯時，振慶就打點行李、被鋪。住在不遠的樓弟兄也來了。振慶很快地吃了一些飯，他們就一同跪下禱告。羅大姐妹因眼睛不能看見，所以就一直坐著。她的眼淚好像已經流完，也好像已經知道弟兄將走的路。她只說了一聲：

“阿弟啊，主保佑你！”

振慶說：“阿姐啊！你多保重。我還要回來看你的。”

振慶又抱起女兒。尚未滿月的小胡蜜正在熟睡，在這個時候，父親的眼淚再也忍不住了。他用淚眼注視著她那甜甜的小臉，她哪裏知道她的父親就要告別她，走向幽黑、深重的牢門。人世間悲慘的一幕，正在她睡夢中悄悄逼近，而她仍然不知不覺，偶爾還舒眉一笑。父親端視良久，對她說：“小兒啊！願神賜恩給你。”說完，淚如雨下。淚水滴在女兒的臉上，女兒終於“哇”地一聲哭了。母親趕緊把孩子接過去，怕丈夫因此站立不住。

在幾間屋的門口，站著一位已信主的鄰居。她見此情景，忽然嚎啕大哭起來。從前，這位鄰居得了嚴重的胃病，藥物不能治癒，振慶向她傳了福音，她便悔改信主。此刻，她因生命幼小，怕政府迫害，不敢走近，只敢在遠處觀望。⁴

振慶對樓弟兄說：“弟兄，我們走吧！”說完，就徑直向路上走去。樓弟兄挑著行李，走在後面。只聽身後傳來一片哭聲。振慶頭也不回，一直大踏步往前，因他知道，若再回過頭去，他肉體深處的軟弱會佔上風。

兩個孤單的身影向著山間小路的盡頭漸漸遠去，轉過一個

⁴ 共產黨不允許同情任何“反革命分子”及其家屬、子女，而要求大家劃清界線、不來往，這就加深了苦難。

山崗，便不見了……。

手扶著犁向後看的，不配進神的國。(路 9:62)

胡振慶分享點滴

我當年被囚時，心中一點都不焦急。我是主所差遣的，往地極去爲主作見證。神在我一次又一次被囚時，沒有把我信心的橋樑斷掉過。亞伯的獻祭蒙神悅納，但他卻被該隱打死。……今天我們在這裡獻祭，也像亞伯一樣。今天在末世的時代，我們怎樣爲主作見證呢？要將自己的頸項置之度外。當有一天我們要被殺時，要從容就義，歡歡喜喜。

神給我一顆勇敢的心，存這樣的心必得大賞賜。往戰場上跑，往戰場上跑，跑盡我當跑的路。

姐妹(愛靈)寫信來：“我流著眼淚躺在床上。難道我沒有機會再與你相見嗎？”我姐妹勞苦，打柴到鎮海去賣，把柴挑到高河塘，就哭一頓，每次都這樣。……我這個人被神擊打是最多的。我的姐妹離世，使我哭了半天。……主啊！當孩子不在家時，祢帶領我的家走十字架的道路，帶領我的妻子、兒子走十字架的道路。我的兒子是祢加給他力量走過了這條十字架的道路。

一個姐妹因弟兄拿出聘金，就歸了弟兄。耶穌爲你流血，你怎能算是自己的人？

爲教會我願晝夜跪。

第十五章 滿杯的苦水

我父所給我的那杯，我豈可不喝呢？(約 18:11)

我們為祢的緣故終日被殺；人看我們如將宰的羊。(羅 8:36)

振慶又一次離家被囚，走了。在他第一次遭難時，有一位孫姐妹每月給他家寄去五元錢。振慶和愛靈現在已經有了四個孩子，最大的宇光只有 14 歲，小女兒胡蜜生下來還未滿一個月。家中實在沒有值錢的東西，而在險惡的環境下，也再沒有人敢來看顧他們，因為人人都必須和他家劃清界線。就是那些有心愛主的人，自己也是朝不保夕：他們有的被抄家、關押，有的被監督勞動，誰還有力量關心別人呢？

振慶的妻子、憂患同伴張愛靈，產期還沒有滿月，家庭艱難的生活重擔就落在了她的身上。局勢緊迫，弟兄弟姐妹不能進“反革命分子”的家，否則必受牽連。她再也不能享受一點點作產婦的“清福”，不能躺在床上，得到家人的服侍。無奈，她只得起來，洗衣、做飯，撫養孩子們。但是，哪來的米呢？沒有菜，還可以將就，只要買一點鹽，再炒一下就可以了，但總不能沒有糧食啊？

一次，孩子們因家中無米，就往山上去採野菜。他們不知道什麼可以吃，什麼不可以吃，就把挖來的野菜全部拿回家，燒煮了，趕緊吃，因為實在餓得不行。哪知食後，全家人整整一夜上吐下瀉。那一夜，孩子們的哭聲、母親呼求主的聲音，從那歪斜的破房中傳出來，睡夢中的村裏人都被淒厲的哭聲所驚醒。第二天，有人為他們找來了郎中。郎中一見那剩餘的野菜，就驚呼起來：“啊呀！這種草很毒，十有八九要喪命。只因你們又吐又瀉，才不至死啊！”這是主眷顧了祂這些困苦的

“孤兒寡婦”，在急難中保全了他們的性命。以後，愛靈再也不許孩子們到山上採野菜了。

怎麼辦？總不能叫孩子們餓死啊。愛靈想來想去，惟一的出路，就是去山上砍柴，再挑十二里路到鎮海街上去賣，賣到一點錢，就趕緊買米，回家給孩子們度日。砍柴要頭天下午先砍好，第二天天還未亮就要趕路。稍遲一點，收了市，柴就沒人買了。開頭幾天，愛靈獨自挑了去賣。因為天黑，眼睛又不好，她不知跌了多少跤。愛靈的一隻眼已經完全沒有了視力，完全靠另一隻眼睛做事。在家裏，還應付得過去，但現在，在黑夜裏挑著柴擔趕路，她的苦就可想而知了。這條路上有一個破舊的涼亭，愛靈每次挑著一百多斤的重擔，挑得精疲力盡之後，就在這裏歇一歇。當然，天還是黑黑的。

有一次，刮起大颱風，愛靈從鎮上回來時，渡船停開了，她被阻在對岸。那一夜是她這個作母親的最難熬的了。她懇求別人，得以寄宿一夜。外面狂風大作，飛沙走石，愛靈掛念家中的孩子們，眼淚整夜沒有停過。她只得在神的面前，流淚向祂懇求，求主保護她的孩子們不遭大難。第二天，她急急等在渡口。等渡船一開，就趕到家中，一看，孩子們都平安無恙，她心頭的一塊石頭才落了地，向主獻上感恩的眼淚。因為兩個月前他們從一座木樓中搬了出來，另外租一戶人家的房子居住。在這場颱風中，那間木樓被風刮倒，家主被兩個住在他家的石匠拉出去，才免喪性命。若是她和孩子們還住在那座木樓裏，性命就沒有了。

愛靈仍然不停地砍柴去賣，換來微薄的收入。她一天都不能停止這樣的勞動。幾次，有好心人到她家來對孩子們說：“我看見你們的母親躺在地上，頭上都是血，旁邊有一擔柴。你們快去把她抬回來吧！”

以後，宇光不顧一切，一定要與母親同去賣柴。這樣，在這條彎彎曲曲的山間小路上，在天還未亮的霧色蒼茫中，常常

可以看見他們一個挑著大擔，一個挑著小擔，跌跌撞撞地向鎮海走去。在渡口上，宇光因為太小，挑著柴常常碰著別人，因此被人謾罵是常有的事。每次，母親總是以笑臉向他們道歉。等到上了岸，兒子常常看見母親臉上掛滿淚水。

土地已經歸集體所有¹。有一年夏天，愛靈在生產隊幹活，扛抬西瓜到河邊，裝船去賣。婦女們一邊抬，一邊在隊長沒有看見時，偷偷地吃。那天，天氣非常炎熱，愛靈因自己是基督徒，就沒有敢碰西瓜一下。那位和她同抬的婦人說：“愛靈啊！人家都吃，就難為你嗎？”說完，拿起一個西瓜，用拳一敲，將那小的一塊給了她。愛靈因口中乾渴，禁不住試探，也就吃了。事後，她良心責備的痛苦比那乾渴還要難受。

因為丟在地上的西瓜皮實在太多了，隊長就追查起來。社員們都吃了很多，大家就互相包庇。末了，有一婦人說：“我看見反革命家屬張愛靈在吃西瓜。”

這一說，隊長立即下命令，把愛靈捆起來，綁到樹上，等收工後召開社員大會，批鬥這個反革命家屬。愛靈立刻被幾個身強力壯的小夥子用繩子綁到樹上。不知是綁得太緊，還是因羞辱的緣故，她的頭垂得很低很低，汗水和淚水大顆大顆地流下來。這天晚上，孩子們都沒有吃飯，幼小的孩子哭著哭著，就睡著了，大的幾個孩子在等母親回來。愛靈直到批鬥會結束，才拖著困乏的身體回到家中。母子們又是一場抱頭痛哭。

爲了這件事，愛靈一直非常懊悔。她痛恨自己沒有勝過那惡者的試探，更難過自己連累了主的名。這件傷心事使她念念

¹ 指人民公社。在 1958 年開始實行，屬於集體所有制(與國營農場的國家所有制不同)。公社社員實行按勞分配，每天評工分數，年終結算。一天 10 工分爲滿，婦女工分數由於勞動消耗較低，一般工分也評得低一點。年終結算時，城郊農民幸運的話，每天可得一元左右，而偏遠鄉村的農民則只有二角左右。工分值的地區差異很大。

不忘，折磨她直到因病去世²。

愛靈被捆綁的事，並不只是爲了那一小塊西瓜，更因她是反革命家屬，又是從別處搬遷來的，所以生產隊中那些惱恨基督信仰的人，此後常常留心她的行動。她因爲不肯向國家的領袖像鞠躬崇拜，又不知挨了多少次的捆綁和批鬥³。

喪失孩子是她人生中悲痛的另一頁。還在振慶尚未被囚時，家中就有兩個兒子在幼年夭折了。在 1949 年政局改變後的艱難時刻，振慶已經受到嚴密監視，有時只得暗暗地出去。愛靈除了做繁重的家務之外，還抽出時間去看望有難處和初信的肢體。一天，他們的第三個兒子，才兩歲，發了高燒。宇光和弟弟輪流抱著他。當時，母親去看望一位姐妹了；父親又不在家。生病的孩子一直喊著要媽媽。哥哥們沒法，只得將燒熟的冷蕃薯餵他。等到母親回來時，雖然懇切地禱告，主還是讓這

² 我們決不可忽略認識基督寶血的功效。“我們若認自己的罪，神是信實的，是公義的，必要赦免我們的罪，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約一 1:9)。在真誠悔改認罪之後，就可以不必再傷心，只要謙卑地承認我們的本相就是如此敗壞，今後必須學習更緊地依靠主。否則，“心裡憂愁，靈被損傷”(箴 15:13)。

³ “該撒的物當歸給該撒，神的物當歸給神”(路 20:25)。這是主耶穌親口說的話。1945 年抗戰勝利之後，上海一些讀高中的青年弟兄姐妹發生了一個難處：每週一學校開週會時，要向孫中山總理的遺像鞠躬，不鞠躬的就要被開除。爲此，教會中發生了爭論：究竟可以鞠躬否？當時無人能作出令人信服的回答。後來，有位年長的同工去電英國，與史百克弟兄(T. Austin Sparks)交通。史弟兄回電：要分清是信仰範圍內的拜偶像，還是政治範圍內的紀念性禮節？如是前者，信徒應當堅決拒絕，不惜代價；如是後者，可以順服(參羅 13:1)。

毛澤東是無神論者。他活著時，並沒有以神自居，叫人膜拜。因此，向毛澤東像鞠躬一事可視爲是屬於該撒的物，可以順服。在文化大革命(1966–1976)期間，由於缺乏“敬虔真理的知識”而拒絕向毛澤東像鞠躬的不少清心的弟兄姐妹，爲此受過許多苦。不過，他們並沒有白受苦，因爲神是監察人心肺腑的，他知道這些弟兄姐妹爲何拒絕鞠躬。“若有人愛神，這人乃是神所知道的”(林前 8:3)。

個孩子離開了世界。

在這樣的艱難之中，這位基督囚犯的妻子——主的使女，仍然沒有絲毫怨言⁴。她忠心為主站住，父神也沒有忘記她和孩子們，在無可指望之中，仍把他們帶過去。這位出生於優裕家庭的弱女子，在這樣重大的磨煉中，能夠靠主得勝，實在是要顯明神的恩典和大能，叫鬼魔蒙羞，叫世人稀奇，榮耀歸於神！真是“靠著那加給我力量的，凡事都能作”（腓 4:13）。她在自己極大的痛苦中，沒有忘記苦難中的丈夫，總是常去看望他，勉勵他，使弟兄在困苦艱難中得到不少安慰。從前神攔阻那位溫州的女子，不讓她與振慶成親，現在顯出神何等的智慧！

所以神的民歸到這裏，喝盡了滿杯的苦水。(詩 73:10)

你撇下孤兒，我必保全他們的命：你的寡婦可以倚靠我。
(耶 49:11)

胡振慶詩歌選

遍地是亡羊

這首詩是振慶在第二次坐監中為關心外面失喪群羊、寫信給他的一位叔叔，囑託在外面牧養群羊而作。詩中流露他在不自由中對神群羊的牽掛之情，更企盼外面弟兄姐妹為教會負軛擔重擔，尋找拯救失喪靈魂……。

遍地是亡羊，哀鳴無人憐，
誰肯作一忠心牧人，

⁴ 主耶穌“被欺壓，在受苦的時候卻不開口；他像羊羔被牽到宰殺之地，又像羊在剪毛的人手下無聲，他也是這樣不開口”（賽 53:7）。這是一個很不容易學習的功課。張愛靈姐妹學習得多美啊！感謝主。

引領亡羊歸羊棚？

艱辛的責任，偉大的使命，

誰肯完成主所托付，

尋找失喪的靈魂？

第十六章 富春江畔

拯救我們的神啊！……願被囚之人的嘆息，達到祢面前；願祢按祢的大能力，存留那些將要死的人。（詩 79:9,11）

1958年1月，振慶從家中出來，到了鄉政府，立即被關押起來。因為沒有專門關犯人的地方，只得把他關在樓梯下面。這裏本來是當廁所用的，現在把便桶拿走，就算是臨時看守所了。寒冷的一月，地上沒有稻草之類的墊物，振慶雖然自己帶了棉被，還是受凍。因為回憶在內蒙古的困苦，自然覺得這裏好多了。

過了幾天，振慶就被武裝民兵押往縣公安局。公安局的工作人員似乎早有準備，振慶一到，就給他看一張逮捕證，上面赫然寫著：

錯誤釋放，重新逮捕歸案。

振慶簽了字，進入看守所，又被關押起來，等候重新審判。

這個監房裏面，關著一個六十幾歲的老人，罪名是在抗日戰爭期間陪著日本人抓游擊隊。他患了第三期肺病，在牢中被病患折磨得生不如死，口中一直噙噙叨叨，說自己實在有罪。振慶被關進來幾天後，這個人就挨近振慶，問他說：

“你這位先生，我看你端端正正，特別兩樣。為何你沒有憂愁，又不願隨便說話？”

振慶說：“我是信耶穌的。”然後，他就向那人傳講主的福音。那人說：“哦，是這樣！你的這位耶穌真好，我也要信。”振慶說：“可以，但你要禱告。”他說：“你教我吧。”

因為看守所的人多，監房裏的空氣非常渾濁。放風在上午八點，只有十幾分鐘。所以，放風的時候一到，犯人們立即一擁而出，這一刻實在太寶貴了。這位初信主的犯人，等其他犯人一走完，就急忙跪在地上，禱告起來：“求耶穌救救我，做我中保，免我罪過，救我靈魂。”

這個監房朝西，到了夏天，悶熱得如蒸籠一般。一個南京人剛被押到。他一進來，就熱得在監房裏走來走去，團團打轉。到了晚上，成群的蚊子又向犯人輪番進攻。

振慶的判決下來了：又被判七年。振慶被押往浙江的富春江¹，建造發電廠的大壩。這是中國進入三年最艱難的時期²。在富春江的苦難，比在內蒙古更甚。振慶幫助患嚴重肺病的信主朋友，為他攜行李，攙扶他上下車。

1958年8月23日，各地的犯人開進富春江。到了工地現場，一萬多人擠在江中的小島上。因犯人住的草棚還未搭好，大家只好睡在毛竹林裏。到了早晨，渾身是泥。許多犯人怨恨重重，振慶卻笑容滿面地對眾人說，這是“露宿甘眠”，別人只得以苦笑回之。

草棚搭了七天，犯人們就搬了進去。從此，艱難的工作開始了。振慶被分配幹敲碎石子的活，出工時間是凌晨二點半，收工要到晚上九點鐘。伙食是每頓一小碗稀飯，加一個小指頭般粗的洋蔥，三餐合起來，也不夠一頓吃。兩人所抬的石子，過磅秤有二百多公斤。因場地有限，石子堆得很高，因此，抬上去，就滑下來；再上去，又滑下來，如此好多次。大家在看守嚴厲的訓斥下，再拼著命往上爬.....。因為飢餓和疲勞，常常

¹ 縣名，在桐廬南約20裡。

² 所謂三年“自然災害”時期(1959-1962)，大家都吃不飽，餓死了無數的老百姓。例如，在安徽蕪湖專區某縣，因縣委書記虛報產量，結果餓死了十三萬人。全國總計餓死二千萬至三千萬人。勞改營自然首當其衝。有的勞改營餓死一大半犯人。

有人昏倒下去，投江自殺的事幾乎天天發生。餓死的、患痢疾和各樣病而死的、或因自殺而死的犯人們，用簡陋的木板一釘，權當棺材，兩人一具，草草地在山上掩埋。沒有多少日子，三百多人就死去了。犯人們因活不下去，逃跑的事也常有發生。看守的士兵用槍射擊逃跑者的槍聲，時常響起。開頭，槍聲一響，犯人們總是心頭一驚，後來也就習以為常了。但逃出去的人畢竟不多，許多犯人在逃跑中被看守用槍打死。那些逃跑時被打死在江中的，再撈起來，吊在樹上示衆，以此警告犯人。

到了半夜，人已極度疲乏，急急需要休息，然而週圍成萬的犯人因管理混亂而吵鬧、爲極少的糧食和生活用具而搶奪的聲音，卻使人實在難以入睡。許多剛來時強壯的青年人，不多日子後，由於飢餓與重勞動消耗，都瘦得皮包骨頭，連走路都得用兩根木頭拄著，隨時會昏倒下去。

當草棚還未造好的時候，振慶和一位來自紹興、名叫童柏安的犯人在一起。童柏安曾去上海做過兩趟生意。不料，在那不測風雲的年代，他因妻子“告密”而被判刑。這個在世人面前不肯吃虧的大漢，現在連一件衣服都沒有，因爲他的家人要與這個“投機倒把犯”劃清界線。

他在下霜的日子，仍然赤著身子，振慶就把自己僅有的一件背心和一條褲子送給他。當然，童柏安是不肯因這些“恩惠”而冒失信耶穌的。睡在潮濕的地上，身上又沒有一點遮蓋，童柏安嘆息道：“唉呀！這裏的生活怎麼過呢？老天哪！保佑我們吧！”振慶卻微笑著說：“神必有預備！”然後恭恭敬敬地低頭禱告，還不住地說“讚美主！讚美主！”令童柏安莫名其妙：坐了牢還要讚美耶穌，天下哪有這樣的怪事？在往後的日子裏，更使童柏安驚奇的是，這個胡振慶總是揀重活幹，而且從來不說一句得罪人和埋怨的話。

童柏安因爲身材魁梧，食量又大，飢餓比別人更加難耐。

在那視糧食如同性命般的日子裏，振慶忍著極大的飢餓，每天塞給他一個番薯。這事在許多年後，童柏安每一想起就熱淚盈眶，對人見證說：“天下沒有這樣的好人。”

每天上午九點和下午三點，振慶總要唱讚美詩。一天，童柏安聽見隊長對他說：“胡振慶，你一天到晚唱耶穌的歌，反動到底，要加你的刑！”

振慶回答：“我就是為耶穌到這裏來的。我自願加刑！”隊長竟半天說不出話來。童柏安後來對振慶說：“唉呀！我的老兄！你不要太頑固了。加刑可不是兒戲啊！”振慶說：“我的耶穌為我釘十字架而死，我甘願為祂受苦，還怕加刑嗎？”以後，振慶照常唱詩讚美神。

十二月的一天，一個嘉興犯人，叫楊梅行，因不堪忍受這艱難的生活，投江自殺。兩岸一萬多犯人都站著觀看，看守們也垂手站著，可能是水太急，無法救助。在這湍急寒冷的江水中，眼看楊梅行在急流中時隱時現，快要沉下去了。就在這時，童柏安急速脫下外衣，跳入江中。冰冷的江水刺痛骨頭，他奮力游過去，將楊梅行救了上來。童柏安後來承認，他這次的救人與主的聖靈在他裏面工作有關。

隊長走過來，厲聲說：“童柏安，沒有命令就下去救人，你知道這是要處理的嗎？”

童柏安說：“救人還要有命令？這個我不知道。”

那位患肺病第三期的犯人，因肺病會傳染，大家就在一座小山腳下為他搭了一個草棚，讓他單獨住。當振慶好不容易找到他時，他已經骨瘦如柴、氣息奄奄了。他看見振慶，第一句話就說：“請你為我禱告吧！”振慶跪在他的床前，流著眼淚將他交托給主耶穌，求主救他的靈魂，減輕他的痛苦。在以後不多的幾日裏，這位實在是得罪了神、得罪了民族和同胞的人，這位在世人看來是沒有指望的犯人，在富春江勞改工地的草棚裏去世了。神安排他與振慶在同一個監房，得著了主耶穌

的救恩，在這裏告別了世界。

發電廠大壩工地上，繁重的勞動還在繼續著。成批成批的人在飢餓和極度疲勞的困苦中倒下去，再沒能爬起來。振慶的身體，一切能拼上的，已經消耗殆盡，現在耳鳴眼花，全身癱軟，每走一步路，都要付上艱辛的代價，何況還要擔負沉重的工作。在這裏，除了石頭和黃泥之外，連一株草、一隻小蟲都難找到，犯人們要想另尋可以充飢的東西，真是一點希望都沒有。每天艱苦的勞動，仍然從凌晨就起身，在看守幹部催逼的怒吼甚至鞭打下，被驅趕到工地上去。

一天後半夜，犯人們來到工地，天上黑雲重重，四圍群山的草木在疾風中發出淒厲的呼嘯，偶爾聽見夜鳥一、兩聲哀怨的鳴叫，更增添這悲涼的氣氛。振慶和犯人們來到江邊工地，眼看自己將要倒下去，他在夜色蒼茫中踉踉蹌蹌來到江邊。富春江的水嘩嘩地向東流去，它們好象不願多看一眼這人間悲劇，也想不出法子給這位即將倒下去的囚犯一絲安慰，只有含羞流淚，匆匆離去。振慶面向大江，跪在沙石上，仰起頭來，凝視蒼天片刻，忽然大聲呼叫：

“神啊！這世界的味道我嚐盡了。我的神啊，我的神！我不要再嚐了！”

這聲音在山谷中回響，一聲聲如泣如訴，傳向遠方。呼呼的風聲中，看守和犯人們不知有沒有聽見。時間和人的聲音好象凝固了，一時間都默然無聲。只聽見山上的樹木、野草在風中的嘯聲和富春江的滾滾流水，在與這位跟隨主耶穌、飽嘗憂患的囚犯一同哭泣號陶！

父神聽見了祂兒女的哭聲。不久，富春江地區連降九天九夜的暴雨，洪水從上游奔騰而下，大壩工地犯人們用血淚所堆積的石子，被洪水一掃而光。洪水過後，看守們又命令犯人們繼續搶班工作。沒有幾日，第二場暴雨又來了，而且比前一次更甚，共下了十四晝夜。工地上的石料再次被沖得無影無蹤。

1960年7月3日，勞改場上級的命令下達了：

“撤銷富春江發電廠勞改大隊，遣散犯人，停止建造大壩。”

振慶和他的苦難同伴離開了這個令人傷心、終生難忘的地方，離開了埋在荒山上囚犯同伴的骸骨，走向新的勞改場。³

他們因受督工的轄制所發的哀聲，我也聽見了。我原知道他們的痛苦。(出 3:7)

祂要垂聽被囚之人的嘆息，要釋放將要死的人。(詩 102:20)

誰能使我們與基督的愛隔絕呢？難道是患難嗎？是困苦嗎？是逼迫嗎？是饑餓嗎？是赤身露體嗎？是危險嗎？是刀劍嗎？[如經上]所記：“我們為祢的緣故終日被殺；人看我們如將宰的羊。”然而，靠著愛我們的[主]，在这一切的事上已經得勝有餘了。(羅 8:35-38)

胡振慶詩歌選

十字架的道路

這首詩為振慶於 1955 年所作，也是他一生的寫照。他不但認識十字架的艱難，更認識十字架的寶貴、榮耀與甘甜，正如迦勒、約書亞，另有一個心志，要專一跟從主，直到路終。

十字架的道路，傷心又流淚，
十字架的道路，卻有主安慰。

十字架的道路，孤單少人憐，
十字架的道路，卻能換榮冕。

³ 富春江電站延至 1969 年才建成。

十字架的道路，艱苦又難行，
十字架的道路，卻有主腳蹤。

十字架的道路，越走越艱險，
十字架的道路，越久越甘甜。

第十七章 特別犯人

所以你們不可丟棄勇敢的心；存這樣的心必得大賞賜。(來 10:35)

富春江水庫工地撤銷後，振慶和犯人們被調到喬司勞改場。這裏屬於杭嘉湖平原，本是全國著名的魚米之鄉。在“三年自然災害”期間(1959-1962)，犯人們開始還有蕃薯乾飯吃，情形總算比在富春江時要稍好一些，因為在富春江建發電廠的工地附近，連野菜也找不到。然而，極度的飢餓還是很快就臨到了。在“三年自然災害”期間，看守犯人的隊長自己也吃一些野菜，何況犯人們呢！當時餓死的約有一半以上¹。犯人們被組織去挖野菜，到了晚上大家就分開吃。有時挖來刺柴的根(荊棘的一種)，曬乾後，到畜牧場磨成粉吃，大家就便秘了。無奈，犯人們就相互搗出來。因著飢餓，犯人們幾乎見什麼吃什麼：癩蛤蟆、昆蟲、小魚、泥鰱，只要能抓到手，都統統塞進嘴裏。

振慶沒有吃這些東西，他只拔地上的野菜吃，有時實在餓得不行了，也摘未成熟的南瓜、小桃和稻麥，因他想起大衛在飢餓之時，也吃過他不該吃的陳設餅。未囚前振慶有 120 來斤的體重，現在只剩 80 餘斤了。

中國的“反右傾”鬥爭在這時開始了。勞改場內的牆上貼起大字報，犯人們也相互檢舉揭發，小組會議幾乎天天舉行。犯人是無論如何都要發言的。1962 年，國民黨主席蔣介石在台

¹ 這在勞改營是相當普遍的現象。上海市設在閩北的勞改農場，犯人剛去時(1958 年)有二萬人，四年後(1962 年)已死去了一萬一千多。

灣“揚言要反攻大陸”的風聲，更加添了局勢的緊張氣氛，看守們對犯人的監督也越發嚴厲。犯人們的心如同提到了嗓子眼，整天惶惶不可終日，不知何日會招來殺身之禍。一天夜裏，一個犯人因驚嚇過度，在夢中驚叫起來，立刻就被看守從監房中拖出去，鎖上鐐銬。

每次小組開會，振慶總是不發言，犯人小組長無法說服他，只好向隊長報告，隊長也不能說服他，就一級級地向中隊、大隊、場部、武裝部反映，這些領導就來找他訓話，但振慶還是一聲不響²。神的時候沒有到，他們都拿他沒辦法。以後開會，犯人中的學習組長又催逼振慶，要他發言，勞動組長就說：“公雞不會下蛋，隨他算了。”後來就把他放過去了。

隊長看見這個組征服不了振慶，就把他調到一個從前做過國民黨特務的犯人石組長的手下。這石組長在做特務時，受過特別訓練，整治人有一套本領。犯人們在他手下，只得服服貼貼地聽從他，背後就給他一個綽號，叫“魔鬼組長”。除了各種虐待和欺負之外，石組長還叫振慶幹重的甲級工，卻吃減了量的乙級飯。當這些辦法還是行不通時，就叫振慶每次在他們學習的時候站著，直到組長說“時間到了”，才可以停止，否則就要深更半夜地站下去。白天已經飢寒交迫地累了一天，夜裏還要這樣站下去，實在不是容易的事，但振慶愛主心切，寧可受苦，也不說虧負別人的話，因為要麼不說，說了就必定要說些無中生有、捏造的話，叫別人無辜受苦。在那個年代，會陷害別人的，才是積極分子。

² 政治學習中不發言，叫“無聲對抗”，是“思想反動”的表現。當時的情勢使敬虔的聖徒十分為難：要發言，則不外乎是歌頌毛澤東、共產黨，批判自己並檢舉揭發(傷害)別人。一般的基督徒往往求主使自己“靈巧象蛇，馴良象鴿子”(太 10:16)，講幾句不痛不癢的話來敷衍過去。但發言總是一種試探。有時，主為了保守那些愛他的兒女，就在關鍵時刻施展他的能手，奇妙地安排一些突發性的任務或事件(例如，雷暴雨引起的困難)，免去試探。

學習在晚上七點開始，振慶在六點鐘就已恭恭敬敬地站好了。犯人們你看看我、我看看你，都驚奇他這個“天外客”。組長再也拿不出什麼辦法來。這樣過了幾天，直到有一天，一位隊長走過這裏，看見別人都在吃飯、休息，振慶卻端端正正地站在那兒，就問：“這是怎麼回事？”振慶告訴了，隊長笑了一下，就說：“對你這個人沒有辦法了。回去吧！”從此，這個欺人從無敵手的石組長，在振慶面前完全服輸了。

運動的勢頭一直在加增，隊長在開會中也盯住了他，非要他認真“學習”不可。振慶對他說：“報告隊長，我在家裏早上起來靈修禱告，晚上也讀經禱告。以前，我在這裏沒有時間禱告，現在你們學習開始，我禱告也開始。”

隊長看著他，心裏想發怒，卻一時找不出刑罰他的辦法。

在運動中，犯人每年要寫兩份“自我檢查”報告。對別的犯人來說，這是為自己表白的機會。雖然得著益處的可能微乎其微，但犯人要寫得好卻不是容易的事。弄得不好反而會帶來禍患³，因此免不了要絞盡腦汁。振慶卻把這個“自我檢查”當作他為主作見證的好機會。他寫得很簡單：“要求隊長給我帶銬、禁閉、加刑，因為我的信仰不能改變。”

幾年來一直是這樣。一次，振慶把報告送到大隊部，大隊長說：“好吧！就照他所說的辦吧。”振慶在門外聽得真切，就回到監房，打好小包，穿好衣服，準備坐禁閉，但等到深夜，還沒有人來叫，他就又脫衣睡下去了。還有一次，振慶把“自我檢查”寫好，給了犯人廣播員⁴，廣播員就把犯人和組長們都集中起來，給他們讀振慶寫的“自我檢查”。他說：“天

³ 因為一不小心，例如引用的比喻或馬克思、列寧、毛澤東的話用得不當，或寫的內容不對路，都會把你看成是“含沙射影，有意攻擊毛主席和共產黨”。

⁴ 專門負責傳達一個中隊裡隊長的命令。每中隊有犯人 200 名，分 20 個組。廣播員級別比組長大。

下沒有這樣稀奇的人。別人都要求減刑，他卻要求加刑。”

在富春江和振慶曾同住過的童柏安，曾有一段時間又和他在一個組裏。有一次，振慶把寫好了的“自我檢查”放在襯衫口袋裏，早晨起來，那份“自我檢查”掉在鋪上，被童柏安拾到了。他一看，驚得目瞪口呆：“別人是想方設法要求減刑，這個胡振慶卻要求加刑。別看胡振慶平時勞動認真、待人和氣，臉上一直挂著喜樂的笑容，想不到內心卻有這麼厲害！”

聖靈的感動進到他的裏頭——就在那一天，童柏安從心靈深處接受了主耶穌的救恩。不久，他擔任了組長，就處處保護振慶。以前，如果吃飯時振慶還沒有到，因為他是個老實的基督徒，犯人們就敢把他的飯拿走吃掉，但現在童柏安就不許他們動一下振慶的飯。

振慶一直為他的主忠忠心地作美好的見證。早晨出工時，管工具的犯人把工具拿出來，別人都搶好的，振慶卻從不去搶，等別人都拿過了，他才去拿別人剩下的。犯人們為了減刑，在有機會表現自己的地方，總是顯出積極的樣子，振慶卻不去與他們相爭，因他知道他們內心的痛苦，所以把可以得隊長稱讚的機會讓給他們。

時間久了，隊長也看出了他的為人，有時他坐在犯人們幹活的地上，對著犯人說：“這個胡振慶，樣樣都好，就是信耶穌不好。”隊長因為對他行事放心，就叫他去管菜園的苗圃。這個苗圃要供應幾百畝地，幾十輛小車進進出出地運菜苗，各組組長也要聽他的指揮。這是他生活敬虔得外邦人稱許的見證。

雖然這樣，管教人員⁵和犯人們對他把信仰看得比生命還重要的心志，還是大大地不滿。每次小組給他的鑑定表上都寫著：“抗拒到底，頑固不化，帶著花崗岩腦袋見上帝。”中

⁵ 一般的勞改隊，除了第一把手(稱指導員)，幹部中分管理思想改造的叫管教隊長，管勞動生產的叫生產隊長，管總務的叫事務長。

隊、大隊的鑑定表上也都這樣說。因此，別的中隊的隊長們也都知道有這麼個“頑固不化”的人。當隊長們看見他時，就對他說：“胡振慶，你這樣下去，是要被槍斃的，你不難過嗎？”振慶向他們笑笑說：“把我送到天堂去，不是更好嗎？”隊長們搖搖頭，無話可說，就走開了。振慶也就是在那些日子裏，爲自己改名叫“胡勝”，因他深知他不是在爲自己爭戰，乃是在爲神的國度爭戰。神要藉著他和像他一樣無用、軟弱的人，勝過撒但黑暗的權勢。

一個軟弱、瘦小的囚犯，竟有這樣令人不可思議的膽量和勇氣，是世人無論如何想不通的。這正是神爲何用塵土造人的奧秘所在，因神要用軟弱的泥土，打敗那本來侍立在神面前、有著尊貴地位，但不守本位、被神廢棄、屬靈氣的天使魔鬼撒但。從前神稱讚約伯，鬼魔不服，認爲人敬畏神，只是因爲得了神的祝福和保護的緣故，所以神容讓撒但去試煉約伯。但約伯在鬼魔所興起的極大的苦難中，仍然敬畏神，沒有因苦難棄掉神，神因此得著了榮耀。今天，神照樣容讓魔鬼苦害這位在人眼中看爲軟弱的基督徒胡振慶，鬼魔照樣全然失敗了。振慶不但願意受苦，還常常要求加刑，給鬼魔極大的羞辱，好讓神在審判這個墮落的、敗壞世界的天使時，讓它無話可說，羞羞愧愧地下到永刑——硫磺火湖——中去！

.....在生產的艱難中疼痛呼叫。.....婦人生了一個男孩子，.....天上再沒有它們[魔鬼]的地方了。(啓 12:2,5,8)

胡振慶分享點滴

蔣弟兄對我說：“神叫祂的子民遇到艱難。”又有一位弟兄對我說：“神要在我們身上補滿基督患難的缺欠。”

第十八章 祂暗暗地保守我

我所作的，你如今不知道，後來必明白。(約 13:7)

當振慶在苦難中，主一直有一句話給他力量：“誰曉得祢怒氣的權勢？誰按著祢該受的敬畏曉得祢的忿怒呢？”(詩 90:11)。這時，邵羅大姐妹還未去世。振慶未入獄前，常勉勵她說：“阿姐啊，你坐著、站著、說話行事、或哭或笑，都是種。你種什麼，就收什麼。”此時，振慶因想念這位在困苦中度日的忠心姐妹，就想在信中用<詩篇>第九十篇 11 節這句話去安慰、勉勵她。他在明信片上寫上這節聖經，又寫道：“我得了雙胞胎”，意思是有兩人(一位即童柏安)因他傳福音，已經相信主耶穌了。寫好後，在外面又貼上紙，寫上別的話。

誰知，這封信被隊長發現了，並把這事告到杭州中級法院、檢察院。很快，振慶的加刑判決書就發到勞改場：

在服刑期間，進行反革命活動，加刑五年。

喬司勞改場當時有規定，犯人逃跑一次，加刑六個月；逃跑兩次，加刑一年。像這樣“加刑五年”，是沒有先例的。

那天參加振慶加刑宣判大會的犯人有上萬。振慶被反綁著，押到台上，面向會場，獄警用手把他的頭壓得很低很低。當宣判書宣讀到“加刑五年”時，犯人們“轟”地叫了一聲，大家都面面相覷：這可是從來沒有的事！只有坐監的人才知道“加刑五年”是什麼滋味，所以犯人們都非常奇怪。

判決後，勞改場特別派一人監視振慶，怕他因此而尋短見。但觀察了一段時間後，見他與從前並沒有兩樣，也就不再監視他了。

加刑後，振慶對於出獄的事已經絕望。既然不想出來了，心中反而好受了許多。妻子來看他，在短短的相聚時間中，他們倆都蹲著。振慶說：“愛啊！我只配受苦，不配享福，連累你啦！”妻子流著眼淚輕聲回答：“不要說了，主知道！”然後，她就匆匆離去，因為時間不允許她久留。

振慶表示自己並非犯罪的囚犯，就不肯穿犯人的衣服，隊長也無法強迫他。他在家中已穿了兩年的一件卡琪布單衣，在勞改場又穿了十二年，每年從九月份穿起，直到第二年五月才脫下。衣服破了，沒有可補的布，他就拾犯人扔掉的破鞋，拆開來，把它們一塊塊地補上去。這件衣服到後來重得實在像件棉衣。

局勢一直非常緊張，又被加了五年刑，振慶的心思難免波動。他心中一直有一個聲音在控告他，說他給羅大寫信是烏撒的手(參代上 13:9)，因為羅大姐妹本不必他去安慰。因此，他心中的煩惱自然是免不了的。在勞動中，振慶比以往更少說話，但神的安慰卻常常臨到他。一次，在勞動間隙中，振慶蹲在地上默想，主在他裏面說：“雅各是我所愛的”(羅 9:13)。他忽然如從夢中驚醒——神使他想起，在中國教會遭逼迫的急難、試煉時刻，那些要保全自己性命的人，都進入屬靈的黑暗中；但自己雖身陷囹圄，卻蒙神多大的恩惠啊！他的眼淚流下來，在乾旱得發白的土地上，成了一灘流淚谷黑圈(參詩 84:6)。

振慶為自己並無掛慮，但他為家庭的憂慮和擔心卻不能使他平靜。愛靈想念丈夫，在寫給他的信中，有一句話：“我的頭啊！我的眼淚誰揩呢？”為此，他傷感了許多日子，然後給妻子回了一信，說：“我留下平安給你，我所賜的平安不像世人所賜的”(參約 14:27)。因監獄犯人寫信是沒有自由的，振慶的意思是：“主必不丟棄你。”他以此來安慰痛苦中的妻子。後來，他又寫一信¹：“我的愛啊！從來沒有人恨惡自己的身

¹ 信件都要經過乾部檢查。一般每月只准發一封信。

子，總是保養顧惜(參弗 5:29)，難道我會把你忘記嗎？難道我會把你撇下嗎？”這些信是振慶在主前經過多次禱告、蒙主啓示才寫的，若不然會有加刑、關禁閉的危險。

後來，這些信給當時還在大難中的教會許多幫助：當少數弟兄姐妹聚集在一起讀這些信的時候，聖靈大大地感動他們。聽見這些信上的話時，他們常常一同痛哭。主不會錯，要祂的僕人做祂所安排的工。因此，振慶雖然在悲痛中，心靈卻從主得著無比的安慰。

振慶有時懷疑自己是否因為那一次給羅大姐妹的去信而失去了神的同在。一次，犯人們下午不去勞動，中午時生產隊長說：“麻雀在啄剛播下的西瓜籽，有誰肯去管？”主的靈提醒振慶，叫他不可失去這個顯示愛的機會，他就答應說：“我去吧！”

西瓜苗圃因無人幹活，非常寂靜，振慶用竹竿驅趕麻雀。聖靈大大充滿了他，以致他整個下午眼淚沒有間斷。在此，振慶與神又有了一次美好的交通。聖靈滋潤的同在告訴他，神沒有離開他！他就在那裏向主獻上心願：

求主教我怎樣爲人，代禱寫信傳福音；
使我一生謹遵祢旨，行祢眼中看爲正！
啓示我、光照我、引領我、保守我，
直到年老發白，把祢能力傳後代。(參詩 71:18)

1968年，振慶在喬司改造了七年後，被調往衢州勞改場。剛爬上汽車，神的話又臨到了他：“大衛無論往何處去，耶和華都使他得勝！”(撒下 8:14)他趕緊將頭轉向車廂角落，免得別人看見他的眼淚。

文化大革命的運動(1966–1976)已經開始，衢州勞改場搞得濁浪翻天。誰的大字報寫錯了，誰就是反革命。許多隊長今天

鬥別人，自己一夜之間也成了被鬥的“壞分子”²。每天黑夜，勞改營裏的哭喊聲、打鬥聲、口號聲，不絕於耳，許多隊長都被“靠邊站”³。警衛和看守們在晚上要特別訓練，幾十個人排在一起，拿著槍，口中大喊：“衝啊！殺啊！……”

在這險惡恐怖的日子裏，許多人的命是朝不保夕的。振慶心頭緊縮，不知道這種日子如何才能度過。刑期被加增，局勢更緊張，腹中又飢餓，幾乎要把人壓碎。振慶因為常流眼淚，走路時總是將草帽前沿壓低來遮住眼睛。神的看顧始終沒有停止。在一次中午吃飯時，振慶打開飯盒，無意當中向主獻上這樣一個禱告：“主啊！求祢使我比仇敵更有智慧！”（詩 119:98）神聽了他的禱告，聖靈說不出來的嘆息，給了他清楚的印證，他的眼淚成串地掉下來。其實，在這急難悲慘的日子，主更是時時刻刻與他同在。

不久，又要寫“自我檢查”了，他就憑著神給他的智慧，寫下來的話既沒有改變自己的信仰，又使人無機可乘。隊長看了他的檢查，竟召集犯人們開會，在會上告訴他們說：“你們今後寫檢查，也要像胡振慶一樣地寫。”就這樣，他自己也不知道是怎麼回事，就被減刑半年。神有祂的時間表，不然，在那“史無前例”⁴的日子裏，振慶若不在勞改營，恐怕在他還沒來得及為神作完見證時，就要遭遇不測了。

艱難的日子還在繼續著。有一次振慶在耙田，因飢餓和疲乏，幾乎快要昏死過去。突然，聖靈指示他到一片桃林去。這

² 文革期間，毛主席有命令，不得衝擊軍隊，不得衝擊勞改營。當時，勞改犯屬“死老虎”。對勞改犯來說，勞改營就成爲“紅色保險箱”，故鬥爭主要是在勞改營的干部中間進行。當然，整個社會的氣氛都還是十分緊張的。當時，勞改犯要面對許多“外調”人員，向他們提供親友、同事、同學等人的情況。

³ 到旁邊站著，比喻撤職或失去權力。

⁴ 指史無前例的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

時，桃子早已過了收獲季節，自然已經摘盡了。他聽從聖靈的意思，用手撥開葉子，就見葉子下面有幾個鮮紅可愛的大桃子，那鮮美甘甜的滋味，真使他如置身在伊甸園裏一般。這件事給這位苦難中的基督囚犯以極大的安慰。在人看來，像他這樣的人，已經被“摘”，不能存在了；但神保守他——這顆初熟的果子在神的時候還沒有到時，一直被奇跡般地保留下來。

這事果然顯明神的美意：那次的加刑實在有神的許可。振慶後來釋放回家的時候才知道，在文化大革命中，他家鄉所在的小港公社，懲治人的刑具有二十多種，如老虎凳、坐燒紅煤爐、往身體內用氣筒打氣等等。若不是那次加刑，像他這樣兩次坐牢、堅持“反動宗教”立場、對基督信仰頑固不放棄的“花崗岩腦袋”，回家來是沒有活命希望的⁵。

1969年7月23日的前幾天，隊長告訴他：“你的刑期滿了，可以準備回家了。”但是現在回去，連一件衣服都沒有。他就在半夜起來，從棉被上剪下一塊，中午時偷偷地縫成一件短袖衫，因為若被發現，便要追究破壞公物的罪，原來在這裏，私人的棉被也算是公家的東西。幸虧這事沒被發現。振慶到出監隊學習了十多天，就被放出來。他回到鎮海，先到公安局，再到法院、公社、大隊、生產隊，一路報到下來。回到家，他向妻子第一句話就說：“愛啊！我歡歡樂樂地帶禾捆回來了。”

因為我遭遇患難，祂必暗暗地保守我；在祂亭子裏，把我藏在祂帳幕的隱密處，將我高舉在磐石上。(詩 27:5)

⁵ 有不少教會領袖，五十年代至文革前，由於懼怕或其它原因，和世界妥協，投靠人，參加了“三自”，結果在文革時都被作為所謂的“牛鬼蛇神”，被批判鬥爭，甚至喪生。

胡振慶詩歌選

時代武器越近殘酷

這首詩反映振慶看到世界的殘酷、人們的悲憤、教會的荒涼、神兒女生命枝葉枯乾，靈性後退。世人為世事日夜忙碌，神兒女在靈性上自甘後退。此詩流露神僕為那些冷淡的弟兄姐妹焦急的心情，勸慰弟兄姐妹熱心愛主，靈程路上努力追趕。而他卻像哈巴谷先知站在守望樓觀看，自己則甘為主受苦，以苦為甜，生死禍福不後退。

時代武器越近殘酷，
人們悲憤越嘆越浩，
宇宙主宰并未打盹，
屬神兒女你仍可放心。

時代狂潮一瀉千里，
一波未平一波又起，
德如長江下流的水，
屬神兒女與濁流向背。

生命枝葉日近枯乾，
屬神兒女只知藏退。
不像世人日夜虛追，
樂捨一切十架甘心背。

世樂我苦，世苦我甜，
謹遵主旨一直到死。
永生道路是我獨貴，
生死禍福靠主不後退。

第十九章 世界不配有的人

.....受窮乏、患難、苦害，在曠野、山嶺、山洞、地穴，漂流無定，本是世界不配有的人。(來 11:37-38)

文化大革命還在繼續著。振慶回到家僅僅一個月，紅色“颱風”(政治迫害)就刮起了，他又被民兵抓了起來。這次抓的還有他的妻子和大兒子宇光。綁振慶的民兵力氣很大，他在振慶跪下後捆綁、收緊繩子的時候，用膝蓋狠命地頂住他的腰背，以致振慶頭上的汗水如黃豆般地冒出來。押解到半路，遇見宇光的媳婦。她就用衣服擦去公公的汗水，又給他戴好草帽。

神給振慶一句話：“網羅破裂，雀鳥逃脫！”(詩 124:7)。他就知道這次的難處不會長。母子倆關了幾天就放出來了，振慶被關了一個月，再解到大隊鬥了一場，也就放回來了，但參加公益勞動的任務從此就不停息了¹。夏天農忙時去生產隊曬稻草，就是別人不要幹的活，中午不許休息；冬天農閑時，別人可以休息了，他卻被派去挖溪溝，用以農田疏水灌溉。

一次，天下著傾盆大雨，沒有風，也沒有人影，連鳥叫的聲音也沒有。山巒和田野是灰蒙蒙的一片。振慶卻被命令挖溪溝。開頭，他咬著牙拼命地挖，但雨下得太大，衣服裏外都濕透了，身子凍得瑟瑟發抖。這裏無處躲雨，又不能回去，否則批鬥會更變本加厲。在這痛苦的時刻，他想起<耶利米哀歌>中

¹ 公民自願參加的無報酬勞動，叫“義務勞動”。勞改犯釋放回家，稱作“勞改釋放分子”，被監督勞動，所以仍然低人一頭，日子仍不好過。勞改釋放分子被迫參加的無報酬勞動叫“公益勞動”，以“將功贖罪”，不配稱爲“義務勞動”。

的一句話：“我是因耶和華忿怒的杖，遭遇困苦的人”（哀 3:1），就向神大哭，雨聲和哭聲融成一片。天空的雲層垂得很低很低，好像要靜聽這位神的忠僕悲痛哭泣的聲音。奇怪，就在振慶這麼一場大哭之後，寒冷和傷心不知跑到哪裏去了。天光從父神的寶座前照進他的心頭，無比的溫暖驅散了他的悲涼和孤苦。

農曆十二月的一天早晨，雪下得有一呎多厚，天氣很冷，村上的治保（管治安工作的（即治安保衛人員））仍然叫他去挖溪溝。他用凍得發僵的手挖掘石頭，把它們從流著寒冷雪水的溪溝中撈上來。這時，一群小孩子穿著厚厚的棉衣，嘻嘻哈哈地在雪地上走去上學。他們一看見他，就跑過來罵道：“他是個反革命！來啊，拿石頭打他！”一塊塊石頭向他扔來，但振慶沒有躲避，只是用善良的目光看著他們。主保護了他，使石頭沒有打中他的要害。想不到，此時讚美的歌聲在他心中響起：

十字架，十字架，永是我的榮耀！……

從前聖靈感動他：“當時夫妻二人，赤身露體，並不羞恥”（創 2:25），現在這段經文又發出新的亮光，給他莫大的安慰，因他知道這是為基督受苦，雖然“赤身露體”，但並不羞恥。

不論是白日或黑夜，公益勞動完了，還必須寫“改造匯報”送到治保那裏。等治保看完，說“回去！”才可以回去，不然要站著，仍像等候發落的犯人一般。至於被關、被鬥，更是家常便飯。好多日子裏，振慶夜晚被關在廁所裏，白天就自己拿著凳子，脖子上用細鐵絲掛一塊木板，上面用大字寫著他的“罪狀”和“反革命”身份。次數多了，時間久了，那鐵絲深深地陷到肉裏去了。

振慶也有軟弱的時候。一天，他知道第二天就要去挨批鬥了，而魔鬼的控告和他自己的灰心，卻使他的喉嚨象被硬物塞

住那麼難受，無論怎樣禱告都不能脫下。他對妻子說：“愛啊！明天的批鬥我擔當不住了。”姐妹沒有說話，就跪下來和他一同禱告，捆綁撒但。振慶立時就得了釋放，覺得渾身充滿了力量。振慶深深知道，這位他憂患中的妻子，實在是神爲他安排的。後來，振慶在獄中爲失去這樣一位屬靈上的好同工，悲痛得無法形容。

因爲在勞改場的十多年裏沒有讀聖經的機會，所以振慶一回到家中，就急忙把大籬筐倒放，上面罩上蓑衣²，裏面點上煤油燈，把頭伸進去，讀聖經。讀一會兒，就放好蚊帳，跪在床上禱告，因爲民兵查夜查得很緊，如果知道振慶仍在讀聖經，可就是不得了的事。

爲了防備聖經被抄走，他就將聖經拆開，一小本、一小本地看。一次，一位慈溪的姐妹來他家，振慶剛和家人在讀聖經，民兵就衝進來了。他們把聖經拿走，把振慶定罪爲“私藏反動宗教書籍”，結果是又一場批鬥。批鬥完了，他們叫振慶站在當中，大隊長問他：“胡振慶！你把槍枝彈藥放在哪裏？”

振慶脫口說：“大隊長！你說到哪裏去了！我又不是當兵的，哪來的槍枝彈藥？我家只有一本手抄本。”這一說，大隊長就叫民兵點著汽油燈去振慶家搜查，但手抄本卻沒有搜到。民兵因找不到他們想要的東西，就在混亂中，從他們家的一本《毛主席語錄》上撕去毛澤東像，然後對振慶的妻子說：“你看，你們家多反動，竟敢把主席的像都撕下來！好吧！我們會找你們算帳的！”

沒曾想，第二天大隊還是把振慶放了。振慶離家還有半里路遠時，就聽見家中哭成一團。這次可說是胡家最爲淒厲絕望的哭，因爲振慶被陷害爲“污蔑偉大領袖”，這可是要槍決或判重刑的。振慶到了家，家人的心才稍寬慰了一些。他叫全家

² 用棕毛製成的披在身上的防雨用具。

人跪成一圈，領全家人禱告，又將他兩歲的大孫子胡明道抱在手中，奉獻給主。這一夜振慶沒有睡覺，仍然為這件事禱告，直到心中平安得了釋放。蒙主憐憫，惡人的杖沒有落在義人的頭上(詩 125:3)，這場災難被主帶過去了。

現在振慶的工作，是到小港做公益勞動，挖掘河渠。民兵和他同去，他們空手在後面走，振慶則揹著許多工具，腰都被壓彎了。民兵對這個“無產階級的敵人、反革命分子”當然不應該有任何憐憫，否則自己也要被稱為“階級立場”不堅定的人。

早在宇光結婚時，因為沒有房子，生產隊隊長就出於同情，借給他半間倉庫暫作住房，但這倉庫在運動激烈的時候還是被收回去了。不得已，小兩口就只得住在家中的豬舍裏。等到振慶的第二個兒子聖光要結婚時，連豬舍也沒有了。振慶就到山上找來幾塊廢棄的棺材板，叫兒子們鋸開，作橫梁，用向日葵的稈子作椽子，再用山上的茅草蓋一下，權當住舍，自己就住在裏面。

一次，防疫站的人要驗血，叫宇光領著，去找他父親。醫生來到草棚一看，就說：“這裏豈是人住的地方？不是弄錯了吧？”振慶出來笑著說：“醫生啊！這裏有神的同在，好得無比呢！”

自此，振慶常常對弟兄姐妹說“生活簡單，衣履樸素，茅舍陋室，心喜受苦”之類的話，這些話真正應驗在了他自己的身上。

耶穌說：“狐狸有洞，天空的飛鳥有窩，人子卻沒有枕頭的地方。”(太 8:20)

“……世界又恨他們，因為他們不屬世界，正如我不屬世界一樣。”(約 17:14)

第二十章 第三次被囚

他們是基督的僕人嗎？.....我比他們多受勞苦，多下監牢。
(林後 11:23)

振慶的第三次下監是在文革的驚濤駭浪中來到的。在這次的被囚中，與他患難與共的妻子，在地上分別了。

在家雖然過了約有三年，但批鬥和公益勞動並沒有使他在家安然享樂。愛靈因丈夫多次被囚和在外挨鬥，又因家中繁重的擔子，身體一天天地衰弱下去，蒼白的臉上有如一層黃蠟，營養極度缺乏，花白的頭髮多已成了黃色。

1973 年夏，振慶要到登步島去的負擔，已經好久了，但是，一方面因為局勢緊張，一方面也因為與他憂患與共的妻子已經病臥在床，他不忍離開。這樣的掙扎過了好久，振慶心中不安，就禱告說：“主啊！如果這是出於祢的意思，求祢為我預備同伴。”過了兩天，一位姐妹來他家看望，振慶說了這個意思，姐妹立即答應說：“可以讓我的兒子陪你去。”振慶既已看這是出於神的安排，就在這天晚上整夜地禱告¹。

當他第二天早晨要動身時，妻子還睡著。振慶站在床前，望著眼眶深深下陷、臉龐消瘦的妻子，一種不祥的預感油然而生，眼淚止不住流了下來。丈夫的抽泣聲使她醒了過來。她急忙起床，邊穿衣服邊說：“啊！虧欠你了。你要去海島嗎？只管放心去吧！主會與我同在的。”振慶不知說什麼才好，然後兩人跪下一同禱告。[哦！世上這樣同心、敬虔、堅強、善良的

¹ 請讀者註意他如何尋求神的旨意，如何順服，如何整夜禱告，深切地依靠主。這是一個得勝者的經歷和道路。

妻子不多啊！]誰知這竟是他們在地上最後一次的同心禱告。

振慶離開家，和那小弟兄一同上路，向海邊走去。愛靈一直站在門口望著，直到看不見他們了。她隱約知道，這位她肉身的丈夫、屬靈戰場上的勇士、基督的精兵，恐怕不能再見面了。

海上的風很大，等到從梅山上岸，振慶的衣服已被大雨淋濕。這夜，他在梅山一位弟兄的家裏過夜，天一亮，仍與同伴乘船到六橫島。剛從船上下來，主就給振慶一句話：“祢的波浪洪濤漫過我身”（詩 42:7）。他知道，這次必有苦難臨到。在六橫的姐妹家中，振慶立即找到這節經文，讀給姐妹聽，對她說：“你要爲我禱告啊！”

仇敵的攻擊也就在此時開始。對妻子的想念、對家庭的牽掛，似乎在此刻充塞了他的思想。甚至一個抽著香煙的人跟在他身後，他也以爲是來抓他的人，可見這位曾二次被囚都不給撒但一點地步的基督的僕人，鬼魔是多麼地惱恨！

振慶到了桃花島。他哪裏知道，昨天，正是在這裏，召開過萬人批鬥大會，批鬥一位教會的負責人，名叫蔣賢清。島上的局勢非常緊張。

這位蔣弟兄從前是一位信佛的人，但生活放蕩，爲人不檢。神憐憫他，使他在 29 歲時接受了福音。主又給他諸般的恩賜，他把許多人身上的鬼都趕出去了。

1956 年“肅反運動”，他因不參加宗教組織（三自教會），被判刑五年，送到內蒙古呼和浩特服刑，以後全家都遷過去了²。蔣弟兄自此受了許多苦。神卻看顧他，與他同在。

在文革中的 1970 年³，在一次極重的批鬥中，一位民兵營

² 在勞改農場裡，勞改犯的家屬子女如無法自己生活，只好全家遷到勞改營，叫“以場爲家”。

³ 1956 年他被判刑五年，按照楊律，他應該在 1961 年被釋放，但當時政府的政策是要求“留場”，繼續改造，不給釋放。

長對押來準備批鬥的蔣弟兄說：“你進屋去等候。沒有我的命令不許出來！”奇妙的是，這位民兵營長不知是忘記了，還是故意，竟沒有把他提出來。那次挨批的人，都被整得死去活來，以致社員們見他毫無損傷，都稱許他有神的保護。

1972年春，蔣弟兄從內蒙古回來。1973年5月27日，他在六橫島看望弟兄姐妹時，被當地政府抓住。在頭一天晚上，蔣弟兄得著啓示，知道自己將要遭難⁴。他告訴妻子說：“你要愛主、聽主的話，料理家務。我就要離開了！”

因為蔣弟兄這個勞改釋放犯重新搞“反革命宗教”，政府如臨大敵，島上充滿緊張氣氛，碼頭有民兵看管，為要防備“階級敵人”的“破壞”。振慶一上碼頭，就被盯住了。民兵報告公安局後，三輛自行車就向他們追來。此時，振慶和一位弟兄及一位姐妹剛翻上一座小山，在嶺上休息。公安人員來到他們面前，沒有說話。只見他們臉色鐵青，因為追得緊急，沒有帶繩子，不然必定會把振慶他們綁起來。

到了派出所，把他們隔開，審案的人問振慶：“你從哪裏來？叫什麼名字？”振慶知道這是主已預備要他喝的杯(約18:11)。被他們盤問而招，沒有意思，就說：“你們給我一枝筆、一張紙，我自己寫給你們。”他們就照他所說的辦。振慶寫上自己的名字、地址，末了還加上一句：“我是兩次被囚的人！”

審問的人看了，不再作聲，就去告訴所長，所長立即通電沈家門監獄，告知說：“有犯人押來了！”然後進來，叫他到門口跪下，所長親自來捆綁。這位所長身材高大，捆犯人又有一手本領。這麼個兩次坐過牢的重罪犯，在批鬥會剛開過的第二天，就敢來島上進行“反革命活動”，真是無視無產階級的政權！這樣的壞人自然要綁得緊緊的。在他把繩子拉緊的時候，猛然一用力，振慶的整個身子就被懸空提了起來，一直轉

⁴ 保羅與彼得殉道離世前，均有主的啓示(參提後 4:6; 彼後 1:14)。

了幾個圈，才被捆好。因為反手綁得實在太緊，振慶全身的血液好像不再流通，心肺閉塞，幾乎就要昏死過去。

另兩位弟兄姐妹沒有被捆綁，因為他們的“罪狀”沒有振慶的重大。將振慶綁好後，立即從碼頭押送到沈家門監獄去。路上遇見一位弟兄，是那位同被押送的姐妹的外甥，所以那外甥就請他們在碼頭的飯店裏吃一餐飯。振慶被綁著，自然不能吃。那兩位弟兄姐妹吃著飯，振慶在旁邊看著。這個淒慘場面的試煉，真令振慶悲傷得痛不欲生。他因為麻繩深深地陷進肉裏，週身劇痛，兩手已變成紫黑色，實在是一分鐘都不能再忍受下去。他想起約瑟被扔在坑裏，哥哥們在那裏吃喝的情景，身上的疼痛使他幾乎要叫出聲來：“姐妹啊！你們知道我的痛苦嗎？你們不為我禱告，自己吃得下去嗎？”這正應驗了使徒保羅所說的：“神把我們使徒明明的列在未後，好象定死罪的囚犯”（林前 4:9）。

從碼頭下了船，振慶已經不能再忍受，就用很低的聲音對他旁邊的公安人員說：“國家工作人員⁵，我已擔當不住了。”這人猶豫地朝四圍看了一下，就把振慶的繩子鬆了一些。

這樣，振慶進入了戒備森嚴的沈家門監獄，在這裏被關押了 48 天，開始了他第三次為主被囚的痛苦旅程。

祂使我住在幽暗之處，像死了許久的人一樣。（哀 3:6）

⁵ 因為自己是“反革命”，不能稱別人為“同志”，否則會挨打。

第二十一章 一台戲景

因為我們成了一台戲，給世人和天使觀看。(林前 4:9)

1973年，“轟轟烈烈”的文革已進入白熾階段，基督徒受迫害也惡化到難以忍受的地步。但教會的復興也就在這個世人看為生死存亡的艱難時期。振慶所在的寧波地區，逼迫也和全國一樣。弟兄姐妹所遭遇的打擊，是非人所能忍受的。寧波地區要數象山逼迫得最厲害。

有一位丁弟兄，幹部們命令他只穿短褲、赤著腳，在零下數度的嚴寒中，在露天站兩個夜晚。第一夜，在快要凍得失去知覺的時候，丁弟兄去拿了兩把稻草，夾在手臂下。第二夜，在最難熬的時候，神使呼呼作響的西北風忽然變為溫暖的南風，使丁弟兄得以活下來。逼迫他的人又在冬天叫他站在屋檐下，冰冷的雨水滴在他頭上，淋濕了他全身。

一位錢弟兄被重重拷打，竹棒被打爛了，還把他拖著，遊遍方圓二百多里的象山縣。

神蹟奇事也在這最緊急的時候出現：一位姐妹被民兵拖到一座橋上，夜間勒令她跪在一條長凳上淋雨，民兵則在屋裏看守。淋了一晚，見她若無其事，就去摸她的衣服，誰知內衣絲毫未濕。

王德堂弟兄為教會的復興禱告特別有負擔。他因窮苦，沒有鞋穿，就一直赤腳走路。家中常禱告的地方，被膝蓋跪了兩個洞。他每年農曆臘月二十七、八，都要去山上禁食禱告，直到正月初二、三才下來。一次，天氣實在寒冷，竟有一只老虎伏在他身邊，給他取暖。

有一次，他很想吃魚，就向神禱告。當他走過河塘時，有

三條魚向他游來，他見旁邊有一人正在打魚，就向他借魚具，那人說：“我來幫你捉吧。”當那人走來時，魚卻游開了，那人無奈，只得離去。但奇怪的是，魚又向王弟兄游來，他就用手捉住，每條都是有好幾斤重的大魚。

同是這位王德堂，有一次在一位弟兄家，受到他們夫妻愛心的接待。他們家沒有孩子，王弟兄說：“耶穌明年要給你們一個孩子。”後來果然就有了，正如當時以利沙所行的(參王下4:8-37)。不久，孩子卻死了。姐妹遇見王弟兄，就痛苦地告訴了他。想不到弟兄說：“這是神的安排。你不要疑惑，主還要給你一個兒子。”第二年，這事仍然應驗了。當這位教會的守望者(參結33:1-11)去世後，這裏教會屬靈的情形損失很大。

振慶就是回了家，日子也並不比在勞改場好過，因為批鬥遊行一直沒有間斷。現在，正當文革進行得最激烈的時候，他又被捕，自然批鬥就不在話下了。在沈家門監獄關押的第四十五天，天還沒有亮，振慶就被進來的公安人員捆起來，押到監獄門口。在那裏，振慶遇見了也同被關押的蔣賢清弟兄，兩人就被押到汽艇上，把綁索吊到汽艇的鉤子裏，因怕他們跳海自殺。汽艇就在茫茫夜色的大海上往六橫島駛去。

在這磨難的日子裏，有弟兄在一起，振慶覺得心中滿得安慰。他哪裏知道，這是神安排他陪著這位要先於他離世殉道的弟兄，在這苦難的日子裏，同走一段十字架的道路。

天剛亮時，汽艇到了六橫的岐頭。開批鬥會的台子已經搭好，來開會的人正一批批地走進會場。這裏的批鬥台正好像祭壇，而台上那血紅的橫幅，正如祭壇上熊熊燃燒的火焰，等在那裏，要將主的僕人在“壇”上吞噬燒殺。

因為被捆綁得太久，押解的人給他們暫時鬆綁，叫他們先稍微活動一下手腳，為的是等一會兒在台上不至過於難看，使“戲”演得不理想。兩位弟兄卻無力行走，只得坐下。他們以眼淚交通，彼此用目光勉勵和堅固。

過不多時，台上的擴音機有人大聲呼叫：“把反革命宗教頭目蔣賢清、胡振慶帶上來！”隨即，武裝人員如老鷹抓小雞一般把他們往台上拖。台搭得很高，在振慶背後看押的人用力把他的頭往台面上按。振慶兩腳抖得厲害，眼看頭已到了台的邊緣，就要從台上跌下去摔死了。這時有一人過來，把前面那人推開，振慶才得稍稍立穩。隨後，一位又一位上台發言批判他們的人，用“滿腔怒火”的聲音，把他們兩人的“罪狀”說得天翻地覆，簡直是“罪該萬死”、“殺一萬次也不足以平民憤”。每當發言批鬥的人呼一下口號，押解的人就把他們的頭使勁往下按一按。開始時，振慶還能自制一下，後來就麻木不知了。

批鬥結束後，武裝人員都去吃飯，他們兩人就被押進一個小房間。蔣弟兄想和振慶說話，但振慶用眼向他示意，因外面有民兵守著。押解的人吃完飯，他們就被押回沈家門監獄。關了不多幾日，這兩個基督的囚犯就被分開了。振慶從此再也沒有看到蔣賢清弟兄。

蔣弟兄離開振慶後，又多次受批鬥，以致從台上被人推下來，抓著頭髮再拖上去，又推下來，又抓上來……直到昏死過去。他遍體鱗傷，又被關入看守所。在最痛苦的日子裏，他不能走路，只能在地上爬來爬去。至終被判刑十年，解往浙江安吉勞改場。因為他在獄中繼續傳福音，又加刑二年。1973年10月15日中午，他被同監的犯人用刀殺害，以流血跑盡了他當跑的路(提後4:7)。

振慶被解到鎮海看守所。在這裏，他度過了難熬的三年零兩個月。到了鎮海，因為地區和縣不同，對他的批鬥又要重新進行，而他的家人受逼迫也在同時進行。此時，振慶的兒子們已經長大。在一次家庭聚會中，武裝人員衝進來，先叫大家“不許動！”然後叫弟兄姐妹一個一個報自己的姓名。一個弟兄說：“我叫某某某，是反革命的兒子。”立刻，他就被捆起

來，帶到公社武裝部，鬆了繩子。接著，又進來兩個穿制服的人，把他的一只手重新反綁起來。因為綁得很緊，身子不能立直，就靠在門框旁。那兩個公安人員把他綁好後，就走開了。他因手的疼痛，全身的肌肉都緊縮起來。正在緊急時刻，走進來另外一個公安人員，見他被捆的手已變紫黑，急忙給他鬆綁，並對他說：“快活動活動，否則你的手要殘廢了。”因為他們並沒有別的證據，只好把他放了。

在鎮海看守所的一天晚上，振慶和十五個重罪犯被調入一個監房，振慶就知道要出事了。天還沒亮，武裝人員進來，第一個就叫振慶的名字。他走出去，他們叫他跪在煤屑地上，把他五花大綁地綁起來，然後拖上汽車，從早上開始，在鎮海的貴駟、駱駝鎮、城關鎮、大碶鎮、柴橋，逐鎮批鬥，最後到了白峰，在許多全副武裝的公安人員和民兵荷槍實彈的槍林下，振慶和這些犯人從槍弄中穿過去，跪在地上。振慶以為就要被槍斃了，哪知只槍斃了一個梅山人。振慶想起，主也被“列在罪犯之中”(賽 53:12)。這一天是他最感痛苦的一天：從天還未亮到晚上，他一直被麻繩捆著，沒吃一點東西，又滴水未沾；而且他只穿了一件短袖衫，繩索陷入肉裏，疼痛難當。在柴橋，公安人員吃飯時，他向看守他的公安人員懇求，能否把繩索鬆一些。這人的臉色忽然顯得可怕起來，用手打開他身上的繩結，再狠心地綁緊一點。忽然，從旁邊過來一個人，把那人推開，將繩子給鬆了一些。

回到看守所，振慶已經精疲力盡，不能動彈。各種批鬥一直進行著，他甚至無法計算到底被批鬥了多少次。然而，神不許可振慶死去，因為主還要他在天使和眾人面前作祂的見證。

.....似乎要死，卻是活著的；似乎受責罰，卻是不至喪命的。(林後 6:9)

第二十二章 擊打磐石

祢是叫我們多經歷重大急難的……(詩 71:20)

在磐石中鑿出水道。(伯 28:10)

振慶第三次被囚前夕，他妻子張愛靈的病已經十分嚴重了。從那一次與丈夫告別，到知道他被囚，她對主沒有一點的不滿。但她心中掛念已經第三次坐牢的丈夫，憂慮弟兄比憂慮自己的病更多。

1974年6月，當振慶在看守所被關押兩年多後，她抱病到青峙看望一位沒有子女、身患重病的年老姐妹，在她身邊守候了一個禮拜，直到她去世了，才回家來。兒女們見母親面色蒼白，走路搖搖欲墜，就趕緊把她扶到床上。其實，她的肝病已經發作。一位姐妹來到他們家，把愛靈接到她家去休養。但不幾天，愛靈就因肝腹水而昏迷，不得已才用船又送回家來。她在昏迷中度過了一個星期，偶爾兒女們用西瓜濕潤她的嘴唇。

1974年7月12日那天，張愛靈姐妹走完了她艱苦、崎嶇的人生之路，在主裏安睡了。她的丈夫若在她身邊，她一定有許多的話要對他說，但主知道她心中的愁苦，預先把她收去，好叫她不再看見地上的苦情。主的使女安安靜靜地告別了這個折磨了她一生的悲慘世界，到她最心愛的主那裏去了。

在病重期間，這位基督囚犯的妻子用顫抖的手寫了她平生最後的一封信：“我的頭啊！我流著淚，躺在病床上。難道我不能再見你的面了嗎？”這封信尚未到振慶手中，她就在昏迷中離開了世界。

在鎮海看守所裏，振慶被關押了三年零兩個月。因為找不著他的實際罪狀，就預備把他釋放。此時，他一點也不知道他

患難的妻子已經告別了人世。他離家去海島時，妻子臉上那病患中的笑容，一直縈繞在他的腦海裏。他雖不知道妻子已去世，但心中那不可名狀的痛苦，好像是主在告訴他，愛妻與他已在地上分手。

因為釋放時要核實材料，辦案人員就檢查振慶的資料。在從振慶身上搜出的一個小日記本上，他們終於發現了可以判他刑的證據，就是振慶在日記本上摘錄了聖經中有關生育的經文。辦案人員怒氣沖沖地到監房問他說：“這白紙黑字是你寫的嗎？”振慶答說“是”，辦案人員點了一下頭，就出去了。振慶知道這次被定罪是必然的了。過了幾天，判決書果然下來了：

搞反革命宗教，屢教不改，判刑十五年。

但判決書上沒有寫明他具體犯了什麼罪。

判刑之後，振慶可以接見探視的親友了。因他日夜掛念妻子，就趕緊寫了一封信，信上說：“孩子們啊！我已經判刑，可以見面了。你們母親身體不好，把她用轎抬來吧。”信到之後，家人及主內的弟兄姐妹一共來了十九個人探監。但是，除了振慶的兒子和女兒被允許進入第三道鐵門，其餘的人都被擋在看守所的第二道鐵門外。

振慶第一句話就問兒子和女兒：“你們的母親呢？”

女兒回答說：“母親到耶穌那裏去了。”

振慶呆了一會，卻沒有說一句話。振慶的姐夫已經六十多歲了，他一直看著振慶，老淚縱橫。振慶的大兒媳也哭成了淚人，對公公說：“爸爸，赦免我已往對您的虧欠吧！”

女兒胡蜜是在父親第一次被囚釋放和第二次被囚之間生的，現在已經 18 歲了。她未滿月父親就又被捕入獄，現在是父親第三次被囚，母親又已去世，怎叫她不悲痛欲絕！她緊拉著父親的手，就是不肯放。她號陶大哭的慘痛聲音，使全監二十

四個監房的犯人都側耳細聽。連看守們都圍攏過來，竟沒有一個人想中止這令人傷感的場面。未了，所長出來了，用力把女兒和父親的手掰開，又推振慶進入第三道鐵門。振慶轉過身來，對著親人們，用堅定的聲音說：“放下你的重擔，一份也不存。‘應當一無掛慮。’放心吧，我不到那個日子就會出來的！”在場的十九位振慶的親人和弟兄姐妹，無不流下淚來，呆呆地看著他消失在監房的門口。

一離開人群，振慶眼前立即浮現出妻子那慈祥淒苦的笑臉。他的眼淚像開閘的急流，從他那因長期飢餓而憔悴的臉上滾下來。這樣的傷心在前幾次被囚中還未曾有過。自這次被囚前從家中出來，直到在桃花島被捕，他是無時不刻不想念自己病中的妻子。現在，她果然先他而去了。他想起妻子和他結婚以後，沒有過上一天好日子。她爲了這個失去家主的家庭，忍辱負重，臉上還因黑夜挑柴趕路跌出了許多傷疤。他好像又看見妻子挑著柴擔在家鄉那高低不平的崎嶇山路上艱難地奔走。更使他傷心的是，在她病重垂危時，自己不能在她身邊守護她、服事她。現在，他巴不得立刻趕到妻子的墳上，向睡在地下的他所愛的親人的骸骨放聲痛哭。無奈，自己仍是身陷囹圄，連這樣小小的願望都不能實現，他真是心如刀絞。

這樣的日子，過了許多天。

此後的日日夜夜，振慶無論是站著、坐著、睡著，還是捧著飯碗，眼淚總是止不住地往下流。以前坐牢時，就是妻子不在身邊，心中也總好像有一個安慰。可現在，他心中的這一絲依托就這樣失去了。這一個打擊，真如一把大槌，把他心中一切的剛強、自義全然打碎。從前，他以爲自己是一個十分勇敢的人，現在才認識到，他的肉體情感是那樣牢不可破地在他裏面。振慶是一個十分會動感情的人，這也是加增他痛苦的一個重要原因。到了這時候，他才體會到什麼叫“擊打磐石”（出 17:6），什麼叫雅各的“毗努伊勒”（創 32:30），什麼叫“補滿基

督患難的缺欠”（西 1:24）。

然而主的恩典是夠他用的。當他在悲痛獨坐時，聖靈告訴他：“你這是坐在神的面前！你失去了妻子，但你還有我呢！”喜樂的靈又一次充滿了他，聖靈活水的暖流慢慢地沖刷和醫治他心中的創傷。聖靈也告訴他，不久，他要在最可愛的恩主寶座前，與愛妻見面。主又給他一句話：“耶和華既救我脫離獅子和熊的爪，也必救我脫離非利士人的手”（撒下 17:37）。這位在那些對抗神的人面前敢捨性命的屬靈戰士，在肉身情感上卻顯得何等脆弱。若沒有主親自的憐憫和眷顧，真不知他會傷感、悲痛到什麼地步！沒有神的憐憫，人算什麼呢？豈不是一團窯泥嗎！神是可稱頌的：今日擊打磐石，正是為要在那日流出活水來。主的僕人哪！今日主在各樣事上擊打你嗎？請莫悲傷。你若知道曠野有多少罪人、迷羊、群畜將在飢渴中死去，你若看見神要你為著他們而受苦，你必歡然忍受了！

振慶唱道：

- 一、世界全挪，我只留耶穌，
世界全挪，我只留耶穌，
世界全挪，我只留耶穌，
我不轉回，我不轉回。
- 二、朋友離開，我還有耶穌，
朋友離開，我還有耶穌，
朋友離開，我還有耶穌，
我不轉回，我不轉回。
- 三、父母撇下，我還有耶穌，
父母撇下，我還有耶穌，
父母撇下，我還有耶穌，
我不轉回，我不轉回。

振慶在鎮海監獄關押了三十八個月，現在被解往衢州十里豐勞改農場。他先從鎮海解到寧波，又從寧波解到蕭山，在監獄裏暫關一夜，然後到了衢州，從此又開始了艱難痛苦的牢獄生活。

在判刑的那一年，他 58 歲。女兒胡蜜因日夜想念父親，所以又來到衢州看望他。這又是一次嚎哭的會面。在三樓的崗亭上值班的警衛，看著他們難分難捨的情景，眼睛潤濕，從崗亭上走下來。他先叫父親進去，然後婉言勸女兒回去，因他知道，若讓他們如此下去，父女是不可能分開了。胡蜜痛哭著，看著父親走進監房。她立了一會兒，才慢慢挪著沉重的腳步走向河邊去喝水，因她哭得太久，口渴得厲害。這位警衛走上崗亭，把水壺從崗亭上扔下來給她喝，然後轉過身去。可能是這些悲劇他看得太多的緣故吧。

主卻顧念這位年老的僕人，使他的身體比從前年輕坐監時更強壯。在他 62 歲的那年，一位弟兄去勞改場看望他，見他挑著二百多斤的豬飼料，健步如飛，而且紅光滿面，皮膚堅韌。那位在家享天倫之樂的弟兄，卻多有病痛，身體軟弱。這真令他又驚奇，又感嘆。

振慶被解到衢州十里豐。汽車一進入勞改場，聖經的一句話就在他心中顯明：“因要為你吩咐使者在你的行的一切道路上保護你”(詩 91:11)。感恩的眼淚止不住地從他臉上流下來，他趕緊背過身去。坐在他旁邊的一位犯人，以為他傷心，就拉拉他的衣襟，示意他不可哭出聲來。他哪裏知道這是感恩的淚水呢！

一到農場的當天下午，振慶就下地勞動。過了幾天，看守叫他們到水渠挖泥疏通。振慶來到水渠，一隻腳先跨下去，另一腳剛要跨到滿是淤泥的水渠中時，心中有一個隱隱阻止的感覺，他就把腳慢慢地踩下去，突然覺得腳碰到了尖刺。他停住腳，用手小心探下去，摸到一個碎了瓶底、向上豎著的破玻璃

瓶。振慶拿上來一看，不禁毛骨悚然！要知道，在勞改場受傷，是不能像在家裏安然養傷的。有一位弟兄，就是因為在家種田時踩著一個玻璃瓶受傷致殘。而對振慶這位坐牢的弟兄，神卻把這個痛苦從他身上免去。神的話應驗了：神正是在他行的路上保護了他。他又一次向主獻上感恩。許多年後，每想起那一件事，他的心仍會發寒，但卻感動得流下淚來。

祂必保護聖民的地步。(撒下 2:9)

胡振慶詩歌選

回憶時代何等彎曲

1953 年土改結束，新的政權不容信徒像以前自由敬拜事奉主，因此許多傳道人改行，也有多人放棄信仰，重操舊業，甚至有賣主賣友之敗類，教會屬靈情形一落千丈，基督的僕人看在眼裡，怎不傷痛！風聲傳來，政府已點名：“胡某某要嚴厲懲辦……。”在這深沉的黑夜中，他寫下了這首寶貴的詩：

回憶時代何等彎曲，拯救自己聽主囑，
如鹿脫離獵戶的手，又如飛鳥脫網羅，
不為名利財勢所纏，拯救自己和兒女，
求主使我不做盲馬，夜臨深淵不回轉。

時代黑影越久越深，環境如寒風刺骨，
人情冷落如紙之薄，捨己救人救孤單，
主我為你全然捨去，因你為我被人拘，
不留我有身心之物，內外一切全捨脫。

沉沉夜深四周寒風，神的兒女睡夢中，
不知做醒為著永生，主我怎能不悲痛，

夜不盡睡，日不全食，爲你兒女心力竭，
留落一身枯瘦骨頭，仍放壇上不收回。

執著我筆流著我淚，皆因主民不知悔，
伴我僅有浮雲落日，求主垂鑒我悲泣，
主我爲你兒女硬心，常是身臥心卻醒，
禱中憶回棚無牛羊，心更沉痛首唯垂。

第二十三章 苦中的甘甜

我差你到他們那裏去，要叫他們的眼睛得開，從黑暗中歸向光明，從撒但權下歸向神……(徒 26:18)

年老的胡振慶弟兄第三次被囚，又回到衢州的勞改農場艱苦勞動，但主聖靈愛的澆灌(羅 5:5)也一直充滿著他。年底的時候，隊長分配振慶去用牛耕地，預備春耕。一天，振慶一面耕地，一面在心靈中與主交通，情不自禁地從靈中出來兩句詩：

主的愛，主的愛，我永遠不能忘。
永遠的愛，默然的愛，主愛我到底！

他邊唱邊哭，且越哭越響，竟至嚎陶大哭。有一個人揹著鋤頭，從山崗上走過，竟呆呆地看著他。振慶知道有人在看著他，但主的愛實在太強烈，仍然沒有使他的哭聲停下來。

一次，他挑草籽種。一邊挑，一邊默想主的愛，順口又編就了兩句詩：

一生牧養我，一生牧養我，
牧養我，牧養我，
牧養我到如今！

如此邊哭邊唱，竟有半天之久。一個下雨天，他在放牛，見四圍無人，正是思想主的好時候，主就又給他一首詩：

你為主耶穌做何事？夕陽即將西沉，
快去傳揚主救恩，坦然無懼見神。

你在做何事——爲了主耶穌？

你在做何事——每日生命中？

你爲主耶穌做何事？夕陽即將西沉，
快去傳揚救恩喜訊，坦然無懼見神。

基督囚犯那世人不能領會的哭聲，在茫茫的雨天中，傳向遠處，傳向天庭。

振慶在三次的勞改中，任勞任怨，因他認定這是爲主受苦，所以他又作一詩：

上陣的得多少，
看守器具也是得多少；(撒下 30:24)
主應許，馬大的服侍永遠不落空，
小事上忠心，主喜歡！

有了主的應許——“救我脫離獅子和熊的爪”，所以振慶十分平安，一無掛慮。

有一位來自象山的地主，名叫鄭阿惠，因到海口做生意，賺了不少錢，財產很多。土改時，他的財產被分掉，他的神經就出了毛病，整天坐在院子裏，雨淋也沒有感覺。以後，他被判刑十年，到了勞改營。因爲痛苦與不服，他纏著看守，要看守把他打死，因此觸怒了他們，給他上了八年的鐐銬。一次吃飯時，犯人們排著隊等候盛飯，輪到他時，盛飯的人卻把飯給了別人。於是他拿起碗把盛飯人的臉給打破了，因此被加刑。以後，因各種原因，又多次被加刑。還有一次，收工已是夜晚了，有人把棉花秧踩壞，正好他走在前面，看守就以爲是他踩壞的，因此又被加刑，終於判成死刑，重新加上鐐銬。

執行死刑前尚有一段時間，他每天都坐在那裏哀哭。振慶上前問他爲什麼哭，他把包袱打開，把判決書一張一張拿出來給他看，振慶才知道他的痛苦。

振慶此時在勞改隊裏兼理髮的工作，犯人二、三人一組，

放出來叫他理髮。鄭阿惠帶著鐐銬也來了，他坐在理髮椅上一直哭，振慶也和他同哭。振慶拿出一塊手帕，放在阿惠的口袋裏，輕輕對他說：“鄭阿惠，耶穌基督揩乾你的眼淚。”

聽到這句話，阿惠感動得竟用淚眼看了振慶許久。他做夢都沒有想到，自己這個被人間棄絕、無人理睬的死刑犯，竟能聽見如此安慰、感人的話。自此，他信了耶穌，面上有了喜樂，並且常常一個人偷偷地禱告。一天，他找機會靠近振慶說：“大哥啊！我實在沒有可報答你的。我只有隻飯碗，我要把它送給你。”振慶知道這事萬萬行不得：如果給看守知道了，兩人都要受苦。振慶說：“你不要做這事，你只要想念為你流血捨命的主耶穌就好了。”這個鄭阿惠後來還是被槍斃了，但主的救恩明顯地已經臨到了他，振慶覺得無比地安慰。為此，振慶寫了一首詩：

差我遠遠往外邦之處，(徒 22:21)

去使萬民作主門徒，(太 28:19)

又聽主說道，“我可差誰？誰肯為我去？”(賽 6:8)

我就答應。

黑暗中果真有人等待，

等候神救恩，我就告訴。

流淚撒主種，歡呼收割，

帶種流淚去，捆禾回家！(詩 126:5-6)

1978 年下半年(中國開始對外開放)，中國政府在報上發表了聲明：“監獄中的犯人，凡屬錯案的可以上訴，凡六十歲以上的老弱病殘者可以釋釋回家，若沒有病就不得釋放。”

犯人們碰到這樣一個減刑的機會，真是求之不得。因此，勞改營內犯人們的上訴一時弄得沸沸揚揚。當時，上訴的犯人約有 80% 以上，許多人因此得以改判。那些從前欽佩振慶的為人和因他傳福音而信的人，都來勸他，叫他快快上訴，免得錯

過機會。有一位上海姓林的囚犯，從前是大學生，被打成了右派，這時也信了主。他也急急地勸導振慶上訴，還應允爲他寫上訴書。振慶卻依靠他的神，告訴他們：“主應許我說：‘信靠的人必不著急’（賽 28:16）。我知道我的一生都在神的手中。祂叫我出去，我必能出去；祂叫我留下，我必要留下。”

如此，人們爲他暗暗著急，但他仍然無動於衷。許多人因此就以他爲世上最大的傻瓜，因爲大家都知道，這個胡振慶爲人謙和，除了信耶穌之外，按著國家的法律，在他身上再也找不出任何罪過來。若論減刑，可能要數他第一個呢。

振慶安靜在神的面前，沒有上訴，也沒有意思要人幫忙。這樣過了一段時間，神卻沒有誤事。一直非常健康的振慶，忽然患起了氣管炎，而且病得不能躺下，只能捲起棉被伏在上面。所長進來厲聲叫他躺下，後來見他實在病得厲害，也就允許了。這樣一直病了十五天，剛好犯人的鑑定表也就在這個時候報上去。以後，他的每張鑑定表上都填上“嚴重氣管炎”，就正好符合“老弱病殘”的條件了。

1980年3月7日，兒子宇光夫婦和一位姐妹來到衢州看望振慶。當宇光見到隊長時，隊長說：“你父親可以與你一同回去了。”隊長說的是北方話，宇光聽不太清，隊長說父親可以回去了？但又不敢相信，就追問說：“報告隊長，請你再說一遍，我聽不懂。”隊長又重復了一遍。哎呀！同去的人真是歡喜得跳了起來，他們不住地說：“讚美主！讚美主！”隊長又來到振慶的監房，對他說：“喂！胡振慶，你可以回家了。本來場部（即勞改農場總部）要把你送回去，但現在你家裏來人了，你就和他們回去吧。”就這樣，年老的胡振慶弟兄就和兒子、兒媳並那位姐妹一同回家了。這年振慶 62 歲。

這位在屬靈戰場上拼搏了一生的基督精兵，已經有過三次監獄生活。神藉著他彰顯基督復活生命的大能，使他在中國教會遭受大難的日子裏，還堅守主的名，沒有棄絕主的道（啓

2:13)。就他自己而言，主把他安置在監獄這個“隱密處”，使他的身心、靈魂得以保全下來。當福音的門戶稍有開啓的時候，主藉著他使祂的旨意得以通行。

振慶現在已經年老體衰，心中的負擔此時才真正放下。回家後第一句話就是對女兒胡蜜說：“女兒啊，爸爸回家了，爸爸回來啦！”從前振慶釋放後，人雖回了家，心卻好像仍在監獄一樣，如今才算是真正回家來了。愛他、爲他捨命的主，將這位拼搏了一生的屬靈戰士從烈火般的戰場上撤下來，現在要在他身上發出基督甘美的馨香！

他們經過流淚谷，叫這谷變為泉源之地。並有秋雨之福，蓋滿了全谷。(詩 84:6)

胡振慶詩歌選

遙望彼岸

振慶第一次從監獄回來後，一次去海島回來途中，蒙聖靈指示，自己又將被囚，於是作了此詩。他一到家便第二次被囚。詩中流露出神僕對此苦海塵世毫無留戀之情，心中嚮往一個更美的家鄉.....。

苦海塵世非我永久家鄉，
天上福樂永遠浩瀚無疆。
擦淚再奔剩下未完之程，
求主偕行完我孤苦傷心。

苦海塵世非我棲身之處，
發海洋波萬靈啼哭無數，
穡多工少待到何年何月，

勉我前進莫使我靈疲乏。

苦海塵世遙望彼岸甜家，
永享安息再無疲勞乏力，
享愛更深淚痕主必擦盡，
慰我遠超人世所歷憂驚。

胡振慶詩歌選

我的眼淚誰揩呢？

1983年農曆9月，胡老女兒的婚期到了。出嫁那天早上，胡老看著他獨生女兒即將離開他，上車要去離他350華里的蕭山。想到自從愛妻離開他後，女兒是他惟一的安慰，現在自己年近古稀，誰想到惟一的女兒遠嫁他鄉，不能常陪伴身邊，不盡悵然淚下。分離在即，胡老在眾親眼前，雙手遞過一本聖經給女兒說：“阿爸沒有嫁妝給你，聖經第一面一句話送給你，裡面寫著：‘名利我甘捨，情願屬耶穌。’”胡老和女兒放聲而哭。禱別，胡老淚如雨下，惟將獨生女兒獻上，揮淚而別。

回到屋內，心中憂情發動，寫下此詩：

我的眼淚誰揩呢？我的傷心誰治癒？
主祢是我一生慰，唯祢能擦我淚。
把我剝奪如此盡，使我唯覺祢可親，
安息伏跪祢腳前，享祢比前更甜，
生離死別我常歷，汗淚辛勞作我導，
無處安息祢處靠，求祢把我抱牢。
祢用眼淚洗我臉，這實在是祢恩典，
祢的恩典多希奇，有誰知祢心意？

多量淚水給我喝，淚濕祢腳用髮擦，
並不見祢苦待我，爲叫我得榮耀。

惟願我愛弟(兄)心切，惟願我愛主心烈，
唯願我愛教會多，直到見主榮面。

第二十四章 磨碎的糧

作餅的糧食是用磨磨碎……(賽 28:28)

胡弟兄回家後，約有三個月時間，在家裏接見各地來看望他的弟兄姐妹。他面色紅潤，身體壯實，頭髮也沒有白。他蒙主憐恤，經過二十多年的監獄及流放勞改的生活和五、六年的批鬥痛苦，現在終於得勝回來，所以他心中滿了安慰喜樂。

他到各地去看望主的羊群。當他離開時，爲他送行的人幾乎沒有臉上不掛滿淚水的。好幾次，他已經坐在公共汽車上了，而下面的姐妹們仍哭成淚人一般。他們撕裂心肺的哭聲使車上其他的陌生乘客無不驚嘆，怎麼也想不到振慶和這些痛哭的人之間並沒有任何血緣關係。車上的人忍不住問他：“她們是你的女兒嗎？”振慶點點頭。他們又問：“大概你這位父親要走的路很遙遠吧？不然，她們怎麼會哭得如此傷心呢？”振慶當然無言以對，只是滿含熱淚，向車下號哭的姐妹們揮揮手，然後趕緊轉過身去。不然，他的愛憐發動，只怕心腸要撕裂了。

一次，胡老去海島看望弟兄姐妹。聚會完，要離開時，弟兄姐妹依依不捨，一直把他送到碼頭。等到他上了渡輪，他們的眼睛仍然望著那站在船上的老人。他那安祥、慈愛的父親般的面容，猶如主耶穌可親的笑容，又如他/她們從未見過的父親的柔臉。回想在島上幾個日夜的聚集，胡弟兄那親切的聲音，給了他們多少安慰和勸勵！他簡單的幾句話，是何等深地摸到人！一場又一場感動的痛哭，不知不覺醫好了軟弱人的心病，撫慰了痛苦人的傷痕，喚起了弟兄姐妹向著救主的赤忠奉獻和對十字架道路的向往。送行的一位姐妹哭得這樣傷心，以致她

竟忘記把包交給老弟兄，直到船已經起航，離碼頭約有一米遠了，她才從無限感慨中醒悟過來，急忙要把包交給老人，但因相距太遠，她一腳落空，掉入海中。渡輪急忙制動，水手們跳下海去，把她救上來。

大衢島和秀山島在東海邊緣，靠近太平洋，離振慶的家鄉單是水路就有 xxxx 公里。但茫茫大海不能隔斷振慶急切要見弟兄姐妹的心。他一到，弟兄姐妹們飢渴的心，就好像久旱盼來了甘霖一般。在簡短的问候和交通分享之後，他唱了一首他自己作的詩：

主耶穌的盼望在我，
祂交托我救人真理，
到天下各方，將主愛傳講，
成就主的計劃，在我，在我。

聚會場裏立刻一片哭聲，聚會中被主愛抓住的人，再一次將自己奉獻給主，許多人後來成了這裏教會的主要柱石。

一位姓王的少年姐妹信主後，家庭的迫害很重，母親幾次把她趕出家門。有一次下著大雪，虧得她哥哥把她接到家裏去，不然，她因不肯去連累主內的弟兄姐妹，肯定會凍死在雪地裏。在這艱難的日子裏，胡弟兄來到衢山島，她有幸參加了那次的聚會。她靜靜地聽著這位老人述說他在監獄中的痛苦歲月。胡老的見證在她幼小的心靈中激起對主耶穌十字架的深切愛慕。胡老唱起一首詩：

世界全挪，我只留耶穌，
.....
朋友離開，我還有耶穌，
.....
父母撇下，我還有耶穌，
.....

我不轉回！我不轉回！

主耶穌似乎是用那十字架上血的愛情，親自安慰她、懷抱她一般，她的眼淚如珍珠般成對地滴下來。那一刻，她的心被主的恩膏充滿，甘願為主背負任何十字架。

回到家中，試煉再一次臨到，而且比從前更加激烈：母親打她不夠解氣，就拽住她胸前的衣服，要女兒和她一同到大隊(村辦公處)去，要找村幹部協助她，把她女兒心中的“耶穌”去掉。走到一條河邊，母親知道大隊並不能“解決”女兒的問題，就改變了主意。在盛怒之下，她想把女兒推下河去。女兒因有主的同在，並不想死，所以母女二人就推拉起來。母親見女兒不肯下水，又見圍觀的人越來越多，就要自己下河去，女兒就將母親死死拉住。母親哭，女兒也哭，而觀看的人以為這女兒是個不孝子孫，就紛紛指責她，火氣大的人甚至罵起來：“你這個不要臉的瘋子！”“看你年紀輕輕的，竟這樣狠心啊！”

青年姐妹那羞愧難容、淚水模糊的眼裏，忽然映出一位年老弟兄的形像：他扛著監獄裏沉重的工具，正流著眼淚、步履艱難地向勞改場的荒野走去，他那和著淚水的歌聲不知從哪裏向她耳邊飄來：

世界全挪，我只留耶穌，

……

朋友離開，我還有耶穌，

……

父母撒下，我還有耶穌，

……

我不轉回！我不轉回！

渾身是泥的女兒，在衆目睽睽之下，竟充滿了屬天的喜樂。因為她今天與基督的苦難有份，也經歷了令她感動且向往

的年老弟兄那十字架的“甘味”，所以對母親竟然沒有一絲怨恨。雖然母親還在叫罵著，她卻伸出手來攙扶著她走回家去。一路上，任憑人們怎樣譏笑，姐妹心中一直響著那歌聲：“我不轉回！我不轉回！”這首經過十字架烈火燒過的詩歌，從那天開始到今日，在十餘年的艱難痛苦的生活中，一直伴隨、激勵著她。

經過大半生為主作工、為主受苦的生活，振慶弟兄比從前更加謙卑柔和了。一次，他與一位弟兄一同禱告。禱告後，另一位弟兄很嚴厲地對他說：“那個人是被魔鬼所附的，你怎麼不會分辨呢？”而振慶卻笑著說：“啊！是的，我是無用的人，因我缺少分辨的恩賜啊。”後來在會中禱告時，無人聽得出他對自己受到責備而有任何不平。他照樣面對面地向著主，在他心中找不出一絲為自己辯屈的意念，令在場的弟兄姐妹感動。在一些聚會中，因他是一位主要挑擔子的年老弟兄，難免有些誤會和委曲他的言論，但他的舊人好像已全然死去一般，沒有什麼人所不能忍受的委曲能摸著他。

你所種的，若不死，就不能生。(林前 15:36)

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裏面活著。(加 2:20)

胡振慶詩歌選

求主紀念島嶼兒女

1988年10月24日那天，胡老結束了在定海長白島的聚會。聖靈大大作工，使島上弟兄姐妹的屬靈情形大大改觀。弟兄姐妹們被主愛浸透，心中怎捨得這位主的忠僕離去呢？淚流滿面的弟兄姐妹把他送至碼頭，分離之際，胡老含著熱淚望著圍聚他身邊的島嶼弟兄姐妹，憐愛之情油然而起，求主興起牧

人牧養，將海島教會的擔子加在他們身上.....。

求主紀念島嶼兒女，
軟弱孤單祢恩憐，
興起牧人餵養牧養，
使祢兒女得剛強。

求主紀念島嶼兒女，
聲聲淚禱銘心頭，
何日許我重聚一起，
領他們到生命源。

第二十五章 乳香崗的芬芳

那從曠野上來，形狀如煙柱，以沒藥和乳香，並商人各樣香粉薰的，是誰呢？(歌 3:6)

釋放回家的年老弟兄，把他從監獄回來剩下的不多的光陰，珍惜得比金子還貴重。弟兄姐妹前來看望還未結束，他就急急地去內陸和海島探訪各地的教會。現在他那久經風霜的臉，顯得比以往更加柔和謙卑，而他經歷十字架磨難的心靈，更發出基督榮耀的馨香之氣，比他的臉更顯寶貴！

在三次的監獄生活和一生的坎坷之中，胡弟兄共作了五百多首詩歌。這些詩句雖然沒有文學上的高雅和秀美，缺乏精工細雕，也樸實無華，卻是帶著十字架濃重的沒藥馨香，在他流著眼淚而音韻不全的歌唱中，猶如五旬節的和風，使全場充滿了感動的泣聲，即使年代久遠，也不會忘記。

1988年，有一位海島的弟兄路過岱山島，在另一位弟兄家中休息，恰巧他正在用錄音機播放胡弟兄的講道錄音。當聽見胡老唱他的一首詩：

求主用我就在今天，

.....

觀望衆島靈肩何在，

千萬靈魂有誰關懷？

主的靈深深摸著這位弟兄，激勵他完全獻上自己，為主到更艱苦的地方去工作。

一對愛主的夫妻，主呼召他們搬遷到某偏僻地方去牧養教會。姐妹已經順服，但弟兄卻不情願。晚上，姐妹唱起胡老所

作的一首詩：

主，我不想世界名利，只望久伏祈。
主，我不想美味禮衣，只望熟祢言。
世界苦杯我渴甘願，唯望祢名榮。
家庭妻兒親友情誼，願爲祢捨棄。
願步我主一生血蹤，爲我成貧窮。

弟兄聽到這裏，心被恩感，立即奉獻，同心前往。

一位在嵎泗海島的弟兄，因爲遠離大陸，交通閉塞，加上教會擔子沉重，心靈的軟弱時常力不能勝。在一次聚會中，胡老被聖靈感動，拉著他的手，教他唱：“下一代神的兒女起來吧！……”這位弟兄就在這次蒙主膏抹。他見證說，那次胡老的勉勵，他終生不能忘記，且因此忠心持守在孤島上，直到今天。

一次，振慶在寧波西鄉某處教會聚會。一位在工廠做會計的姑娘，因爲空閑，就坐在聚會的門外打毛線。她常常要到外地出差，所以衣著打扮不同一般。胡弟兄講了一天的道，她也聽了一天。下午聚會結束時，胡老來到她面前，細聲問她說：

“姐妹，你聽了一天的道，聽到了什麼？”

這一句極普通平常的話，是被聖靈膏抹過的，所以立刻就有眼淚從這位姑娘的臉上流了下來。她嗚咽著說：“阿爺，我別的沒有聽見，只聽見一句話：就是名與利我甘捨，情願屬耶穌！我現在就願屬耶穌！”

以後，聖靈一直在她裏面工作，呼召她撇棄世界，跟隨救主耶穌，一生奉獻給主。她決心爲主捨棄世界的那天，穿起她從前最心愛的衣服，準備了辭職報告，來到工廠向領導申請辭職。領導驚奇萬分，竭力勸說、挽留她，也無濟於事。當她快走出廠門時，她心中說：“世界啊！從今以後我與你永別了。我的神啊！從前我是爲著世界，現在我要一生爲著祢！”回到

家中，她把身上的時髦衣服脫下，全數送人，從此又穿起她平時最不願穿的樸素衣服，以致她的父母兄弟也大大驚奇。不久，她由另一位年老弟兄帶到海島，在那裏專心讀經、禱告半年。同時，沒有人告訴她，她卻自己禁食。父親見她向主矢志堅貞，不但撇下了工作，還把自己打扮得如普通婦女一般，既痛惜，又氣惱，最後還是把她趕了出去。後來胡老把她介紹給一位在海島的貧窮的弟兄，她從胡老家中嫁出去，忠心事主，直到今日。

胡老出來近十年後，教會已經復興，聚會逐漸走向正常。當異端進入他所在的教會時，他及時識破，才使羊群不受傷害。因為自己年老，不能再像從前那樣奔走跋涉，他就為福音在中國的開展獻上切切的禱告。過了十年，福音在鄰縣奇妙地展開，而且傳播到各地去。

1992年，福音工作也在他所服事的教會中開始。有弟兄在這次福音工作中被關押，不久又釋放了。過了一段時間，在一次談話會中，一位弟兄問：“弟兄姐妹還有什麼事嗎？”

胡老就站起來說：“還有一件大事，就是福音工作。”

那弟兄問他說：“叫誰去呢？”

振慶胸有成竹地用手指著一位中年弟兄問：“你去嗎？”

這位弟兄立刻站起來，回答說：“我有負擔。”

不多時，許多弟兄姐妹都紛紛報名。面向外地的福音工作就這樣展開了。在那荒涼貧窮的內陸地區，教會紛紛建立起來了。以後內陸、海島各處的教會，也跟著展開了福音工作。

這位對福音有著特別負擔的振慶弟兄，為了持守純正的信仰，為了千萬基督徒後代能夠不偏左右、高舉聖經的真理，從前以肉身的痛苦、眼淚的獻祭、近半生在監獄的堅心奉獻給神，現在已到了“死在自己身上發動，生卻在別人身上發動”（參林後 4:12），正如一粒麥子落在地裏死了，“就結出許多子粒來”（約 12:24）。

他自己雖然不能再到內陸更遠的地方去傳福音，卻還是常在浙江和安徽相近的地方爲主作工。由於長年過著與世隔絕的生活，他的普通話自然不順口，但主並沒有要他說許多屬靈的道理。只要他走上講台，帶著眼淚一開口禱告，全場立刻就痛哭起來。這一哭，聖靈就象甘雨降下，使到會的人無不得著內心的滋潤。在他從監中出來後的短短十五年時間中，主藉著他所得著的人，不知有多少！不單與鎮海相近的內陸及海島的六、七個縣，就是浙江各地和外地有心愛主的神的兒女，凡遇見他的，都從他得著屬靈的益處。

爲了福音在外地傳開，他常常不吃不喝地整夜跪在主前，爲在遠方的神的寶貴兒女，如摩西一般，在神面前舉手禱告。對這些去傳福音的弟兄姐妹，他真正顯出父親的榜樣。

一次，定海島上的幾位姐妹要去遠方傳福音，動身前先到胡家，盼望老人指教幫助。胡老看見去爲主工作的姐妹們，自然非常高興。禱告後，他拿出平時捨不得享受的糖果糕點，又拿出一雙保暖鞋，對她們說：“你們要注意身體，不要著涼。這些點心是給你們在火車上吃的，你們是主耶穌的寶貝啊！吃過晚飯，你們早點休息，因爲有好幾天的工作要做呢。”然後，他親自爲她們準備床鋪，自己卻拿起墊子，到外面去整夜禱告。天亮後，振慶與她們一同讀聖經，著重交通<哥林多前書>第十四章的 8~9 兩節：“若吹無定的號聲，誰能預備打仗呢？你們也是如此，舌頭若不說容易明白的話，怎能知道所說的是什麼呢？”並說：“約書亞山下打仗，摩西山上禱告。你們放心去吧，神必與你們同在。”後來，姐妹們工作了十多天，就回來報好信息給他。他笑著說：“你們沒有動身之前，神已經應允我了。來吧！我們快獻上感恩吧！”老人在神前那恭恭敬敬的神情，姐妹們見了，無不感動流淚。年老弟兄以父親的心腸服事她們，感動得她們暗暗決心要以母親的心去服事主的群羊。

許多時候，主的話在他口中真正顯出是“兩刃的劍”和“醫人的良藥”(來 4:12;箴 12:18)。他沒有說很多的話，僅僅引用經上的話，就能使人大受感動。有一位弟兄有愛主的心，卻還沒有事奉的機會，所以他憂心忡忡，像要倒下一般。大家就將這位弟兄領到胡老面前，他正因病軟弱，躺在床上。他見了這位青年弟兄，就注目看著他說：“弟兄！在你一切所行的事上，都要認定祂，祂必指引你的路”(箴 3:6)。說完就要坐起來，只是沒有力量；他就第二遍、第三遍地說這句話。每說一遍，這位弟兄都被主摸著，心中火熱。他雖然後來在屬靈的道路上遭受了許多打擊和痛苦，但這句話成了他站立和勉勵自己的力量。

又如，有一對在海島的夫婦，早年聽見胡老捨棄一切跟從主的見證，丈夫就答應了主的要求，走上了捨己的路，但姐妹卻一直在掙扎中。年邁的振慶弟兄因在海島工作幾天後，身體疲乏，歇在她家。這位姐妹進來看他，老人卻忽然坐起來，對她說：“堅心依賴耶和華，祂必保守你十分平安”(參賽 26:3)。姐妹心中似有一股暖流，已往的壓抑立刻得著釋放。神的話有長久的力量，扶助她走前面的道路。

同樣，振慶用簡單扼要的話語解釋聖經，常引幾個簡單但而又恰到好處的比喻來啓發人，以聖靈的能力和亮光給人幫助。他教導一位平時不願服從教會安排的弟兄說：“‘聽命勝於獻祭’(撒上 15:22)。大自然都聽神的，如草順從風，鳥順從節令，誰敢不聽呢？倘若東風吹來，你要樹向西倒，它若不服，必要折斷。”簡單淺顯的幾句話就把弟兄心中的剛硬折服了。

胡老和青年人經常交通<詩篇>第二十三篇，他也要青年人一生做這詩篇中的人。每當他說：“耶和華牧養我一生”的話，都無不流淚。一般人以為，只有蒙主保佑、得平安的人，對神才有讚美；豈知最多的讚美卻是從那些為主飽經憂患的人

口中出來的。在與鎮海相近的大陸和海島的弟兄姐妹中間，對主讚美最多的，莫過於這位坐了三次牢的胡振慶弟兄了。

我妹子，我新婦，乃是關鎖的園，……你園內所種的結了石榴，有佳美的果子，……並各樣乳香木、沒藥、沉香，與一切上等的香品。(歌 4:12-14)

胡振慶詩歌選

為福音使者

1992年11月24日上午，一班海島弟兄將要告別胡老，遠征福音禾場。胡老送至路旁，與弟兄們一一握手後，含淚慰囑：“弟兄們，我人雖不能與你們同去，但我的心卻與你們一同去。放心吧，主與你們同在。”他一直為他們代禱，並作此詩以表心意。

為福音使者，主求祢賜恩，
遠途跋涉，離鄉背井，為使罪人蒙祢恩。

為福音使者，主我獻淚祭，
我雖未去，心一同往，求祢親開傳道門。

為福音使者，晝夜我虔跪，
求祢藉人靈魂得救，擦我淚痕釋我負。

走好事奉道路

這首詩是胡老勉勵事奉工人走好事奉道路，而他自己正是以身作則，效法基督耶穌在地為僕……

走好事奉道路，不再留戀平原，
速往加略山跑，放下各樣重擔，
脫去容易纏累的罪，
存心忍耐奔那擺在前面路程，
望主成終。

走好事奉道路，不再留下自己，
誠心獻上身軀，世界名利捨棄，
甘心情願活在主前，
盡心盡性盡意愛主我神，
直到主顯。

走好事奉道路，忍勞忍怨忍苦，
想念主在地上，凡事留下榜樣，
學生不能高過先生，
僕人不能大於主人，
與主同勞，永享安息。

第二十六章 “約旦河” 邊

祢的波浪洪濤漫過我身。.....

我就走到神的祭壇，到我最喜樂的神那裏。

(詩 42:7,43-4)

振慶從監獄出來，又為主勞碌奔波了十五年，現在已近 77 歲的高齡，身體開始老邁衰弱。1993 年底，他的心口已經隱隱作痛，但他並不因此停止腳步。除了仍然參加一切聚會之外，又渡過大海，到大衢山島去看望弟兄弟姐妹。

從顛簸不堪的輪船上岸，他的身體極度疲倦，每走一步似乎都要付出很大代價。就是在這一次，他仍然如往常一樣，堅持禁食，並為島上的教會通宵禱告。聚會中的弟兄弟姐妹見他坐在椅子上，軟弱得好象要坍下去一樣，不禁暗暗流淚。誰知他一被扶上講台，立即如戰士上戰場衝鋒陷陣一般，又如戰馬聽見號角聲準備往前直衝(參伯 39:24)，疲勞和衰殘在他身上一掃而空。

這一次交通的信息，是勉勵神的兒女要出去廣傳福音，重點有三：1)工人的訓練；2)福音廣傳；3)建立教會。年老弟兄那堅定有力但柔和溫煦的話，似快刀刺人心腑，又如甘雨潤人心靈，給島上數千弟兄弟姐妹帶來屬靈復興的極大祝福。許多從前聽過他講道的弟兄一齊見證說：胡老講道如此透徹、如此有系統，好像還是第一次。

誰也沒有想到，這是他在這個遠離大陸的海島上最後一次的講道了！交通完了，老人淚流滿面，面向眾人，帶著深重無限的憐愛，為島上的教會祝福：

“小兒啊！願神賜恩給你！”(創 43:29)

老人登上輪船，再一次揮手向送行的衆人告別。他在船上最後一次向島上的群山和田野注目，好像瘦骨嶙峋的老牛，觀望從前辛勤耕耘過的禾田而不忍離去一般.....。然後，他彎著那因長年艱難生活已經彎曲的脊背進入船艙。時至今日，那位彎背、慈祥的老人，在島上的弟兄姐妹眼前，仍然那麼記憶猶新。只是在地上，他們已經永遠不能再見他的面了。

在這期間，他總是不願提一下自己的病，仍然爲主奔波不息。一次，在定海聚會結束時，他的心口像要裂開一般。但是之後的一些重要聚會他還是照常參加，白天禁食，晚上守更。他的勞苦仍然超過常人，直到肉身的一切力量，如同燈油，耗盡爲止。

老人病重的消息，傳遍了內陸和海島的各處教會，來探望他的弟兄姐妹絡繹不絕，但老人從不提起他的病情。只要人一進入他的臥房，他做的第一件事就是爲來訪的人作一恭敬的交托禱告，然後簡單問候教會的情形。接下來的時間，就是勸勉和教導。他的“己”被十字架治死，沒有人再能聽見他隨意說一句世俗和爲肉體自憐的話。凡到他那裏去的人，本想去看望安慰他，誰知被“看望”和安慰的反而是自己。有許多次，他的氣力好像已到盡頭，但無論如何，他總是拼盡最後的一點力氣，爲弟兄姐妹禱告，哪怕說一句勉勵的話也好。老人向神如此堅定虔誠的態度，使探望的人無不深受感動，進而爲自己平時對神的不恭和失信而懊悔自責。他並不用多說話，人在他旁邊站一會，就覺得神在這裏，心中對神的敬畏油然而生。

弟兄姐妹敬重這位爲主、爲教會拼搏了一生的神的僕人，所以送給他的各種禮物和禮品自然不會少。但老人不但不肯到醫院去看病、服藥，就是弟兄姐妹送的那些物品，也不肯享受，叫兒孫們想方設法送給別的年老肢體和那些窮苦的人。他深切體會生在馬槽裏的神的獨生子，想念救主在地艱難的三十三年，所以直到臨死也不願使自己的“享受”超過他的救主、

他的先生(參太 10:24–25)。

正如主耶穌直到苦刑在即還仍然孤單地在客西馬尼園裏伏地懇切禱告一樣，胡老在病情加重、極度衰弱的日子裏，仍為教會禁食禱告。當他還能下床時，總是跪在床前守通宵。這樣一直堅持到再也沒有力量下地為止。

胡弟兄已經見到他的第四代，並給玄孫起名叫“傳誠”，以紀念他一生所敬愛的英國教士郭傳誠姐妹。他對家庭最為關心的，就是要後代敬畏神；為此，他不住地在神面前禱告。神垂聽了祂僕人的懇求：就在他離世前二十天的1月18日，有數位弟兄姐妹來到他家中，兒女們在老人床前圍成一圈。一位弟兄被聖靈感動，領唱一首經文詩歌(代上 28:9–10)：

你當認識耶和華你父的神，
誠心樂意地事奉祂；
因為祂鑑察眾人的心，
知道一切心思意念。
你若尋求祂，祂必使你尋見；
你若離棄祂，祂必永遠丟棄你。

.....

聖靈立即降在他們身上。他們的痛哭和彼此的認罪，幾乎使房屋震動，正如雅各離世，以色列全家在亞達禾場上的號啕痛哭一樣(參創 50:10–11)。父親/祖父對每一位來到他床前的子孫，按著他/她們各人的屬靈景況，逐一作了勸戒和勉勵，並為他/她作一簡單的祝福禱告。家人又相互認罪，並在老人面前表示從今以後愛主的心志。自此，老人心靈得了極大安慰，因為他一生所服事的主知道僕人的痛苦，在弟兄長年在監獄遭難的日子裏，他不能對兒女好好教養，因此心中一直為此愧疚；現在這場兒女們號哭的懊悔，是父神替他僕人彌補的恩惠。他用眼睛看著兒女，給他們留下了最後的話：“敬畏神，作你立身

之處！”

他還託咐弟兄姐妹轉告一位剛開始學習事奉的青年弟兄：
“你若謙卑，神必與你親近！”

胡老在病患中，即在 1995 年 1 月 26 日 8 時 25 分，請一位弟兄記下自己的遺囑：

- (1)主的工人啊，多親近神，少親近人。
- (2)青年基督徒啊，願你過好禱告的生活。
- (3)作父母的啊，帶領孩子每天讀一、二節聖經。

水漲過兩岸的“約旦河”已在老人面前。有幾日，他胸口的疼痛如刀刺一般，以致他只能晝夜俯坐椅上，既不能睡覺，也無法進食。他幾次對兒子說：“我為何會這樣呢？神棄掉我了！神棄掉我了！”這樣等到第二天，他對陪伴他的人說：“你爲我備好紙，我要請你爲我寫一首詩。”老人用盡全身的力氣唱他在痛苦中作的詩：

耶穌爲我嚐死味，
耶穌爲我被神棄，
耶穌爲我嚐死味，
耶穌爲我被神棄！

他那以痛苦體會主耶穌十字架上受刑的慘痛，和著凄苦悲哀的歌聲，使病床前的人無不感動哭泣。耳邊的裊裊餘音，仿佛把人帶到各各他山上，親見救主掛在木頭上，和著從祂手上、腳上流出的汨汨鮮血，傾聽祂向父神撕人心肺的哀哭、呼喊……，使人終生不能忘懷。

一切的託咐、勸導和祝福都完畢了，老人就安靜地睡著，好似不再有任何痛苦。他不再說一句話，也不再皺一下眉，只靜靜地等候他一生所服事的、日夜思慕的恩主差遣使者來接他去見恩主的面。主後 1995 年 2 月 7 日下午 3 時，胡振慶老弟

兄在安息的熟睡中，和來迎接他的天使一起平安地渡過波濤死蔭的“約但河”，到主那裏去了。

“.....從今以後，在主裏面而死的人有福了。” 聖靈說：

“是的，他們息了自己的勞苦，作工的果效也隨著他們。” (啓 14:13)

胡振慶詩歌選

漫漫長夜，伏跪主前

1994年7月，在一次聚會中，突然遭受衝擊，一位弟兄被押送監獄。胡老獲悉此情，心靈憂慮悲泣，教會的工作、群羊的牧養、屬靈的擔子都壓在他身上。想到自己身力衰微，心胸作痛，再加上神家缺少工人，弟兄又為主被囚.....，此情此景怎能叫他進食安眠！惟在主前飲泣，那夜他伏跪直至天亮，晨起執筆作此詩：

漫漫長夜伏跪，在祢腳前，
求祢垂聽我禱，悅納我祈。
為祢託我使命，我還沒有完成，
晚年身體已經漸漸衰微。

內陸海島教會，如此荒涼，
破口無人防堵，主我奈何？
除了伏跪祢前，獻我傷心淚祭，
主啊，誰是我依，誰是我依？

弟兄為祢被囚，小羊無牧，
主我怎不悲痛，祢前哀哭。

求祢擦我淚痕，求祢醫我傷痛，
求祢扶我領我，直到路終。

深夜在祢座前，寫下此詩，
願祢紀念兒女，還在此世。
仇敵如此忙碌，想把教會吞吃，
獅子你在做夢，妄想得逞。

第二十七章 以利沙的骸骨

把死人拋在以利沙的墳墓裏，一碰著以利沙的骸骨，死人就復活站起來了。(王下 13:21)

振慶在受苦的年月裏，曾作一詩：

以利沙骸骨，碰著使人活。
我的一生是否如此？

神實在預先常有啓示給祂所要用人的人，正如神在呼召耶利米時所說的：“我未將你造在腹中，我已曉得你；你未出母胎，我已分別你爲聖”(耶 1:5)。胡弟兄在他一生的年日裏，最喜愛誦讀和交通的經文，好像都已應驗在他身上。如：

我未成形的體質，祢的眼早已看見了；祢所定的日子，我尚未度一日，祢都寫在祢的冊上了。(詩 139:16)

吹噓炭火，打造合用器械的鐵匠，是我所造。(賽 54:16)

祢使人坐車軋我們的頭，我們經過水火，祢卻使我們到豐富之地。(詩 66:12)

祢是叫我們多經歷重大急難的，必使我們復活，從地的深處救上來。(詩 71:20)

我雖然行過死蔭的幽谷，也不怕遭害；因為祢與我同在。
(詩 23:4)

神啊！我到年老髮白的時候，求祢不要離棄我，等我將祢的能力指示下代，將祢的大能指示後世的人。(詩 71:18)

同樣，耶利米在憂患痛苦的年日裏，曾嘆息著預言自己：

“……我有禍了，因祢生我作為遍地相爭相競的人”（耶 15:10）。果然，耶利米直到年老，仍然被他那背叛神的百姓、自己的同胞裹夾著帶到埃及，並在那裏（相傳）被悖逆的百姓“相爭相競”用石頭打死，以流血殉道告終（參耶 43:5-7）。但振慶弟兄卻別有所悟，所以他一直羨慕以利沙死去的骸骨，能使人復活。每當他論到自己和別人將來路終離世時，就常引用這節經文。

胡老病重期間，來看望這位為主辛勞一生的老僕人的弟兄姐妹絡繹不絕，其中也有與他一同坐監、後來因他傳福音而信的人，甚至還不斷有從外省外地來看望他的人。雅各在年邁、即將離世時，向他的衆子說預言（參創 49），而振慶老人在病中卻不斷以禱告、勸勉和安祥的神態，給一切來到他病床前的人祝福。

因為來看望他的人數太多，就引起了當地有關部門的注意，所以在他病重期間就開始了嚴密的監視。胡老離世後，教會照著常例，舉行喪事聚會。但在當天夜裏三點，公安機關全面調動，幾十輛汽車、數百名軍警進行突擊，使喪事聚會成了一條轟動整個寧波乃至浙江省的“重大新聞”。一時間，許多人被暫時扣押，許多外地聞訊前來向他遺體告別的弟兄和本地守望的弟兄們，都被關入看守所。

老人的遺體卻在他兒子的家裏，靜靜地停在棺木中。他對這一切與他有關的悲慘遭遇已不再感到任何痛苦；十字架對於他來說已真正不再有任何感覺。他活著的時候，主所喝過的杯，他接過來喝盡了（參可 10:35-39）。他生前在交通中常說：“我已多次坐牢，還準備再坐一次”；“我覺得我的人生中，還會有一次痛苦，但我完全願意接受，只要主的旨意成全。”喪事聚會中的這場風波，使弟兄姐妹想起他生前所說的這段話，或許就是指著今日說的。然而他已不再流淚，不再哀哭，也不再憂愁嘆息，一切風暴好像都與他無關，他仍然這樣躺

著，靜靜聽著他四圍的哭聲漸漸遠去，遠去……。

公安機關出於誤會，擔憂人數過於集中，會影響治安(因為這是他們的職責)。後來，他們也知道了：真正的基督徒對向政府“造反”連想都不會想，因為他們所跟隨的耶穌，是被世界用十字架釘死的。主人尚且如此，何況祂的僕人呢！

但父神豈不知道這事的發生呢？之所以要這樣，是要成全祂僕人生前的願望，用“以利沙的骸骨”叫人復活，叫人得福。因為，當時正值家庭聚會遭到難處¹，風聲緊急。弟兄姐妹知道了，就向神呼籲，連續三晝夜禁食禱告(參斯 4:16)。正在此時，接到胡老的死訊，有幾位弟兄前去參加喪事，也就是在那天晚上被抓進去了。本來這件事的發生，真是加增了環境[政治壓力]的重量，但後來有弟兄在禱告中清楚地知道，這裏面有神的美意。雖然人當時所能知道的不過如此，但到那日必要更明白。

還有一縣，因參加胡老的喪事而被捕的弟兄，從振慶所在地的部門被移交給該縣拘留所關押。在關押期間的一天，有一位平時參加信仰上有偏差的派別的聚會²、非常熱心的弟兄，正在山上拉土填地。但他只拉了一車，聖靈就告訴他：“把工具拿回去！”他很驚奇：現在正是幹活的好時候，為何要我把工具拿回去，似乎不必再來拉了呢？他有一些屬靈的經歷，心想一定是家裏有什麼事，就隨從了內心的意思。當他拉著放工具的車回來，還未走到家時，就看見公安的警車停在他家門口，這才知道出事了。公安人員對他說：“快跟我們走！”所以，他連衣服也來不及換，就莫名其妙地被警車押走了。

他到了拘留所，未及仔細審問，就被關入因參加胡振慶弟兄喪事而“犯法”的弟兄們的監房中。起初，因他為自己所確信的另一“信仰”大有熱心，所以見了這幾位弟兄也不願理

¹ 指政府強迫登記，納入“三自”、進行管轄。

² 應是指追隨李常受的所謂“呼喊派”。

睬。但幾天過去後，他內心蒙了主許多光照，回想從前所走的路，覺得有許多地方不合聖經。他又聽見他們虔誠地禱告，內心開始對自己那超越聖經、對某個人³過分高舉的偏差，產生了動搖。以後，聖靈一直工作，他們開始交通、禱告，還交換了屬靈上的不同見解。到一切問題都解決時，很奇妙地，他們都先後被釋放了。

這位弟兄回到純正信仰的正道上後，給這個縣的各地教會帶進新的屬靈轉機，而他本人則如釋重負，暗暗感激主給他這一次奇妙的關押，為此向主獻上何等的感謝！參加喪事的弟兄們，也歡喜快樂地感謝主藉著胡老的去世，使他們在磨難中轉憂為樂，轉苦為甜，得著了這位他們長久為之代禱的弟兄。

前來參加喪事的弟兄姐妹，除了坐在棺木旁的幾位和胡老的家人外，全部暫時關押，因為治安部門怕他們“人多勢眾”會去“鬧事”。武警們一夜未睡。天還沒亮，他們的宣傳車就又開到喪事現場，各種車輛和公安人員再一次把有可能進入胡家的道路全部封鎖，同時催促振慶的兒子們快快出殯。這時的場面真是又淒慘，又莊重，又奇妙。

因為公安人員精確地知道參加喪事的信徒們的臨時住處，所以在後半夜眾人熟睡時，就在同一時間內將他們一網打盡。但有幾位參加樂隊的弟兄們，睡在一位弟兄家的閣樓上，梯子因為要用，當晚就被移去了。搜捕時，閣樓下的人全被押走，公安人員折騰得“天翻地覆”，卻沒想到閣樓上還會有人。所以唯有這些樂隊的弟兄們被保留下來，得以在淒苦冷落的出殯中，吹奏出福音莊重的樂曲。在山上山下和胡家週圍警戒的公安幹警們，全都側耳細聽，因為他們從未經歷過這樣的場面。

這一場出殯，可說是世上少有：一面是願意最後為老人送行的各地來的主內肢體，被政府關押起來；一面是稀稀拉拉的

³ 很可能指李常受弟兄。

少數人，抬著老人的棺木，在沉重的步履中，向山上走去。山下是身著威嚴制服的公安人員，四散站立。他們為執行公務，目睹了這麼一幕：一位年老、貧苦的農民基督徒的出殯，竟令這麼多人誠摯、執著地從各處趕來相送，場面如此鄭重、莊嚴和感人肺腑。

公安人員不禁要問：是什麼原因牽動著這些人的情懷？他們雖然彼此生疏，卻是相愛無間的；雖然哀傷，卻是安詳、充滿盼望的。這實在令非基督徒百思不得其解。即使過了半年多，那些當時“參加”這場喪事的國家工作人員，還在私下裏問信主的人：“這位胡振慶到底是什麼身份呢？”回答是：“他除了信耶穌之外，沒有任何特別的身份。只是他為了他所信的耶穌基督，坐了三次牢，一共二十年多。”

為了愛他的主、為了持守基督純正信仰而奮戰一生的基督的僕人胡振慶，葬在先他二十一年去世的妻子張愛靈的墳墓邊。愛妻的去世，發生在他第三次被判被囚十五年即他人生最困苦的時候。主不忍見祂的兒女痛苦，預先把她接走了。振慶為這位患難與共的愛妻，曾有過一段一生中哭得最傷心的日子。現在他和她的遺體終於同息黃土下，而他們的靈魂卻在主那裏見面，從此永不分離了。他們一同安息，等候那末次號筒的吹響(林前 15:52)。

不知什麼時候，在墳墓四圍忽然增加了許多許多的人，哭泣的聲音也越來越大。原來，弟兄姐妹已不顧公安人員的警戒，也不顧荊棘陡岩，從山這邊繞到山那邊，來到墳墓週圍。許多人因此被劃破了衣服和皮肉。他們希望再送一陣這位逝去的前輩聖徒。眾人在山上最後告別的祈禱，和著帶哭聲的歌聲，從山上傳到遠方……。

當老人的棺木下葬入土後，公安人員才開始撤去。這一次令人難忘的出殯，好像是一次奇妙的福音佈道：那悲壯沉痛的情景，在人們的良知中，猶如一粒細小的生命種子，在天上甘

露臨到時，在好土裏要結出美好的果實來！

他雖然死了，卻因這信，仍舊說話。(來 11:4)

胡振慶詩歌選

我當如何愛我的主

1990年4月14日晨，幾個遠方的弟兄在胡老家逗留了三天之後，即將與胡老分別。胡老身上散發出基督馨香之氣，弟兄們親眼見到這位晚年基督僕人愛心的流露，謙卑的服侍，和善慈祥的面容，溫柔親切的談話，敬虔的生活、樸素的衣飾，儆醒虔誠的祈禱。這位端莊的神僕時時處處留下的言行，都彰顯他主人基督的活像……，不禁使弟兄們對這位基督晚僕肅然起敬，同時也羨慕他，覺得在地上能與這樣的神僕生活在一起該有多好！

無奈，他們與胡老即將分離，弟兄們淚流滿面，情不自禁地抱著胡老的頸項痛哭。車子已等在外面，他們只得忍痛離別，馬達聲、哭聲、道別聲……，匯成一首依依惜別之曲。胡老以手帽遮面，退回房中，跪在主前，禱告交託，並作詩一首：

我當如何愛我的主，
如何虔誠向他侍奉，
託我的事如此之多，
惟求我主加我恩力。

繞繞在膝嗷嗷待哺，
如何餵養牧養祢羊？
求祢領我到青草地，
領我在可安歇水邊。

夜以繼晝跪祢腳前，
不敢入睡因擔在肩。
要收莊稼如此之多，
我願靠祢再去捆禾。

後記 乳香崗的途徑

我要往沒藥山和乳香崗去，直等到天起涼風，日影飛去的時候回來。(歌 4:6)

這是<雅歌書>中的主角書拉密女追求良人自己的一段令人嚮往的話。從前她說，“我以我的良人爲一袋沒藥，常在我懷中”(雅 1:13)；今日她自己要去往沒藥山去。她的追求是何等飢渴，她的靈程是何等進步，她愛良人又是何等迫切！

沒藥樹是生長在非洲和阿拉伯地區的一種小喬木。當樹幹受到創傷，就滲出汁液。它在空氣中變成一種質地堅硬、味苦而馨香的紅棕色樹脂。人們把它採來放入藥中，它就具有活血散瘀、消腫止痛的功效，成爲醫治各樣跌打損傷的良藥。

基督降世，正如嫩芽生長、像根出於乾地(賽 53:2)，更在十字架上流盡血水，“醫治”了地上千千萬萬個罪人的靈魂和身心。因此，聖靈爲要人明白父神的救贖，願意以世人能理解的沒藥，作耶穌爲千萬罪人受苦受死的表記。難怪那位如“基達帳棚”般黑的書拉密女(雅 1:5)，蒙了良人的悅納和拯救，要時刻以良人的苦痛作她懷中的沒藥，以此勉勵自己一生一世不忘救主的恩情。她願意上沒藥山，跟隨救主腳蹤，與祂同甘苦、共生死，並與良人基督一樣，從死里復活，在她身上活出良人自己。這樣，她不單使一切認識她的衆女子得福，而且良人自己也得著安慰和享受：“我妹子，我新婦，你的愛情何其美；……我進了我的園中，採了我的沒藥和香料……”(雅 4:10,5:1)。不知不覺中，良人復活的乳香(馨香)也從她身上發出，並且結果纍纍：“在我們的門內有各樣新陳佳美的果子；我的良人，這都是我爲祢存留的”(歌 7:13)。“衆女子見了，就

稱她有福”(歌 6:9)，良人也“戀慕”她(歌 7:10)。

胡振慶弟兄去世已經七年多了[至 2002 年]。這位為著他所敬愛的救主，為持守基督純正信仰而三次坐牢的弟兄，令弟兄姐妹無不懷念。我們並非要重看一個軟弱的人，乃是要叫神的眾兒女看見，神能藉這卑微的器皿，顯出莫大的能力！基督徒並不重看胡振慶弟兄坐了多少年的牢，因為坐牢並不表示必定得勝，而是想念這位曾經教導過他/她們的年長弟兄，身上有基督的馨香發出來。他/她們得他益處的事，因著年日變遷，自己也記不清了，但那一股因基督而有的香氣卻留存不絕。他的榜樣使他們堅定自己敬畏和事奉神的心志，有長久的果效。

胡老在世時，為了教導教會的後代，常引用聖經<詩篇>第七十一篇 18 節：“神啊！我到年老髮白的時候，求祢不要離棄我，等我將祢的能力指示下代，將祢的大能指示後世的人。”他親自作詩，無數次地流淚歌唱：“下一代神的兒女起來吧！下一代神的兒女起來吧！”弟兄姐妹這些匯集起來的不夠完全的見證，或者能幫助讀者稍微了解胡老對教會後代的關切之情。

書拉密女是“要往沒藥山和乳香崗去，”正如神稱許大衛說：“他是合我心意的人，凡事要遵行我的旨意”(徒 13:22)。書拉密女自己並不能走上沒藥山，因她後來曾使良人十分傷心(歌 5:2,6)，大衛也沒有完全遵行神的旨意。我們所認識的振慶弟兄，論到他的為人，可能沒有誰敢說他是一個十分勇敢的人，他曾經多次被同輩的弟兄責備為“講道沒有氣魄”、“行事沒有骨氣”，就是因為他聞妻子去世後失聲痛哭，號啕得如同孩子一般。但神要用他，人有什麼辦法呢？那些在太平時大有“骨氣”的人，今日到哪裏去了呢？講道十分有“氣魄”的人，給教會帶來了什麼呢？我們從胡弟兄幼年開始的心志上，或許可以知道一些神為何要用他的原因。

- ◆ 他是個從 14 歲就開始學習守晨更的人(9 歲學習早起讀

聖經)；

- ◆ 在國難當頭、海外傳道人被迫離開時，當許多傳道人和長執們默然無聲的時候，年輕的他第一個挺身而出，從海外宣道士手裏接過牧養中國教會的心志和負擔；
- ◆ 別人在教會荒涼的時候，置買田地，加增產業，而他卻變賣所有，樂意為主獻上一切，自願貧窮，甘心受苦；
- ◆ 在教會大試煉來到的緊要關頭，他又一次在“大牆”快要倒塌的時候，以性命相拼，使基督的名字在他所往的地方不至滅沒；
- ◆ 在時局改變之際，在從前教會中事主的人多數都為自己打算、尋找退路的時候，他幾步一跪禱，一村一山舉地艱難傳福音，在高山上號哭著為教會求福、為自己求持守的能力。……

此外，他父親胡聿忠是他家鄉郭巨那個大鎮上第一位信主的人，也是對主忠心一生、為兒子獻上信心禱告的人，又是在信心中死去的人。今日身為基督徒的父母們，你們指望兒女做什麼樣的人呢？

是的，胡振慶實在是個極軟弱的人。在人看來，他似乎不配上講台。但他那向主堅定不移、看重主的榮耀比性命還重的心志，豈不是今日這個時代所必需的嗎！主再來前，還有更大的試煉要臨到教會，所以，不惜任何代價地立定受苦的心志，是今日沒有一個願意愛主的人所不需要的(參彼前 4:1)。振慶的見證中顯明，他從無一次是靠著自己得勝的。我們不知道別的，只知道他向主立了心志後，一切都是主在他身上顯出榮耀的作為來。我們好像從他身上看見主為什麼沒有有血氣之勇的人來為祂作特別的見證；看見那不認識肉體的人給教會帶來的巨大損害；看見那沒有絕對心志、沒有將一生獻給主而“事奉神”的危險；也看見那在太平與艱難試煉面前兩種心腸、兩副臉孔的人的可怕結局。

戰兢吧！願你我重新省察自己向神的心志；
獻上吧！凡真心願意跑天路到終點的神的兒女！

主耶穌在十字架上喝盡了滿杯的苦水，嚐盡了“沒藥”的全部苦味，才得著醫治全人類罪傷的一切權柄，以致“吸引萬人來歸我”（約 12:32）。今日多人講說十字架，卻不知道或不願意嚐十字架的沒藥苦味。這樣傳講的十字架，不僅不能醫治人，就是傳道人自己肉體的可怕“黑影”也不能除去（歌 4:6；“日影”也作“黑影”）。有多少位把十字架沒藥講得有聲有色的傳道人，不但不能使別人得著醫治，許多時候反加增了別人的傷痛，因為人的天然生命總是惱恨叫肉體不舒服的十字架。若沒有基督的沒藥，就只有尖利、害人的石頭！

由於教會中肉體黑影太多的緣故，基督榮耀的光輝幾乎無縫可入——黑影遮住了陽光，阻礙了五穀生長；世界的淤泥潮濕，腐蝕了城牆，搖動了房屋根基，蝕斷了棟梁屋柱，分散了羊群，糟蹋了美地……。

肉體可咒詛的黑影啊！你何日才到沒藥山死去、除盡呢？這不肯上沒藥山的黑影在我們裏面天天攪擾，我們真是苦啊！主啊！求祢天天帶我們到十字架的沒藥山……！

胡振慶弟兄的一生，可以說是沒藥山的一生。他並沒有別人講十字架的口才，卻滿有十字架沒藥乳香醫人的創傷；他的拙口笨舌無法表達十字架，但他經歷十字架的言行和心腸，卻叫遇見他的人無不感嘆：“從這人身上我才知道什麼叫十字架。”他和千萬走完基督十字架道路的眾聖徒一樣，雖然已經離世，但基督藉他們身上發出的馨香之氣，卻仍激勵著“眾女子”快跑地跟隨祂（歌 1:5,4）！

十字架的沒藥山啊，你何其美好，何等可悅！那羨慕你的人，身上的黑影就退去了；那愛戴你的眾女子，就蒙恩得福了；那上沒藥山的，乳香崗到了；那經過試煉的，香草山近了……！凡不思上受苦“山”的人，也不能到復活的“崗”，因

爲沒藥山連著乳香崗，而且通往香草山。榮耀的王——良人就要到了！

凡想要保全生命的，必喪掉生命；凡喪掉生命的，必救活生命。(路 17:33)

祂是愛我，爲我捨己，我不廢掉神的恩。(加 2:20-21)

愛情如死之堅強，嫉恨如陰間之殘忍；.....愛情，衆水不能熄滅，大水也不能淹沒。(歌 8:6-7)

.....祢的僕人衆先知和衆聖徒，凡敬畏祢名的人，連大帶小得賞賜的時候也到了.....。證明這事的說：“是了。我必快來。”阿們！(啓 11:18,22:20)

神要擦去他們一切的眼淚；不再有死亡，也不再有悲哀、哭號、疼痛，因為以前的事都過去了。(啓 21:4)

祂的僕人都要事奉祂，也要見祂的面。(啓 22:3-4)

胡振慶分享點滴

永生，什麼代價都值得付！

一生不爲耶穌，你一生就得不著平安。

我們是靠神的恩典做人。恩典比恩賜更要緊。恩賜是需要；恩典更重要。

我的心等候耶和華，勝於守夜的等候天亮。

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金山銀嶺讓人搶，罪中之樂讓人享；我只奔向天城那榮美家鄉。

附錄一： 胡振慶生平年表

年代	年歲	大事記
1918	1	農曆 5 月 11 日生于浙江鎮海郭巨鎮。
1924	6	跪在床前無意識地禱告：“我長大以後，差我到無人去的地方去！”
1931	13	帶領兄妹和堂兄妹禱告讀經，開始嘆息人生痛苦。
1932	14	守晨更開始。
1935	17	①正月初三在上虞田湖村聚會中蒙聖靈澆灌得重生。 ②正月 11 日父親去世。 ③在寧波送郭會督回國的告別聚會中，勇敢地在衆多傳道、牧師面前表示，中國信徒應當從海外宣教士手裏接過牧養教會的工作。
1936	18	開始往外傳道(梅山)，共約 3 年。
1938	20	出郭巨，到東崗嶼下倪橋，給姐夫作幫工。
1939	21	租種姐夫家 12 畝地。
1940	22	因日本侵華，地荒人稀，搬到小港開荒、曬鹽。
1941	23	神攔阻他與溫州商人女子成親，遂與傳道人之女 18 歲的張愛靈結婚。
1944	26	搬到陳山村租地 18 畝，生一子夭折，第二子宇光生下。
1947	29	在陳山村發展到租種 60 畝之大戶。農曆 12 月 30 日(大年三十)黃昏，被聖靈感動唱“空手歌”，將自己完全奉獻。
1948	30	開始變賣所有，只留少量土地由妻子耕種(最後

		只剩下包括三條棉被的兩籬筐雜物)，自己重回郭巨牧養教會(該教會自海外宣道士回國後漸漸荒涼)。又單身背旗向郭巨四週各山畧村莊傳福音(在郭巨住 5 年)。
1951	33	農村土地改革，逼迫開始。被民兵抓去關了六天六夜，作詩：“若我仍為別勞，密室何人去代禱？禾田這樣廣大，小羊如此軟弱；.....縱然喪失生命，我心也不煩躁。”
1952	34	為避環境(逼迫)離家在外(這年前後在郭巨約有二百多人被槍決)。
1953	35	離開郭巨到霞浦傳福音，因環境緊急，向神流淚，幾步一跪禱(郭巨教會則由振慶從六橫島接來的劉仁惠弟兄看守)。
1954	36	在大湖、永豐、新溪等地傳福音，在大湖住一年。從大湖搬到鎮海，因無人敢接待，再搬到依山村徐家洋。
1955	37	第一次被囚： 在徐家洋住約一年，6 月因不參加“三自”組織、繼續家庭聚會而遭逮捕，被鎮海法院判處 7 年徒刑。
1956	38	在牢中關押一年後，從喬司勞改場遷往內蒙古勞改場。
1957	39	因改判(撤銷原判，無罪釋放)，3 月從內蒙古釋放回家。(第一次關押改造共一年零九個月。)
1958	40	第二次被囚： 生下女兒胡蜜半個月後，於農曆年初被鎮海公安局逮捕，罪名為“錯誤釋放，重新逮捕歸案。”
1959	41	在鎮海關押一年，重新判處徒刑 7 年，解往富春江水電站工地，在此遭受最痛苦的飢餓乏倦，許多囚犯在此死亡(時值所謂“三年自然災害”期

		間)。
1960	42	因洪水自然災害，電站大壩無法建成，富春江勞改大隊撤銷，解往喬司勞改場勞動 7 年餘，在此因通信中寫經文被加刑 5 年。
1968	50	從喬司解往衢州十里豐勞改場四大隊。
1969	51	7 月 23 日從衢州勞改場釋放回家。(第二次關押改造共十一年半。)一個月後又被鄉政府抓去關押約一個月，此後不斷參加公益勞動、忍受各種逼迫、“改造”。
1973	55	第三次被囚 ：5 月因去海島探訪逼迫中的教會，在桃花島碼頭被捕，在沈家門監獄關押，被帶到各處批判遊鬥。48 天後解往鎮海監獄，關押三年零二個月。
1974	56	被關押在鎮海監獄期間，妻子張愛靈因苦難長期折磨，生病去世，終年 51 歲。
1976	58	10 月 5 日被鎮海法院以非法傳教的“反革命罪”判處 15 年徒刑，解往衢州十里豐勞改農場五大隊。
1980	62	因國家政策修改，又因年老體弱(突發氣管炎)，被改判釋放回家。(第三次關押改造共七年。)
1990	72	在大陸、海島奔波，作牧養工作，此前後他腳蹤所到的各處教會，向內地、外地傳福音的工作開始。
1995	77	2 月 7 日(農曆正月初八)，在鎮海姜桐畝息下勞苦，主裏安息，享年 77 歲。

胡振慶分享點滴

主啊！祢所喝的杯，我們也要喝；祢所受的洗，我們也要受！

獻祭要剝皮，沒有樣子；切成塊子，沒有牽連，沒有屬世情感，還要被聖靈的火焚燒，才能得神的喜悅。

附錄二：胡振慶書信選

胡老爲他的一家能五代事奉神，感恩讚美，溢於言表。1992年7月，他所在地區之各地教會第一次差遣弟兄姐妹到外地去傳福音。在當時環境十分險惡的情形下，他的家人勇於奉獻報名。教會經過安排，差派他的大兒子、孫媳婦和幾位弟兄姐妹一同到華中某省傳揚主的福音。此信是胡老寫給孫媳婦的母親的，勉勵她爲福音使者付代價——禁食(他自己更是如此)、禱告……

—

姐妹：喜樂、平安、負重！

喜樂：你親生的孩子 P.E. 今天早上五時起身爲主去上陣作戰了！

平安：願主因你的禱告使你孩子能平安的返回。

負重：姐妹你當知道，此去不是遊山玩水，乃是與屬靈氣的惡魔爭戰。我知魔鬼必要紅眼，怒火橫燒，你豈可不在意麼？你豈可隨便麼？你孩子爲主去上陣作戰，你當看守器具。

姐妹，你的職責何重！你必須爲他們(一共三位弟兄三位姐妹)禁食禱告，付重大代價，直到他們平安返回，你責無可推。你必須爲他們負重。

姐妹，這是在主前向你說的，盼望你推開肉體一切，專心爲他們代求，這也是我向你要求(的)。

姐妹，但願你這個孩子在主前蒙悅納，不會白養；更望你見主面得賞。盼望你也叫 X.E. 姐妹、Y.F. 姐妹、Z.S.T. 姐妹，凡會

禁食禱告的弟兄姐妹，告知一聲，一同為這聖工努力。

姐妹，這件事我們事先沒有作好一切準備，現在臨時告訴你，望你切切掛在心上，直到他們帶虜物、帶人靈魂回來。願主名因你我和同工們一同的禱告，願祂的名被稱為耶和華尼西（得勝的旌旗）[出十七章 15 節]。

姐妹，你應當知道，F.E.弟兄、Y.G.、石門一位年輕弟兄、小港兩位姐妹，加上 P.E.，他們都是第一次為主出去傳揚救恩。這件事過去我們從來沒有做過，多麼需要主的憐憫、恩惠、慈愛隨著他們！當然，也需要教會的代禱托住他們。望你和我並其他眾弟兄姐妹一同儆醒，獻上我們的心血，一同澆在主前。

姐妹，事關救人靈魂大事，願主一同用著我們，為福音效力。這是我今天早上寫在主前(的)，望你共勉(勵)。特此告知。

願主與偕

弟兄筆
七月一日

胡振慶分享點滴

主啊！祢把孩子的四個兒子、一個女兒都養活過來。過去的患難，若不是祢帶領、賜恩幫助，我們怎能活到今天？現在我們這裡有許多弟兄姐妹，尚未經過十字架的道路，將來遇到十字架，主啊，祢加添我們力量。

年老的弟兄姐妹要為兒孫求恩典，獻上眼淚祭。

二

姐妹：

今天早上我寫這信，一面負重要為他們禱告，一面我心靈深處也滿了感恩。感恩什麼？

五代人事奉神：

祖父

父親

我自己

兒子

孫媳

姐妹，你有否聽到過如此信息？望你和我一同頌揚讚美祂。因其中一個是你的孩子。

姐妹，五體投地、全身伏跪敬拜，唯祂是配，唯祂是配父神的信實，賜我如此恩惠，有何相配，有何相配？

姐妹，好好為你自己的孩子禱告，使她成為衆生之母、多國之母、千萬人的母、以色列的母、我主的母、遵行我天父旨意的母，使她勿成為可憎之物的母(愛世界、愛名利、愛一切)、貪名慕利，必成為無用，被神所棄。

姐妹，願此信與你共勉之。

祝你靈命日增月盛。

阿們！

附錄三：胡振慶後代回憶點滴

胡老的第三代嫡、堂子孫回憶老人：

—

爺爺的一生是“愛”的一生。〈沒藥山〉一書主要闡述了他為主受苦的一面，……對於他一生的主要特點——“愛”，則未加詳寫。

爺爺不會洋洋灑灑地講一篇大道理，不會義正辭嚴地用大將氣魄教訓弟兄弟姐妹。〈林前〉十三章說，最大的恩賜乃是“愛”。爺爺沒有特別的恩賜分派神家的工作，但他最大的恩賜是“愛”。他的一生是忠心為主受苦的一生，也是全身內外充滿主耶穌愛的一生。

他不是用言語去征服人、挽回弟兄弟姐妹的心，而是以身作則。他用愛的淚眼感動了多少浪子歸家！激勵了多少工人奉獻！喚起了多少弟兄弟姐妹們愛主的熱心！他每次講道、每次禱告，從來沒有不流淚的。每次聚會回來，總是有一疊濕手帕要洗：其中包含了他為罪人靈魂憂傷的眼淚、對教會中的罪惡痛心疾首的眼淚、為神的家依然荒涼而焦急的眼淚、期望青年弟兄弟姐妹熱心事奉主的眼淚、更有為主的愛眷顧他一生的感恩之淚……

爺爺那充滿愛的豐盛生命是弟兄弟姐妹效法的榜樣，是下代兒孫跟隨主的典範。“讓我愛而不受感戴；讓我事而不受賞賜；讓我受苦而不被人記；讓我盡力而不被人睹……”。爺爺是這樣唱的，也是這樣做的。

願一切的榮耀歸於神，阿們！

1998年10月17日

二

在我小時候，常常在母親的聖經第一頁中看到這樣一句話：“永生什麼代價都值得付” [這次附上的手跡是(堂)外公留在我姨媽的聖經首頁上的]。

1975年，有一位在寧波鎮海監獄擔任指導員的遠房親戚(姓張)來我家。雖然當時我才十二歲，但我清楚地記得他說的一句話：“胡振慶再執迷不悟，一定槍斃。”

在1985年到1994年期間，有幾次外公來上海，住在我們家。我發現，他常常每天只吃一頓飯，並且徹夜跪在椅子上禱告。我不解地問他爲啥？他說：“你不懂我肩上的擔子有多重！”

外公常給我寫信，信末總要加一句：“毗努伊勒。”

1995年元旦放假期間，我得知外公病重，就去看望他。他只對我說了一句話：“弟兄，我的路走完了。你要繼續走這條路。”我立時就流下了眼淚.....

1998年10月26日

胡振慶喜愛唱的詩歌

現在爲主勞苦

現在爲主勞苦，將來必享安息，
不久要見主面，重擔都放下。
主必擦我淚痕，醫我所有傷痛，
哈利路亞頌揚，同主過永遠。
天國同主坐席，享主恩愛甜蜜，
發光要如太陽；主親自牧養，

領到生命泉旁，再無悲哀死亡。
不再有饑有渴，像小孩活潑。

附錄四：胡振慶分享點滴

胡老在聚會中的見證和分享，由一位弟兄速記、整理、提供。摘錄如下(部份散見本書各處)：

約翰是補網的。……<約翰福音>與前三本講得不同。彼得捕魚，救人靈魂；保羅織帳篷，建造教會。

保羅福音傳得全備。約瑟是兄弟賣的；耶穌是門徒賣的。猶太人的謀害，是自己家裡的人出賣弟兄。保羅是三年之久，晝夜不停地流淚，有這樣的愛心。

英國有一個維多利亞女王，虔誠敬畏神。她挑選虔誠敬畏神、有學問的人做文武百官。有一個姑娘在(女王的)皇宮後花園散步，神對她說：“我可以差遣誰呢？”姑娘答應主的呼召，來中國傳道。有兩個姐妹，一個在船頭，一個在船尾，到中國上岸才相遇、認識，同來寧波傳道，成了同工。

某某弟兄是宋尚節弟兄的學生，……負責神學院的工作。有一個學生挑了被鋪來上學。某某弟兄替他洗腳、剪腳指甲。後來上課時，這個學生才知道，那位弟兄原來是他的校長。

蔡弟兄在坐牢時，有 105 天被關在禁閉室裡面。當苦難來的時候，我們要擔當軟弱人的軟弱，像耶穌所說那樣。

當環境改變、天翻地覆時，耶和華本為善，在患難的日子認得投靠祂的人。……在患難的日子，神是我們的保障。

我九歲、十歲讀了兩年書，以後自學到十四歲。

我有 60 畝地，在解放前三年均賣掉。我們唐阿嫂說：“我的叔叔為何這樣聰明，會知道將地賣掉！否則至少要做(劃成)個大地主，土改時苦頭要吃多少！”我在服刑時，寫一封信給姐妹，信上說，“誰知道祢怒氣的權勢？”(詩 90)這件事讓喬司農場開萬人大會，給我加刑五年。否則我 1966 年出來，在小港

的 22 種刑罰中，我至少要受一種。但神將我保護起來了，使我在裡面平平安安。那時，一個人逃跑，也只要加刑六個月就好了；兩次逃跑也只要加刑一年。但我加刑五年之久。雖然當時很難過，但事後我要敬拜神。

(五十年代初)有一個 12 歲的小弟兄，每晚到我地方來聽道、禱告。後來這小弟兄到了上海，煙、酒都學會了。這次我遇見他，與他一同禱告，他悔改了，痛哭流淚。我與他一同跪下禱告。我禱告好，他就想站起來了。我說：“再跪下，你禱告。”他一禱告就哭了，真正悔改了。

我在第一次被捕時，被捆綁得很緊。宇光從樓上下來，全身發抖、傷心。將來如果弟兄走十字架道路時，姐妹要幫助弟兄走這條路。

我曾被擄，一追想錫安就哭了(詩 137:1)。我不曉得哭過幾次。那時環境可怕。福恩弟兄一來就被綁去；侄子一來就被綁去。有一姐妹來看我，晚上宿在這裡，全身發抖，後來不得不送她到兆頭去睡覺，因為她軟弱、害怕。

世界要逼迫神的兒女。我曾經向神禱告：“主啊，這世界的滋味我已嚐透了。”那時要做重勞動。茶葉、青蛙……從河裡弄上來就吃進算了。饑荒到這樣的地步。

神還賜給我們膽量。我在喬司農場八年，實是六年，日子很難過。六月裡運動開始。每次運動寫一張報告。……那在你們裡面的，比那在世界的更大(約壹 4:4)。殺身體、不能殺靈魂的，不要怕它(太 10:28)。我們是能得勝，必須另有一個信心(參約壹 5:4)。今天世界引誘，都不能得勝，將來怎能得勝呢？神給我們勇敢的心，往戰場跑。

沒藥姐妹是討飯傳道人。為耶穌討飯，我甘心情願。(保羅在)羅馬監獄寫 13 封書信；(約翰在)拔摩海島寫<啓示錄>。沒藥姐妹討飯，討出來兩處教會。她是一個合神心意的人。

沒藥姐妹從桃花島討飯到三山，三個小孩與母親一人給一

碗飯。羅大姐妹對他們說：“晚上沒處宿，請來我家宿。”結果晚上她把福音傳給羅大姐妹。以後羅大去寧波讀聖經半年，成了我的同工。接待先知的，必得先知的賞賜(參太 10:41)。

有一次我到三山，邵羅大姐妹送我一陣。我告訴她，聖靈感動我一節聖經：“我的羊聽我的聲音。”(她說)“曉得的”聲音很響。過了一會，我再對她說：“我的羊聽我的聲音。”她眼淚流下來了，一聲不響。

邵羅大姐妹說：“神給你的，也給我。”她已將生命放在神面前，很強。神使她雙目失明。我曾為她痛哭流淚禱告，神不聽。神是窯匠，我們是泥土。神有權這樣對我們。

1980 年下半年九月，我在挑豬泥。我坐在地裡唱詩歌。神啓示我：詩歌可以不要唱了。我就把眼淚擦乾。第二年三月，中央命令 60 歲以上的老弱病殘都回去。祂是獨行其事的神！

從 1980 年到現在，每一個禮拜六，我是不睡的，整夜禱告的。

主啊，求祢使我晚年的時候不要人服侍.....。

講到奉獻，一個姐妹說：“主啊，我只有兩個小錢。”這個禱告很好。五餅二魚的奉獻，主就行神蹟；亞伯拉罕獻以撒，就得到神大大的祝福。亞拿尼亞留下，兩夫妻就一日同死，差三個鐘頭。這樣大的咒詛會臨到。

在屬靈要緊關頭時，我們要獻上自己。主為我們獻上，使我們得免死亡。羔羊的血塗在門楣上，天使就越過。

沒藥姐妹家九口人吃飯，一斤油要吃一年。用布揩油在鍋裡，一抹就算了。我一條褲子在監裡穿 14 年，補得厚厚的，沉甸甸的。一位姐妹在監裡，一條褲子補了又補，竟有 9 斤重。可見生活之艱苦。

主啊！我們感謝祢！祢今天還賜給我們這樣美好的環境，可以聚會。弟兄和睦同居，何等美善！僕人不能大於主人.....。

有一天神要把我們帶到戰場上去，我們就成了戰車、馬

兵。今天我們在神的殿裡事奉神，有一天神要我們到戰場上去事奉。我們今天在殿裡事奉不好，將來在戰場上就無法事奉。

最近有一位沿海姐妹到我這裡來。她經常整夜禱告。

今年天氣出現反常變化，特別熱，要想禱告，跪不牢，聖經讀不進去。我想到弟兄家(昆亭)去避暑。十字架道路難行，苦杯難飲。我在弟兄家住了四天，讀完了四福音書。現在特別提起<路加福音>22章第1節：“除酵節，又名逾越節，近了。”我讀到這一節，就讀不下去了，跪下禱告。後又讀到<約翰福音>12章第23節：“耶穌說：‘人子得榮耀的時候到了。’”前面讀到<路加福音>22章第1節的時候，我裡面懼怕、膽怯，但讀到<約翰福音>12章23節時，我裡面的結解開了，心中得到安慰。

昨天姐妹來了一批，我帶領她們一同禱告。[唱]“求主用我，就在今天，不讓我有留下虧欠。人雖離去，心卻未離，求主紀念島嶼兒女.....。”

我在沈家門哭了一場，因為聚會的人數稀少。弟兄造屋，背了一身債，白天拉手拉車(普通板車或勞動車)一千多斤，晚上禱告跪不牢。沒人負責教會的工作。

長白弟兄負責人經教會兩個三日三夜的禁食禱告後，悔改了。

我現在一天吃一餐，晚上只睡幾個小時。某某姐妹出去了，我現在是擔子在身，不給我睡。我到象山四夜，只睡了一夜。三點多人來了。4點20分人就到齊了。

守真堂一位老姐妹說：“你用二十分鐘去預備講章，用二小時禱告。”

“我們事奉神，不要象烏撒的手(撒下 6:6-7)，以為神少不了我.....。外地[某教會]唱詩，兩、三個人禱告，受限制。我們不受限制。有一次在登度聚會，我們從早上七點禱告到十一點半。上午就沒有交通，整個上午都是禱告。

我同一位老弟兄到過天臺，又到郭巨、徐家洋、沿海等地.....到各地都結些果子。

現在神的兒女嗷嗷待哺，環繞膝下。我們拿什麼來供應他們呢？主啊！求祢使我們有約瑟的糧倉、大衛的得勝，來應付現在神衆兒女的需要。我們如果能關心弟兄姐妹屬靈的需要，神會幫助我們解決一切。

我們今天有許多人兩腿不會走，天天要人抬。求神憐憫我們。彼得、約翰體會耶穌受死的心腸，使這人痊癒。我們也要體會耶穌的愛，使能說不能行的人起來行走。彼得他們金銀都沒有(徒 3:6)，屬靈恩賜有。.....還要用我們的右手去拉他一把，他就健壯了。

門徒稱爲基督徒是從安提阿起。你的說話、行事、聲音是否像基督？開頭的教會這樣屬靈。.....紹興某某弟兄關了四個月，蕭山很多弟兄出去傳福音，匯報到中央，中央派人到孫弟兄處，說：“你們憑什麼傳福音？”他回答說：“我們憑聖經。”他們就沒有話說。

母親愛她的小孩。我孫媳婦要傳福音去了，臨走還要再喚幾下小孩，有點不捨得。你得到耶穌，不但今世得福，來世也要得福，萬代要稱你有福，好像小老鼠跌在白米缸裡。

福音使者在外面一天走 70-80 里路，晚上睡兩個小時，又要起床禱告。一天吃一餐飯，還要到一點鐘才能吃。[結果有]一個小村有 90 多人信主。

我有一天遇到戴弟兄的妻，對她說：“我的心等候耶和華勝於守夜的等候天亮”(參詩 130:6)。她天天等候丈夫回來。

有一次我到一個海島去，腳筋吊得很厲害。半夜三點，發現門外有一個黑影，朝裡看我。第二天我問弟兄：“你半夜裡來過嗎？”他說：“沒有。”我就知道這個黑影是魔鬼。

我盼望在這裡的弟兄姐妹都能做一個向神坦然無懼的人。

有一弟兄因家裡死了人，來找某某弟兄。他不在，我去。

到了那裡，辦理喪事。下午我與姐妹們說：“姐妹們，你們該斷奶了。”弟兄說：“我們還是才生的嬰孩，怎能斷奶呢？”奶代表恩惠的話語，乾糧代表背十字架。

[唱]我父母離棄我,神必收留我;
我父母離棄我,神必收留我。(詩 27:10)

肉體的父母、屬靈的父母，均要離開，只有神永不離開我們。

大衛打一次勝仗，掃羅追逼 13 年；約瑟做一個異夢，受苦 13 年；摩西打死一個埃及人，在曠野牧羊 40 年。

弟兄姐妹要認識，我們的主是大有能力的。那天我走到鎮海的街市裡，看到商店裡寫著“八折”、“七折”，世界的環境一改變，物質的東西就沒有人要了。但願我們抬起信心的頭來，仰望那為我們的信心創始成終的耶穌。如果環境一改變，我們這個人就可能不知道會到哪裡去了。這裡把人放在最低層。愛物質的東西，愛父的心就不在他裡面了。

現在是我們哭，世人笑；將來耶穌再來時，是我們笑，他們哭。

但願我們能夠每天聽見神的聲音。死人聽見神兒子的聲音就要活了。神很快要審判這個世界。逃命吧！不可回頭看。

胡振慶喜愛唱的詩歌

醒來想念祢的愛

醒來想念祢的愛，淚就流我兩腮；
一生抱我在祢懷，享祢恩惠慈愛；(賽 46:3-4)
越久越深越難測，祢愛把我浸透；
祢愛深深入我心，用何向祢獻呈？

每念祢愛淚涕淋，一生把我引領；
經過道路雖傷心，但祢把我治癒；
再次在此獻歌唱，頌揚我主我王，
雖然道路還未盡，信祢領我到終。

附錄五：關於《沒藥山》的作者

《沒藥山》的作者長期與胡振慶弟兄在同一系統服事。胡老多年來作了很多見證，許多細節弟兄姐妹都知道。在胡老臨終前的一個月，作者特地在胡老家住了幾天，聽他講述往事。在寫作中，胡老的子女提供了一些幫助。

尤其重要的是，眾教會一齊爲此書的撰寫而禱告。作者在著書前也花了很多禱告的代價，故在寫作時，明顯覺得有聖靈的帶領。

作者爲本書繁體字版的發行寫信給俞崇恩(Joshua Yu)弟兄，節選如下：

俞老平安！

[關於撰寫〈沒藥山〉]一面文疏學淺，一面自己與胡老所經歷(的相距)太遠，不免虧欠太多；另一面是環境不允，如獅子口中般的生活，不能暢所欲言、時寬心鬆地作工。若有什麼些微成就，只是主親自成就的勞苦功效(賽 53:11)和主忠心聖徒的犧牲奉獻。榮耀全歸恩主耶穌。

胡老生前願望是甘作默默無聞的忠心僕人，願如老牛耕盡而“深埋”。是弟兄們勸告(後)，才勉爲其願。但他仍告誡，不可超過事實，不可太重描寫，盼望誠誠實實。因老人生前細囑，故在著(作)時真是誠惶誠恐。既盼有生動氣色，又要不離本意，卻因口述疏漏，細節不詳。但惟一可慰(的)是，聖靈不斷將眼淚和內心引導和在其中，才使本爲作難事成爲容易……

握眾聖徒之神(申 33:3;啓 1:16)，我主耶穌是永遠可稱頌的，阿們！

[所附胡老寫的]兩封信是最近從一姐妹家中找出來的，不但“有血有肉”，又顯出他全心愛主、以主為重的美好心志，建議影印附上。

.....[〈沒藥山〉簡體字初版]內地已印兩次，供不應求而告罄，現各地催逼需要(未加任何宣傳，不知不覺地範圍擴大).....。

問一切關心、為這裏[大陸家庭]教會代禱眾聖徒的安；願主在那日紀念，加倍賞賜！

[作者]

1998.10.[於中國大陸]

胡振慶喜愛唱的詩歌

我看苦難如地上樂園

我看苦難如地上樂園，
進入其間享甘甜，
清涼空氣、花朵的美麗，
濃香撲鼻何欣然。

我看苦難如屬天軍器，
天天經歷祂保護，
不畏艱險，為基督力戰，
滅盡我先後之敵。

我看苦難如神立學院，
苦難是神聘教師，
天天就課貧窮與饑餓，
嘆息淚水與深慰。

我看苦難成聖練過人，
結平安果子是義，
去安慰那遭各樣患難，
靠基督多得能力。

[副歌] 因患難生忍耐老練，老練盼望不羞恥，
接受聖靈神賜的愛，厚厚澆在我心懷。